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整

地點：新竹光復校區資訊館 2 樓國際會議廳

台南歸仁校區奇美樓 220 會議室

附設醫院蘭陽院區會議室

主席：林校長奇宏

出席：陳永富、陳永昇、溫宏斌、劉柏村(趙天生代)、蔡金吾(簡仁宗代)、楊純豪、陳俊太、鄭舜仁(羅志偉代)、王維菁、周武清、陳冠宇(理學院)、王秀瑛、林貴林、林志平(陳宗麟代)、陳慶耀、林宏洲、黃正昇(賴錦文代)、林子剛、楊德忠、王蒞君(陳宏明代)、李佩雯、廖育德、李慶鴻、陳宏明、張添烜、余沛慈、陳冠宇(電機學院)、陳志成(嚴力行代)、邱維辰、林靖茹(黃俊穎代)、施仁忠、袁賢銘、曾建超、莊榮宏、鄭子豪、林照雄、陳俊銘、楊進木、蘭宜錚、陳冠能(管延城代)、黃仁竑、林烜輝、林峻立、江惠華、孫光蕙、王瑞瑤、陳奕帆、王署君、雷文玫、楊慕華、嚴錦城、周穎政、阮琪昌、黃心苑、鄧宗業、簡莉盈(胡慧蘭代)、高壽延(林嘉澍代)、林嘉澍、林滿玉(胡德民代)、胡德民、邱裕鈞、盧宗成、閻姿慧、林瑞嘉、洪暉智(張永佳代)、陳誌雄、林志潔、金孟華、陳在方、陳一平、周倩、陳延昇、郭文華、王文基、馮品佳、孫之元(陳鏗任代)、簡美玲、羅烈師、俞蘋、孫元成、楊谷洋、程千芳、林明薇、盧郁安、陳娟惠、李曉儀、楊黎熙、陳俊菁、林泉宏、林珮雯、吳家愷、胡凱捷、薛竹珺、蔡政曄、蘇啓宏、戴羽萱、魏佑丞、廖偉宏(黃鈺棠代)、莊士頡【共 99 人】

請假：蔚順華、陳智、方凱田、連正章、許翹麟、朱智瑋、黃柏蒼、郭志義、楊斯博、楊雅如、許世明、楊秀儀、童恒新、林珊如、葉國暉、賴羿綸、黃晏琪、蘇品心【共 18 人】

列席：李大嵩、唐震寰、黃世昌、黃經堯、徐文祥、林奇宏、黃明居、施仁忠、黃莉婷、蔡維嫻、簡仁宗、黃寬丞、莊詒婷、莊伊琪、李明峻、陳瑞榮、蕭佑玟、莊良寶

紀錄：劉芹君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一、本次會議因本人另有要公而稍晚出席，交由陳永富副校長先代為主持。

二、本校校隊於本年度許多球隊賽事中，表現非常優異，取得創新之紀錄(如：男子排球隊於大專排球聯賽(UVL)獲得一般男生組冠軍、男子籃球隊於大專籃球聯賽(UBA)獲得一般男生組冠軍、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一般女生組網球團體賽金牌與多項競賽之獎牌等等)，校方為祝賀此番佳績，正安排合適場合，將邀請教練及隊員到場接受祝賀與獻獎。再者，本校過去已建構、具備有優良的數位能力，並現今運動賽事與科技高度結合，尤其在資訊科學及感測科技方面，此亦為本校的強項，因此，若能於運動科學、運動科技有新的發展，將可望成為本校另一非常重要的特色之一。

註：有關本次會議於討論事項第一案以前之議事進行，因主席臨時另有要公，交由陳永富副校長代為主持。

參、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11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肆、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執行情形如附件 1(p.13-17)。

伍、報告事項：

一、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本校附屬高中之籌備進展報告案（附件 2，p.18-19）。

二、本校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113 年度績效報告案（附件 3，p.20-47）。

三、本校學則修正第 26 條條文報告案（附件 4，p.48-52）。

四、本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報告案（附件 5，p.53）。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校務大數據研究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113 年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6 條規定，學校應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並載明下列事項：(一)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包括投資效益)；(二)財務變化情形；(三)檢討及改進；(四)其他事項。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

應提報管理委員會審議，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

二、爰依前述，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需對應該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架構，已於 114 年 1 月 3 日通知並以 114 年 1 月 9 日陽明交大數據字第 1140000350 號簽准，以公文書請相關業管單位配合彙編撰寫。

三、本案業於 114 年 3 月 21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13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審議經決議照案通過。

四、本校 113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以及 114 年 3 月 21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13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節錄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6，p.54-140）。

提案二

提案單位：健康心理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8 條第 1 項第 11 款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依教育部 114 年 2 月 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05606 號函建議辦理；依「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規定，請本校檢視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確依規定設置，並依同法第 35 條第 1 項規定，確依規定設置專責單位及資源教室，並於組織規程有關單位職責，敘明辦理特殊教育業務之專責單位。

二、本校特殊教育業務確係由健康心理中心資源教室專責人員負責，並業依規定設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訂定其設置辦法。另依前揭教育部來函建議，擬配合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8 條第 1 項第 11 款有關健康心理中心編制與職掌敘述，酌修敘明為「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全校健康事項、心理諮商及特殊教育業務」。

三、本案如於本會議通過，擬由權責單位協助陳報教育部。

四、本校組織規程第 8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以及教育部 114 年 2 月 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05606 號函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7，p.141-142）。

提案三

提案單位：附屬中學推展辦公室、秘書處

案由：為因應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改隸為本校附屬高中，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及本校組織系統表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竹北高級中學(以下簡稱「竹北高中」)申請改隸本校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一案，前經本校與竹北高中各於校務會議通過改隸計畫書、合併契約，並由竹北高中報教育部審查。教育部於 113 年 11 月 1 日召開「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初審會議」、113 年 12 月 2 日召開實地訪視及複審會議，業以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7230A 號函核定自 113 年 12 月 16 日至 114 年 6 月 15 日先行籌備半年。並依據「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為國立大學附屬學校審查作業及處理要點」第 4 點第 9 款規定，於籌備期屆滿後，教育部將再安排實地訪視及審議，經審議通過後，即核定改隸。
- 二、竹北高中改隸後，其校名訂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學」(以下簡稱「附中」)，為本校附屬高中，其組織編制依「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辦理。
- 三、為利進行籌備作業及教育部最後審查，配合竹北高中成為本校附屬高中，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以及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重點如下：
 - (一) 依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7230A 號函所附「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實地訪視及複審會議審查意見表」，其中審查意見於第 1 點有關校長遴選部分：「宜將校長遴選辦法納入大學組織規程(草案)」，故參考改隸計畫書有關校長遴選任用之內容，並於考量後新增條文，敘明「本大學因教育實習、實驗及研究之需要，得設立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附屬高中)，置校長一人，由本校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或委由教育部遴聘合格人員擔任」。(新增本校組織規程第 7 條之 2 第 1 項)
 - (二) 該等附屬高中之組織編制，依「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

辦理；其組織規程經附屬高中及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以及其校務會議運作及組成，依其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辦理。(新增本校組織規程第 7 條之 2 第 2 項、第 3 項)

(三) 新增附屬高中校長為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行政會議之成員。(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15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目、第 17 條第 1 項)

(四) 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4 條附表「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系統表」，擬於附設機構新增「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學」(將依照教育部核定通過竹北高中改隸為本校附中之名稱情形辦理)。

四、於竹北高中改隸後，擬邀請附中校長列席本校校務會議；而對於其他校內會議之參與，擬視未來校務發展，若有需要，另提送相關會議討論並修正相關規定。

五、本案如獲本會議通過，且經教育部核定通過竹北高中改隸為本校附中，擬由權責單位協助報請教育部核定。

六、本校組織規程第 7 條之 2、第 15 條、第 17 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本校組織系統表有關附設機構修正草案對照表，以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為國立大學附屬學校審查作業及處理要點、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7230A 號函(含 113 年 12 月 2 日實地訪視及審議會議紀錄、複審會議審查意見表)、教育部 113 年 11 月 25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35406532 號函(含初審會議紀錄及審查意見表)、竹北高中申請改隸為本校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計畫書及改隸合併契約書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8，p.143-147）。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延攬優秀人才，提升本校學術研究水準與教學績效，擬請同意台北陽明校區新建單房間職務宿舍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陽明校區職務宿舍目前共 143 間，為配合未來開發，山下村宿舍預計於 116-117 年拆除，屆時僅剩 113 間(多房間宿舍 99 間、單房間宿舍 14

間)。目前單房間宿舍均已滿借，且本校區職務宿舍近三分之一為屋齡 27 年以上，於數量不足且屋齡偏高情況下，恐影響優秀人才到校任教的意願。

二、本案基地位於博雅中心後方，昔日曾興建單身職務宿舍 20 間，因結構老舊，已於 106 年拆除。

三、為滿足留才攬才需求並提供本校教師較有能力負擔之居所，擬於本案基地新建單房間職務宿舍 33 間(約 9 坪/間)，興建經費約 9,995 萬元，後續擬部分貸款，並由職務宿舍收入專帳分 20 年逐年歸還。每間宿舍管理費收取標準將依據興建實際成本，同時兼顧整體職務宿舍財務收支平衡及提供優質宿舍之前提下，進行財務收支計算於啟用前訂定。

四、本處曾於 113 年 5 月 31 日「陽明校區空間專案審查會議」向校長報告本新建案，經裁示「本案非空間專案會議審議範圍，惟原則同意本案基地作為陽明校區新建單房間職務宿舍之方向進行規劃，未來請安排實體會議進行討論...」。故於 114 年 2 月 27 日進行實體會議報告，決議為「知悉且初步同意陽明校區新建單房間職務宿舍案，請總務處續提校級相關會議進行討論」。

五、本案前經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無異議，同意通過。其所需經費，預計另提送 114 年 6 月 2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六、本案基地位置，以及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節錄如附。

決議：無異議，同意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9，p.148）。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及第 8 條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2202569E 號函知本校「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實習課程書面審查作業」書審報告之改善建議辦

理，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本校校級實習委員會委員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第 2 項規定，應包括校外法律學者專家，故於其組織成員修正明定法律學者專家為「校外」法律學者專家。(修正第 3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目)
- (二) 本校校級實習委員會之設置，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4 條及第 6 條規定，需提校務會議通過，故修正本辦法為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修正第 8 條)

二、本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本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以及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2202569E 號函(含書審報告)、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113 年 12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節錄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10，p.149-152）。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評估辦法」第 5 條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於 113 年 6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已明定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於次一學年內補足，如仍未補足，應持續累計至補足為止，爰配合修正案揭辦法第 5 條有關教師評估於教學項目之規定，另經審視修正同條部分文字。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教師授課時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辦理，刪除「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於次一學年內補足」等援引文字，不再贅述。(修正第 5 條第 3 項)
- (二) 各學院得自訂教師評估所需之實際授課時數要求，惟不得低於平均每週授課時數「3」小時，以符合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

對於專任教師每學期每週基本實際授課時數不得低於3小時之規定。(修正第5條第4項前段)

(三) 明敘臨床教師授課時數須符合本校「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修正第5條第4項後段)

二、本案業經114年4月23日113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7次會議審議通過。

三、本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以及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本校「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11，p.153-156）。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有關本校「專任教師聘約」、「專任研究人員聘約」、「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聘約」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性別工作平等法」自112年8月16日修正名為「性別平等工作法」，以及教育部113年3月6日修正發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名稱並修正為「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以下簡稱防治準則)；並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則」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前開防治準則修正，經113年10月9日113學年度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並修正名為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爰配合修正本校教研人員聘約之相關法規名稱。

二、又依防治準則第38條第1項規定，學校應依本準則內容，訂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並將第8條(有關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之事項)及第9條(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規定納入校長及教職員工聘約。

三、按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其中第9條規定：「(第1項)校長或教職員工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

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2項)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性平會處理。」爰配合修正本校教研人員聘約內容。

四、本案業經114年4月16日113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2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

五、本案相關聘約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以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12、13、14，p.157-165）。

提案八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處理要點」第5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要點前經112年9月12日112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次臨時會議及112年9月20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於第5點第9項第2款現行規定「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董事」。

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113年5月13日以科會產字第1130030643號函知，行政院與考試院於113年5月8日以院臺科字第1121046708A號及考臺銓一字第11307000281號令修正會銜發布「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第4條、第5條修正條文，該第4條修正要點為鼓勵從事研究人員投入科研成果產業化，從事研究人員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且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經其任職之學研機構同意，得兼任該公司發起人。

三、茲依前開辦法，配合修正本要點第5點第9項第2款規定，「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發起人或董事」。

四、本案業經113年12月18日113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4次會議審議通過。

五、本案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以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3年5月13日科會產字第1130030643號函知「從事研究人員兼職

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修正第 4 條及第 5 條等資料如附。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附件 15，p.166-173）。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案由：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與「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擬申請自 116 學年度起整併並更名為「人工智慧與綠能科技研究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與「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因師資缺乏，生師比不足，研究資源上相對有限，為實現資源的最大效益，有效地提升綜合競爭力，並充分發揮有限資源的價值，爰規劃自 116 學年度起整併並更名為「人工智慧與綠能科技研究所」。
- 二、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原各招收學生 15 名，整併後之新單位「人工智慧與綠能科技研究所」將維持招收 15 名學生，另 15 名招生名額將移撥至「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
- 三、本案業經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113 年 9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同意整併並更名。並依教育部規定，整併更名案應與權益受影響之師生充分說明原因，告知其權益，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於 113 年 11 月 21 日、114 年 3 月 31 日舉辦「系所整併師生溝通說明會」，向師生說明未來發展、整併更名及權益不受影響。並已於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113 年 12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 7 次院務會議核備。
- 四、本案依據本校「增設調整停招及裁撤教學單位作業要點」辦理；依程序業經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如獲本會議通過，將依教育部規定時程報部核准；並倘經教育部核定同意，擬由權責單位屆時逕行修正本校組織系統表及陳報教育部。
- 五、116 學年度「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與「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整併並更名為「人工智慧與綠能科技研究所」計畫書(含院務會議紀錄節錄、師生溝通說明會紀錄)、相關會議紀錄節錄，以及本校「增設調整

停招及裁撤教學單位作業要點」等資料如附。(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將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務處、電機學院

案由：電機學院擬於 115 學年度增設對內招生(未涉及對外招生)之「電機學院學士學位學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位學程的目的在於召集願意追求卓越及挑戰的學生，並著重跨領域及全球化能力、與廣泛且高效的學習大量專業知識，而非以完美等第學業平均成績(GPA)為追求目標。
- 二、本學位學程預定招生 30 名；以本學院電機工程學系甲組、丙組大一平均成績系排名前 60%的學生，以及電機工程學系乙組、光電工程學系、半導體工程學系大一平均成績系排名前 20%的學生具有申請資格，經相關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可進入本學位學程。
- 三、本案業經 113 年 10 月 1 日、同年 10 月 14 日及同年 11 月 18 日召開三次電機學院學士學位學程籌備委員會會議討論，並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主管第 7 次會議討論通過，以電機學院 114 年 3 月 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
- 四、本案依據本校「增設調整停招及裁撤教學單位作業要點」辦理；依程序業經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有關教務處就教育部規定專任師資員額之提醒事項，請電機學院留意，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如獲本會議通過，將依教育部規定時程報部核准；並倘經教育部核定同意，擬由權責單位屆時逕行修正本校組織系統表及陳報教育部。
- 五、115 學年度「電機學院學士學位學程」增設計畫書、相關會議紀錄節錄，以及本校「增設調整停招及裁撤教學單位作業要點」等資料如附。(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將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決議：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舉手表決；贊成 43 票，反對 5 票)

附帶決議：本案電機學院所提之「電機學院學士學位學程」增設案，請電機學院於後續行政流程(包含計畫書等相關文件)斟酌用詞，與原已停招之「電機資訊學士班」有別，以使清楚。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 9 條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辦法第 9 條有關本校導師費之計算基準，擬修正放寬為包含一般研究所之在職生，爰予修正文字。

二、本案提送 114 年 5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審議。

三、本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全文如附。

決議：依提案單位在場提出修正，新增「在職專班導師費得由各專班預算編列支應」等後段文字且無異議，修正後通過(附件 16，p.174-175)。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4 時 35 分。

11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項次	通過之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校務大數據研究中心：有關本校「114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校務大數據研究中心：業經教育部 114 年 1 月 9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30136267 號函復同意備查；並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監督辦法」第 27 條規定，已於同日登載於本校校務與財務資訊公開專區(https://info.nycu.edu.tw/ ，校務基金公開專區)。
二	光電學院、教務處：光電學院「光電科技碩士在職專班」擬申請自 115 學年度裁撤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光電學院、教務處：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業以 114 年 3 月 3 日陽明交大教綜字第 1140007026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 並若經教育部核定同意，將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三	教務處：「奈米科學及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擬申請自 115 學年度裁撤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教務處：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業以 114 年 3 月 3 日陽明交大教綜字第 1140007026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 並若經教育部核定同意，將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四	資訊學院、教務處：「資通安全碩士學位學程」擬申請自 115 學年度裁撤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資訊學院、教務處：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業以 114 年 3 月 3 日陽明交大教綜字第 1140007026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 並若經教育部核定同意，將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五	管理學院、教務處：管理學院擬於 115 學年度增設「高階主管管理博士學位學程」案，經決議有關教務處提醒之生師比與專任師資員額等事項，請管理學院留意；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管理學院、教務處：本案管理學院遵照當次會議決議辦理。並教務處已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以 114 年 1 月 21 日陽明交大教綜二字第 1140001688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 若經教育部核定通過，將轉知人事

	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六	校歌徵選工作小組：本校校歌作曲之作品決選案，經決議本案校歌作曲之作品決選業經一輪投票表決，以作品「同行致遠」獲選。	秘書處、校歌徵選工作小組：本校校歌「同行致遠」於 114 年 2 月 1 日校慶日由教職員合唱團「飛翔之夢」音樂會於國家音樂廳首演(室內樂團配器委請音樂研究所校友，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劉聖賢老師編曲)；並於 114 年 2 月 22 日校慶周年慶典禮當天對外公開發佈校歌訊息。相關校歌影音檔及資料皆已放入本校首頁「校歌與紀念歌」(認識陽明交大/關於我們)。 另前於 113 年 1 月 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就校歌徵選之附帶決議略為「於校歌詞曲完成後，授權校方於一年內就臺語、客語、英語、原住民族語等多語言歌詞尋求專家協助完成。」目前產出之校歌於學校主要活動中播放，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政策，學校歡迎有意將校歌翻譯成多語言版本者投稿，並依稿件辦理後續甄選作業。
七	秘書處、學位服設計工作小組：本校學位服重新設計案，經決議本案學位服設計之決選業經一輪投票表決，以「學院藍白系列」獲選。並同意依票選結果由廠商進行打樣提送學位服設計工作小組確認，以及授權該工作小組視需要進行微調以完成本設計案。	秘書處、學位服設計工作小組：已於本(114)年 1 月 17 日、同年 2 月 12 日召開工作小組就廠商樣品打樣情形予以審查及修正，已審查通過並完成驗收程序，後續將由總務處進行製作事宜。
八	教務處：教務處編制內之部分二級單位擬更名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教務處：業由人事室協助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以 114 年 1 月 14 日陽明交大人字第 1140000474 號函報教育部，並教育部已於 114 年 2 月 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05606 號函復核定，並自

		114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九	秘書處：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28 條、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辦法」部分條文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秘書處：有關本校組織規程第 28 條之修正，業由人事室協助函報教育部，教育部業於 114 年 2 月 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05606 號函復核定，並自 114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另關於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辦法」之修正，經秘書處陳報教育部；教育部以 114 年 3 月 4 日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40015505 號函復核定；該修正後全文已公布於秘書處網頁且據以實施。
十	醫學院、教務處：醫學系擬自 114 學年度起增設「工程醫學學科」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教務處：本案依照教育部規定，有關學系增設學科本學校權責辦理，故已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十一	醫學院、教務處：中醫學系擬自 114 學年度起增設「中醫基礎學科」、「中醫方藥學科」及「中醫內科學科」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同意中醫學系於完成其他專業學科增設程序後，再由權責單位人事室併同本案逕修正本校組織系統表並陳報教育部；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教務處：本案依照教育部規定，有關學系增設學科本學校權責辦理；並中醫學系依當次會議決議情形據以辦理，配合分科，持續延攬教師，且俟完成各專業學科之增設後，由人事室併同本案協助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十二	學生事務處：擬修正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辦法」第 8 條條文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學生事務處：有關修正後全文已公布於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並據以實施。 另亦以 113 年 12 月 30 日陽明交大學生一字第 1130059831 號函報教育部，並教育部業以 114 年 1 月 6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30135926 號函復同意備查。
十三	研究發展處：校級研究中心「啓基	研究發展處：已通知辦理校級研究

	－陽明交大聯合研究中心」設置申請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中心設置程序相關事宜，於 114 年 2 月 19 日完成中心設立相關程序；且由人事室完成單位代碼之新增。
十四	總務處：新竹建功宿舍區多房間職務宿舍第 6 幢(第 1 期)新建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總務處：本案之統包工程經本(114)年 1 月 16 日、2 月 14 日及 3 月 31 日討論招標文件後，已辦理公開閱覽(114 年 4 月 18 日至 114 年 4 月 22 日)，並已簽辦上網招標作業。另本案配合地質敏感區，已委託辦理地質安全評估報告，預計 114 年 5 月 10 日取得報告。
十五	總務處：新竹博愛校區(第一期)宿舍興建計畫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	總務處：本案之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及監造案，業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決標，經召開 7 次綜合規劃討論會議確認統包工程招標文件。並於 114 年 5 月 9 日前函復財政部修正本案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並經財政部同意核備後，續辦理招標作業。
十六	電機學院、教務處：電機學院擬於 115 學年度增設「腦科技跨領域工程碩士學位學程」案，經決議有關教務處提醒之生師比及專任教師員額等事項，請電機學院留意；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電機學院、教務處：本案電機學院遵照當次會議決議辦理。並教務處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業以 114 年 3 月 3 日陽明交大教綜字第 1140007026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若經教育部核定通過，將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十七	電機學院、教務處：電機學院擬於 115 學年度增設「量子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學程」案，經決議有關教務處提醒之生師比及專任教師員額等事項，以及未來招生名額於校內名額及擴充名額之調整，請電機學院留意；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並本案計畫書等相關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電機學院、教務處：本案電機學院遵照當次會議決議辦理。並教務處依照教育部受理時程，業以 114 年 3 月 3 日陽明交大教綜字第 1140007026 號函報教育部申請。若經教育部核定通過，將轉知人事室以請協助屆時辦理本校組織系統表修正事宜。
十八	校長交議：由校友黃國倫先生作	秘書處：遵照辦理，本校校歌、合

	詞、作曲之作品：「超越」，擬請同意作為合校紀念歌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校紀念歌皆得於學校各式活動依需要播放及傳唱。
--	--	------------------------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本校附屬高中之籌備進展報告案

報告單位：附屬中學推展辦公室

說明：

一、有關「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合併契約及計畫書」已於本校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提案討論後通過。後續相關辦理事宜說明如下：

- (一)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以下簡稱「竹北高中」)於113年10月14日函送「國立竹北高級中等學校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學校改隸計畫書」及「合併契約」報教育部審查。
- (二) 教育部籌組11人審查小組，並於113年11月1日召開初審會議，審查前述改隸計畫書及合併契約。
- (三) 113年11月25日，教育部函文有關「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初審會議」審查結果為「修正後通過」(教育部113年11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135406532號函)。請竹北高中及本校依據審查委員意見修正改隸計畫書。
- (四) 本校根據「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為國立大學附屬學校審查作業及處理要點」第6點規定，將每年從自籌收入撥款，挹注竹北高中校務發展，其額度為附屬高中年度總預算經常門百分之五以上之經費(約每年經費1,500萬元)。
- (五) 113年12月2日，教育部審查小組至本校及竹北高中進行「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計畫」實地訪視及複審會議。
- (六) 113年12月13日，教育部函文有關113年12月2日「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實地訪視及審議會會議」審查結果為「通過」，核定竹北高中自113年12月16日至114年6月15日進入籌備，為期半年。(教育部113年12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7230A號函)
- (七) 114年1月23日，本校成立「附屬中學推展辦公室」，作為本校與附屬高中之間的重要橋樑。

(八)114年3月21日，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於113學年度第3次會議通過由校務基金自籌財源每年編列預算並撥款挹注本校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所需經費1,500萬元。

二、檢附修正後之「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計畫書」、「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合併契約」供本會議代表參閱。(本計畫書等資料不納入本會議紀錄之附件)

三、本案業於114年5月14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報告，以及邀請竹北高中陳瑞榮校長蒞會說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113 年度績效報告案

報告單位：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說明：

- 一、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第 44 條：研究學院應就年度經營規劃報告書之執行結果，作成績效報告書，其內容應包含績效目標達成情形、效益、財務變化情形、檢討與改進及其他重要事項，並應報管理會審議，經監督會通過後，送校務會議及主管機關備查。
- 二、爰依上述規定辦理，本案 113 年度績效報告書經 114 年 3 月 18 日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113 學年度第 3 次管理委員會及 114 年 3 月 26 日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113 學年度第 4 次監督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三、本校產學創新研究學院「113 年度績效報告書」如後。
- 四、本案業於 114 年 5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報告備查。



113.9 版

《封面樣式》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113 年度績效報告書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



《報告書書背(側邊)格式》(本頁僅供計畫書書背使用，毋須列印)

報告書名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113年度績效報告書



目 錄

壹、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含投資效益)	5
貳、財務變化情形	21
參、檢討與改進	24
肆、其他重要事項	26



(本文請以文字說明，學校得再自行增列相關圖表輔助說明，以 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製作，12 字，標楷體，雙面列印裝訂成冊)

執行單位名稱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計畫期程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22 年 7 月 31 日			
領域別 (倘有公告新增國家重點領域，請自行增列)	☒ 半導體 ☒ 人工智慧 ☐ 智慧製造 ☐ 循環經濟 ☐ 金融 ☐ 國際傳播 ☐ 政治經濟			
合作企業名稱 (須排除陸資企業)	(依筆劃排序)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長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聯絡人	姓名	孫元成/梁麗君		
	單位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職稱	院長/行政專員
	電話	03-5712121 轉 58505	手機	
	E-mail	jycsun@nycu.edu.tw / elsa@nycu.edu.tw		
報告摘要				
(請簡要說明本年度績效報告書內容，至少包含績效目標達成情形、檢討與改進等，五百字以內) 產學創新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培育人才數增加，11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從 100 增加至 125，報考人數大幅增加，報名人數由 775 人（112 學年度）增加至 883 人（113 學年度）。113 學年度已成功孕育全國首名產創博士人才，為建立學生國際移動力以及增廣做頂尖研究的視野推動移地研究計畫並於 113 年成功送一位博士生至法國移地研究。過透過「共創平台」客製產學與前瞻計畫，培育超過約 600 位院內外碩博士生，人才培育績效目標多已達成。 113 年度累計到任 10 位專任教師在職，並搭配至少六個學院專任教師，共 75 位合聘教師、以及本院 20 位國際卓越客座教授與業師。本年度特色課程包括 1 門國際大師課程(陶元/孫元成-半導體元件物理與奈米電晶體)，以及 8 門國內業師課程。 產出跨域落地研究、提升產學共創價值。本年度產學合作研究計畫進度如期達成，並獲准新增一家合作企業（長問科技），合作企業增至 10 家，啟動客製產學計畫 62 件，總金額大於 1 億 5 千萬元。特色中心發表 25 篇頂級國際期刊/研討會論文，專利獲證/專利申請至少 5 件，衍生產學合作總經費 3700 萬元以上，產學合作績效目標多已超越。 為培育高階人才以帶動國家重要產業發展，啟動了博士生開源計畫，持續與校方合作完成半導體新學研大樓規劃，並申請獲得國科會五年期晶創經費，搭配本院資金建置重點優勢領域之必要設備，強化校內相關研究量能，永續經營。				

壹、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含投資效益)

填寫說明：配合經營規劃報告書內容填寫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應包含相關量化數據。例如：招收國家重點領域具優異潛能之學生入學比率、學生多元學習外語人數、外語授課比率、延攬人才情形等。

陽明交大(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以下簡稱創新條例)，率先於 2021 年 7 月奉教育部核准成立「產學創新研究學院」(Industry Academia Innovation School，以下簡稱 IAIS 或本院)。本院秉持 CCIC 理念 {Connect(連結), Collaborate(合作), Innovation(創新), Co-Creation (共創)}，以永續經營為目標，設立「前瞻半導體研究所」(以下簡稱前瞻所)及「智能系統研究所」(以下簡稱智能所)。組織架構如圖 1 所示。



*113 年 11 月 27 日由林柏宏教授接任。

圖 1 - 本院組織架構 (113 年度)

一、招生與人才培育

本院「前瞻半導體研究所」113 年碩士班學生員額為 75 名，博士班學生員額為 15 名；「智能系統研究所」113 年碩士班學生員額為 50 名，博士班學生員額為

10 名。113 學年度新生報到與註冊：120 位碩士生、20 位博士生。本院 113 年度各項招生成果請見下表 1-表 2。

表 1：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報名人數逐年大幅增加

學年度	招生人數	報名人數	錄取率
111	60	471	12.7%
112	60	775	7.7 %
113	75	883	8.5%
114	75	1293	5.8%

表 2：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報名人數逐年大幅增加

學年度	招生人數	報名人數	錄取率
111	40	315	12.7%
112	40	453	8.8 %
113	50	566	8.8%
114	50	946	5.3%

第一、二屆碩士生於 112 學年度及 113 學年度陸續畢業，截至 113 學年度上學期累積畢業碩士 111 位以及博士 1 位（如圖 2、圖 3），另正在進行 114 學年度招生作業，預計招收 125 位碩士班及 25 位博士班學生。



圖 2 - 113 年本院兩所畢業典禮



圖 3 - 113 年本院兩所畢業典禮大合照

113 學年度除成功孕育全國首名產創博士人才，並為建立學生國際移動力以及增廣頂尖研究的視野（圖 4），推動移地研究計畫並於 113 年成功啟動一位博士生至法國國家科學院謬魯斯材料科學研究所進行移地研究。學院透過「共創平台」客製產學與前瞻計畫，培育約 600 位院內外碩博士生。



圖 4 - 113 年第一位出國移地研究博士生及全國首名產創博士人才

本院與相關領頭業者積極合作，打造「產學共創」平台，從事頂尖研究，同時加速培育更多本土高科技產業菁英人才，短期舒解燃眉之急，中長期並養成與育成未來具國際視野與能力的領袖人才。借助企業資源挹注，秉持 CCIC 理念，擴大人才培育與產學共創的效益。

本院師資員額包括編制內專任教師員額 15 位，搭配來自本校既有院、系、所之合聘教師，負責指導本院在學之碩、博士生。本校有六個學院專任教師支援，包含：電機學院、資訊學院、國際半導體學院、工學院、理學院、以及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113 年度累計到任 10 位專任教師在職（如圖 5、圖 6），搭配 75 位合聘教師、以及本院 20 位國際卓越客座教授與業師。本院 112 學年度下學期及 113 學年度上學期開設課程請見附錄 1 及附錄 2。



圖 5- 產創學院智能所編制內專任教師



圖 6 - 產創學院前瞻所編制內專任教師

本年度特色課程包括 1 門國際大師課程(陶元/孫元成-半導體元件物理與奈米電晶體)，以及 8 門國內業師課程(李耀仁-先進堆疊式奈米結構製作-TSRI (圖 7)、許雲翔/蕭振宇-類比混合訊號電路設計特論 (圖 8)、林群雄-前瞻 CMOS 製程整合工程、李耀仁-積體電路技術(一)-台積電新人訓練中心、李耀仁-積體電路技術(二)-台積電新人訓練中心、陳碩漢/林緯-快閃記憶體與檔案系統、陳志成/廖元甫-深度學習、陳志成/廖元甫-機器學習。113 年度各項課程達成情形總覽請見表 3。

表 3：本院 113 學年度各項課程達成情形

項目	成果
開設國際大師課程數	1
開設業師課程(門)	8
其他系所共享課程之學分數	544
合聘教師數	75
國際卓越客座教授與業師	20



圖 7- 產創學院專業特色課程之一「先進堆疊式奈米結構製作」



圖 8- 學院業師課程

2 位日外籍業師於 113 年度駐台授課，講授最新國際半導體技術提升師生實務能力。與企業合作開辦企業新訓中心課程及邀請學生至企業實地參訪，於企業新訓中心之培訓能增進學生學習專業技能及實務操作。本院亦提供學生多元修課選擇，超過 500 學分由其他系所共享課程，亦可共享本校與國家級研究中心之貴重儀器設備。

以下摘錄部份國內業師與業師課程亮點：

1. 台積電、艾斯摩爾業師群於 113/02-113/06 與陽明交大教授合開前瞻 CMOS 製程整合工程課程。(台積電：陳建宏、林義雄；艾斯摩爾：陳俊光)

2. TSRI 業師於 113/07-113/08 與陽明交大前瞻所李耀仁教授合開先進堆疊式奈米結構製作。
3. 聯發科業師許雲翔、蕭振宇於 113/09-114/01 開授類比混合訊號電路設計特論課程。
4. 群聯電子業師林緯於 113/02-113/06-快閃記憶體與檔案系統。
5. 意騰科技業師陳志成與本院智能所廖元甫 113/02-113/06 共同開授「深度學習」課程（圖 9）。
6. 意騰科技業師陳志成與本院智能所廖元甫 113/09-114/01 共同開授「機器學習」課程。



圖 9 - 學院業師課程-深度學習

以下摘錄部份國際大師亮點：

1. 國際大師陶元客座講座教授與本院孫元成院長於 113/09-114/01 共同開授半導體元件物理與奈米電晶體課程。
2. 國際大師如：日本 Nagoya University Prof. Daisuke Ueda、日本 Hitachi 執行長 Prof. Yohei Otoki 擔任本院訪問學者，並授課講授最新國際半導體技術提升師生實務能力（圖 10）。
3. 透過本院特色中心-「衛星通訊與 AIoT 研發中心」，整合國際大師中研院院士郭宗杰，電機與電信系所多位老師，組成跨院國際研究團隊，擴大節能減碳 AI 科技研發能量。加強與 John Hopkins University、UC Davis 等學術機構的合作，專注於衛星通訊通道的理論分析與數學建模。同時與鴻海研究院等產業夥伴合作，進行實際數據驗證和前瞻技術的優化。
4. 為深化國際合作及提升學術能量，本院特色中心-「A 世代節能永續運算技術中心」邀請郭宗杰院士於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及電機學院專案學術講座與跨領域研究指導，共同推行「探討以綠色學習(Green Learning, GL) 為基礎的 AI 技術，又稱 Green AI 技術，處理電子設計自動化(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EDA)的問題，幫助本院及電機學院開發應用於 EDA 之綠色學習技術(Green Learning for EDA)，給予本院及電機學院相關研究人員建議與指導。

5. 國際大師演講：邀請中央研究院及美國國家工程院院士，兼美國哈佛大學比爾蓋茲講座教授之孔祥重院士，來校演講「Generative AI Is a Technology Reset」之講題，講述生成式人工智慧的新興運算架構等主題（圖 11）。



圖 10 - Prof. Daisuke Ueda、Prof. Yohei Otoki 授課



圖 11 - 學院國際大師孔祥重院士演講

6. 國際研討會：2024/10/17-2024/10/19 由智能所主辦「The 27th Conference of the Oriental COCOSDA」之國際研討會，進行東方語言口語資料庫的創建、利用和傳播，以及語音識別/合成系統的評估方法等問題進行交流與共享，藉以促進東方語言的語音研究（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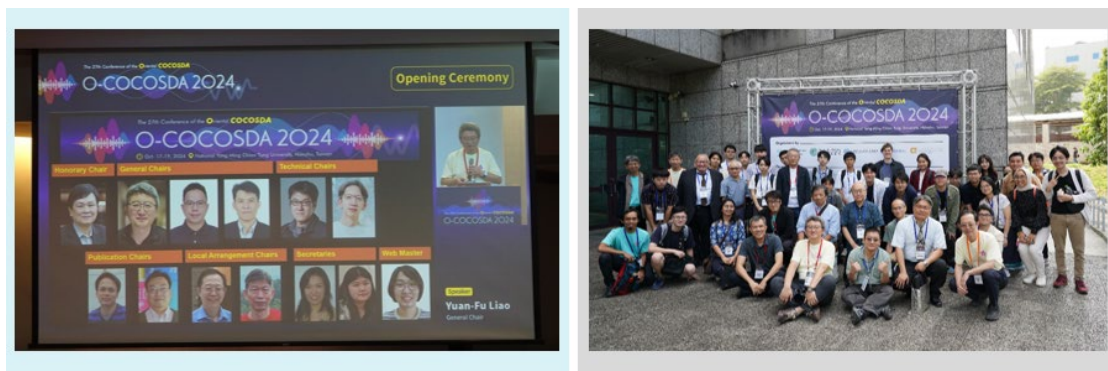


圖 12 - 學院國際研討會

二、產學合作與學術研究

本院於 113 年度積極擴充本院「共創平台」服務，提供企業之前瞻研究計畫與客製產學計畫與經費，培育本校及本院師生，以達到產學共創價值之目的。113 年度新增長問公司合作企業，累計與十家合作企業（圖 13）簽定本年度經費計畫合約，總金額大於 1 億 5000 萬元，超過原定目標。本年度合作企業之客製產學計畫與前瞻研究計畫已完成全校性徵件，並核定啟動客製產學計畫 62 件，衍生產官學計畫總經費 3,700 萬元，孕育台灣新興高值產業。113 年產學合作績效預估及達成率如表 4。



圖 13 - 產學合作、共創價值

表 4： 113 年產學合作績效預估及達成率。 單位：仟元

年度	113 年(預估)	實際值	達成率(%)
客製產學計畫總件數	56	62	119
客製產學計畫總金額	158,500	167,000	106
校院管理費	31,700	34,000	107
衍生產官學合作經費	26,000	37,000	143
技轉+授權件數	20	20	100



於 112 年度本院獲准成立 4 個特色研究中心發展重點優勢領域，4 特色研究中心如下：

1. A 世代節能永續運算技術中心
2. 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中心
3. 人工智慧語音研發中心
4. 衛星通訊與 AIoT 研發中心

特色研究中心於 113 年發表 25 篇以上頂級國際期刊/研討會論文、申請專利 5 件以上、以及培育約 12 位博士生以及 63 位碩士生，並完成第一年之晶創計畫設備與 TCAD/EDA/IP 平台建置。於產學共創面，累計衍生 2 家新創公司。本院持續尋求其他廠商的加入，並與國外知名公司成立研究中心，建立口碑，提升產學共創價值。

本年度特色領域中心研究成果亮點包括：發表高密度 1D1MTJ (VLSI 2023)、High-RA (VLSITSA 2023) 關鍵技術，實現 4F2 最小記憶體單元；發表新式鐵電閘極常關式氮化鎵功率元件；開發出世界第一版台語與客語大語言模型，與相對應的語言能力認證測試集，並主導以“大型多模態自監督學習生成式模型”提案，邀請 7 家企業（瑞昱，研華，意騰，長問，聯發科，群聯，公視台語台）組隊申請 NVIDIA Taipei-1 算力，順利通過第 2 梯次審查，為唯一學校主導入選團隊；完成 Ka-band (32 ~ 40GHz) 8X8 垂直貼片式相控天線陣列(2023 APMC)。

技術亮點

(1) A 世代節能永續運算技術中心：

A 世代節能永續運算技術中心專注於突破性高效能與低能耗運算技術的研究，致力於建立陽明交通大學及本院（產業創新研究院）作為全球節能運算研究與創新樞紐的領導地位。本中心旨在以跨領域協作為基礎，結合新型材料、先進製程技術與創新計算架構，開發具有卓越能效與高應用價值的運算解決方案。

記憶體在數據存取與運算交互中的核心地位，直接影響整體計算系統的效能。然而，現有架構普遍面臨 memory wall 問題，數據存取速度與處理效能間的不平衡已成為主要瓶頸。本中心專注於記憶體內運算（In-Memory Computing, IMC）技術的革命性突破，結合高密度 CFET 結構與先進鐵電/鐵磁材料，力圖實現能效提升超過現有 AI 加速器 1000 倍的目標。並針對人工智慧（AI）、量子模擬與邊緣運算等多樣化應用場景，本中心將量身打造高效能架構解決方案。通過引入機率計算技術（Probabilistic Computing）與創新性電路設計，該技術可顯著降低能耗，並增強系統的容錯能力與適應性。



本年度研究成果與亮點綜整如下：

- i. 開發高密度節能磁阻式記憶體關鍵技術
 - 在同一顆 Top-pSOT-MRAM 元件中，展現了新穎的單極 STT 輔助 SOT 切換機制，同時能實現可控的二進位編程（穩定權重儲存）與無外加磁場條件下的隨機振盪（隨機神經元）功能。
 - 透過 2D1M 緊密結構，達成 10 ns 高速切換、優異耐久度（ $>10^{10}$ 次循環）及長期資料保存（ $\Delta > 54.1$ ，確保 10 年可靠度），可大幅提升大規模全自旋網路的耦合密度。
 - 展現高度可調的機率性時間編碼（包含頻率、佔空比與隨機度），具備自適應的隨機行為，能有效解決大型組合最佳化問題（如 100 城市旅行推銷員問題）。
- ii. 開發高效節能機率計算關鍵技術
 - 提出全新的「GSPL-BEL」設計模型，首度利用多體交互作用（many-body interactions）讓能量函數可直接二元化，並能將傳統 CMOS 邏輯電路直接映射至以 p-bit 為基礎的機率網路，大幅簡化了設計流程。
 - 在硬體層面實作時，藉由串接傳統 XNOR 閘及被動電阻網路，即可實現多體交互作用。此作法顯著降低節點數量與解空間，將如 2 位 $\times$ 2 位可逆乘法器的解空間從 4096 縮減為 256，並僅需兩個能階即可表示正確與錯誤解。
 - 透過 HSPICE 電路模擬與統計分析驗證，該模型在自由、正向及反向等多種運行模式下皆能達成預期機率分布，展現出以多體效應優化機率電路結構與效能的可行性，為未來大規模機率運算提供全新實作途徑。
- iii. 開發高密度 CFET 關鍵技術
 - 已經製作出上下各三層（共六層）堆疊之 CFET 結構的開發，並測量到 CFET inveter 的電性，目前已經萃取出 4K 電性。114 年朝向優化 CFET，並建立穩定的 CFET 平台，並將改善 CFET 的低溫特性與可靠性。
- iv. 已發表 8 篇國際期刊和會議論文。
- v. 產業合作：力積電、台積電與 N E O 產學合作計畫共 670 萬元。

(2) 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中心：

本中心專注於新興化合物半導體的高功率、高頻與高速元件研究，涵蓋節能充電（電動車）、高頻通信（5G/6G/衛星）、次太赫茲 (Sub-THz) 及光電整合等領域。我們積極推動前瞻技術開發，爭取大型政府補助與產學合作，並拓展國際合作，培育優秀人才，致力於打造具全球影響力的研究中心。團隊擁有領先國際的 GaN 高頻與高功率元件技術，並成功開發高垂直崩潰且適用於高功率應用的氮化鎵磊晶技術。透過高品質製程，我們研製出高輸出功率、高崩潰電壓且極低導通電阻的功率元件，廣泛應用於電動車、智慧化車輛充電與馬達驅動，以及消費

電子的快充與無線充電模組，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i. **高頻通訊應用開發：**本研究團隊已成功開發超薄型 (<10 nm) InAlGa_N 阻障層，並具備高電子遷移率與高載子濃度。在 6 nm 厚度的 InAlGa_N 阻障層上，我們量測到電子遷移率已達 $1900 \text{ cm}^2/\text{V}\cdot\text{s}$ ，載子濃度達 $1.2 \times 10^{13} \text{ cm}^{-2}$ 。在元件效能方面，目前已研製出最大振盪頻率超過 250 GHz 的 GaN HEMT，並著手開發 60 GHz 與 90 GHz 的單晶片整合功率放大器 (MMIC) 驗證流程，以測試 GaN HEMT 與未來系統的整合可能性。
- ii. **D-mode 氮化鎵高功率元件開發：**本研究團隊成功開發大尺寸 (120 mm) 氮化鎵元件，製作出兼具高崩潰電壓與高輸出電流的功率元件。該技術可取代現有的矽 (Si) 功率元件，並透過縮小元件尺寸與降低切換損耗，有效減少能源浪費，進一步提升系統效能。
- iii. **鐵電閘極氧化層整合與增強型氮化鎵功率元件開發：**本研究團隊成功開發並整合鐵電閘極氧化層至大尺寸氮化鎵元件，製作出兼具高臨界電壓與大輸出電流的增強型氮化鎵功率元件。該技術可簡化傳統空乏型元件所需的額外電路設計，不僅能降低製造成本，還能有效改善電力損耗，更近一步提升系統整體效能。
- iv. **InAlGa_N/Graded AlGa_N 新式氮化鎵磊晶結構開發：**本研究中心成功開發超薄型四元阻障層 InAlGa_N，該新型阻障層結構可有效提升元件的輸出電流與跨導 (G_m)，進而提高氮化鎵元件的操作頻率。此外，透過 Graded AlGa_N 結構，我們可精確控制組成比例，以調整二維電子氣 (2DEG) 的寬度，進一步提升電子遷移率，優化元件性能。
- v. 本中心 113 年度發表期刊論文 22 篇、專利申請 7 件、研討會論文 7 篇，大會邀請演講 9 次。
- vi. **寬能隙半導體中心與名古屋大學**結盟開發高可靠度之高頻、高功率元件之微波測量技術。

(3) 人工智慧語音研發中心：

近期大語言模型 (LLM) 與多模式基石模型等生成式 AI 突飛猛進 (如：ChatGPT-40, LLaVa)，人類將能夠直接使用口語，與人工智慧機器溝通，從事人機協作與協創。這意味著電腦或機器人將需要能夠準確解釋人類的語言，對世界的資訊變化與實際運作有完整的感知與深入的理解，並能執行具體的行動 (例如撰寫程式)，協助人類處理複雜的任務 (例如資料分析)。簡單來說，電腦或機器人將需要變得更像人類，達到能看能聽且能說，這將徹底改變我們與世界的互動方式，並催生語音 AI 經濟產業。

本中心將利用已有之大規模語料庫與應用實績優勢，跨領域整合國內人才跟資源，目標世界頂尖語音 AI 研究與應用中心。研究重點為建立並優化大語言模

型與多模式基石模型，執行大型計畫，包括教育部四年 6,400 萬(111~115)、客委會兩年 5,784 萬(112~114 年)，促進國家語言永續發展。並展開多項產學案，包括 Apple，友達與智慧醫療等計畫。該團隊優勢為國內唯一掌握大規模本土語料庫資源，連續跨領域執行多項大型語料庫計畫，並具實際產業應用經驗(技轉國內外公司，包括 Meta)，與致力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發展國家語言 AI 科技與母語教學服務)等績效(圖 14)。

本年度中心研究成果與亮點綜整如下：

- i. 引進贊助商長問科技進行產學共創，將持續五年，每年捐贈中心經費 500 萬元，開發『本土語言學習服務平台』。
- ii. 執行 Apple “Kong Taigi (KTG)” 計畫，友達語音計劃與高齡中心智慧醫療計畫，計畫總經費一年共約 390 萬元。
- iii. 開發出世界第一版大型(70B)台語與客語大語言模型，與相對應的台語與客語語言能力認證測試集，
- iv. 主導以“大型多模態自監督學習生成式模型”提案，邀請 7 家企業（瑞昱，研華，意騰，長問，聯發科，群聯，公視台語台）組隊申請 NVIDIA Taipei-1 算力，順利通過第 2 梯次審查，為唯一學校主導入選團隊
- v. 主辦國際會議 O-COCOSDA 2024，(<https://ococosda2024.github.io>)，共 102 人報名參加，並邀請 2 位 Keynote Speakers。
- vi. 發表 8 篇頂級國際期刊/研討會論文。其中一篇獲得最佳學生論文
- vii. 培育 2 位博士生/ 12 位碩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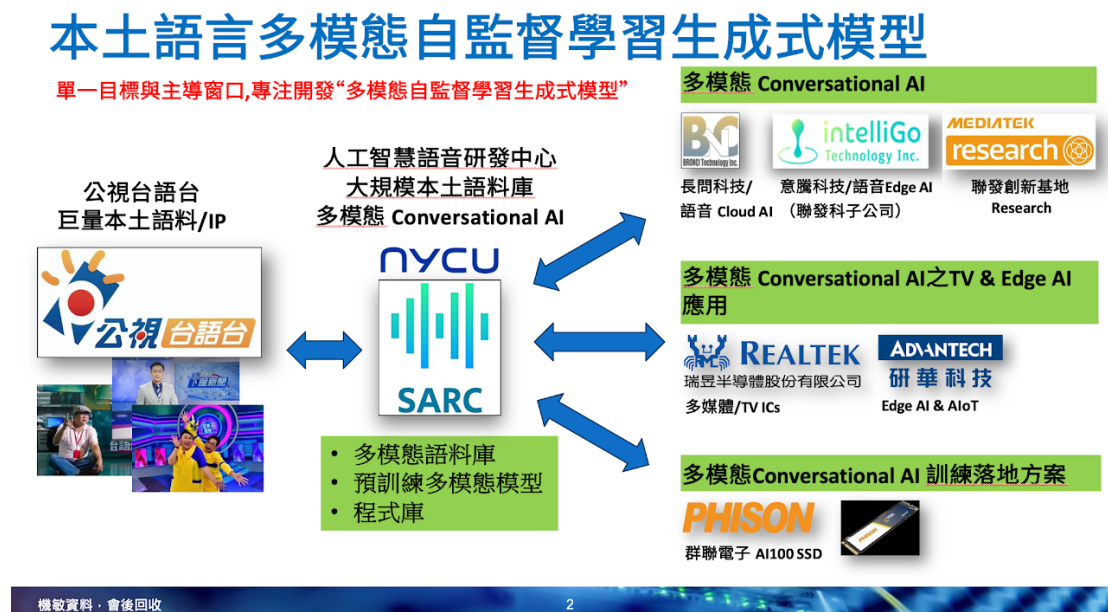


圖 14- 本土語言多模態自監督學習生成式模型

中心未來發展規劃如圖 15，將 Agentic AI 與 Embodied AI 邁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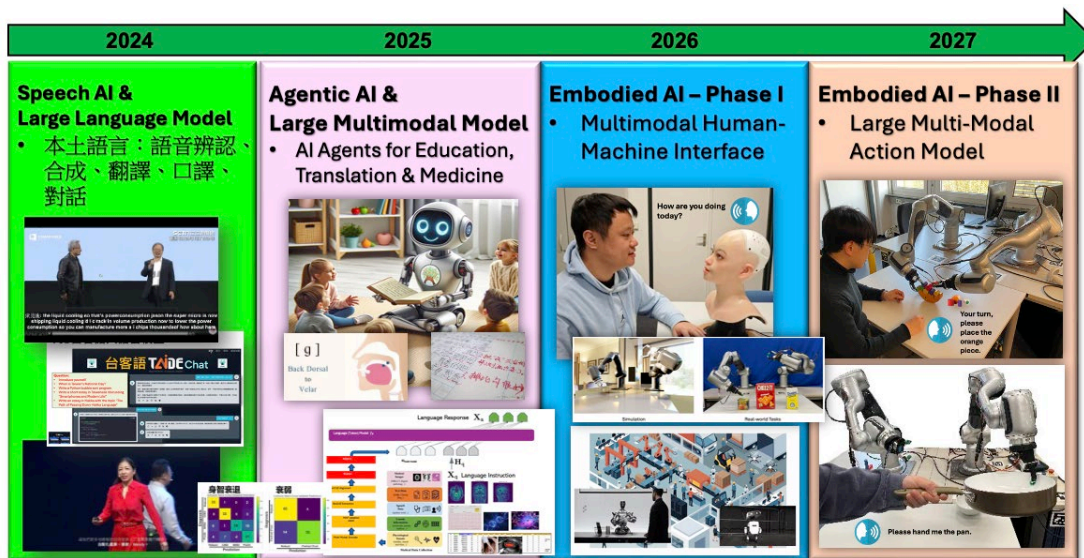


圖 15 - 人工智慧語音研發中心未來發展

(4) 衛星通訊與 AIoT 研發中心：

本中心目的為研發下世代前瞻衛星通訊技術、及軟硬體整合平台開發之相關研究。有二項主要研究項目：(一) 高效節能低軌衛星通訊技術，目標：研發高效能低軌衛星通訊關鍵技術，如多波束衛星通訊及無縫換手技術，達成多衛星聯邦學習星鏈通訊，以支援 6G 應用中的高畫質圖像(HD)通信品質。產業效益：透過共享波束與數位孿生技術的創新應用、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將有效降低衛星通訊成本、提升能源效率與穩定性，推動 6G 發展並增強產業競爭力，助力永續與智慧應用場景的實現；(二) 高 EIRP/高 G/T 低軌衛星收發系統及 3D 異質多層 PCB 大型陣列天線與 RFIC 模組化與封裝技術，目標：研發大型低軌衛星陣列收發系統及毫米波感測之關鍵技術，其目標為發射系統之 EIRP 大於 43 dBW(256 陣列單元)，接收系統之 G/T 大於 10 dB/K(1024 陣列單元)。

本年度增加應用於行動載具之建構創新嵌入式 edge AI 及 Supervised learning methodology 之研發項目。

本中心將借重領先全球之國內半導體、IC 設計及 ICT 產業，以技術創新、產學合作、國際合作、技術移轉及衍生新創公司方式，支持未來大型校外計劃之爭取，以促進低軌道衛星通訊新興產業發展，將相關研發成果落地應用及商業化，並且透過此產學共創之方式，培育具有低軌衛星多波束通訊、Green AI 設計、建置與設計低軌衛星實驗平台、大型天線陣列設計、RFIC 設計、Signal Integrity 整合與系統規劃、建置與設計天線場型與效益量測平台等關鍵技術之碩博士班畢業生，以建立具國內外影響力之一流研究中心。

本年度研究成果與亮點綜整如下：



- i. 已發表 14 篇國際期刊論文或會議論文。
- ii. 研發可擴充之寬頻垂直貼片式相控天線陣列：
 - (1) 完成 Full Ka-band 垂直貼片式 4x4 相控陣列，具二維 Beam Steering 功能。與國際學術領先研究結果之比較頻寬(43.2 % v.s 22.2 %)與陣列在相同規模下之 EIRP 具領先優勢。
 - (2) 開發具創新性的 Phase difference tuner IC (相位差調諧器/IC)，同時具有相位差調諧、功率分配和功率放大等功能。應用在大型相控天線陣列時，可提升高總增益[65 dB (4x4 array) v.s. 52.5 dB (16x16 array)]，並具寬頻(43 % v.s 22.2 %)之優勢。
- iii. 研究提出高效的聯合衛星換手與波束切換機制，用於提升多低軌道衛星網路的能量效率。透過歷史 SINR 資訊進行快速波束搜尋與功率調整，所提方案降低了換手延遲並提升了 SINR，能源效率比國際標準方法提高 1.2 至 2 倍。
- iv. 持續建置符合 3GPP 標準低軌衛星模擬器，並整合完整通道模型(包含降雨模型)。
- v. 國際合作：與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Davis (Prof. Zhi Ding)、John Hopkins University (Space Lab @ Applied Physics Laboratory) (Dr. Feng Ouyang)、英國 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 (Prof. Lajos Hanzo and Prof. Lie-Liang Yang)等國際傑出學者合作，並共同發表國際論文。
- vi. 研發創新可降低 3 個數量級之低複雜度 GL(Green Learning)架構，有效解決毫米波 Hybrid Beamforming 系統&3D 定位問題。
- vii. 提出創新 GL-based 的波束追蹤方法，該方法具輕量，低複雜度及邏輯透明等優點，可應付高挑戰及複雜的問題或需求，如提高到達角追蹤精度，長時間追蹤或計算低複雜度等。
- viii. 提出創新自適應融合半監督自我學習方法(Adaptive Fused Semi-Supervised Self-Learning)，有效優化 AOI(Automated Optical Inspection)，提升其精準度與效率。

三、成果效益與亮點總覽

113 年度成果效益目標大多完成或超越，其成果效益包含菁英人培、頂尖研究、永續及產學共創，其實際成果效益與量點如表 5 所示。

表 5-113 年度主要量化成果效益總覽

效益面向	113 年度成果效益目標	113 年度實際成果效益與亮點
菁英人培	➤ 應屆畢業碩士 91 位暨博士 1 位，另招入 125 位碩士班及 15 位博士班學生。 ➤ 啟動外籍博士招生以及在學博士生國際移地研究，搭配「共創平台」之產學與前瞻計畫，培育超過約 600 位院內外碩博士生。 ➤ 開設 5 門國際卓越教師課程，7 門業師課程，2 門經營與管理課程。	✓ 本年度畢業碩士生共 111 位*暨博士生 1 位，另 120 位碩士班學生及 20 位博士班學生完成註冊入學。 ✓ 啟動外籍博士招生以及在學博士生國際移地研究 1 位，搭配「共創平台」之產學與前瞻計畫，培育約 600 位院內外碩博士生。 ✓ 開設 1 門國際卓越教師課程，8 門業師課程，並已規劃 114 學年度下學期開設 2 門經營與管理課程。 *累積至 113 上學期。
頂尖研究	➤ 特色中心與優勢領域預計發表 23 篇頂級國際期刊/研討會論文、申請專利 5 件、以及培育 13 位博士生及 79 位碩士生。 ➤ 完成第一年之晶創計畫設備與 TCAD/EDA/IP 平台建置。	✓ 特色中心與優勢領域發表了 25 篇頂級國際期刊/研討會論文、申請專利 5 件以上、以及培育 12 位博士生及 63 位碩士生。 ✓ 依計畫時程完成第一年之晶創計畫設備與 TCAD/EDA/IP 平台建置。
永續	➤ 累計到任 10 位高潛力編制內教師、140 位合聘教授、9 位國際卓越合作教授、10 位教學業師、4 位研究業師、以及 7 位國際訪問學者。	✓ 累計到任 10 位高潛力編制內教師、75 位合聘教授、8 位國際卓越合作教授/國際訪問學者、12 位教學業師、及聘任 4 位研究業師。
產學共創	➤ 預估執行 56 件以上產學計畫，總金額為 1 億 5,850 萬元。 ➤ 技轉授權 20 件、技轉金 600 萬元、以及衍生產官學計畫 2600 萬元。 ➤ 累計衍生 2 家新創公司，年度校院管理費超過 3,100 萬元。持續尋求其他廠商的加入，建立口碑，提升產學共創價值。	✓ 執行 62 件以上產學計畫，總金額為 1 億 6,700 萬元。 ✓ 技轉授權 20 件、技轉金 600 萬元、以及衍生產官學計畫 3700 萬元。 ✓ 累計衍生 2 家新創公司，年度校院管理費超過 3,400 萬元。獲准新增一家合作企業（長問科技）（共 10 家），提升產學共創價值。



貳、財務變化情形

本學院係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設立，自 111 年度起於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務基金項下設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關於本學院 113 年度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總體預測分析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113 年度研究學院校務基金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預決算差異情形

表一、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預決算差異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差異數	差異%
一、收入	272,820,000	272,406,275	-413,725	-0.15%
1. 其他補助收入	98,100,000	104,043,553	5,943,553	6.06%
2. 學雜費收入(淨額)	11,220,000	11,571,253	351,253	3.13%
3. 建教合作收入	158,500,000	141,577,038	-16,922,962	-10.68%
4. 推廣教育收入	-	-	-	-
5.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	-	-	-
6. 受贈收入	2,500,000	2,324,716	-175,284	-7.01%
7. 財務收入	500,000	3,182,106	2,682,106	536.42%
8. 其他自籌收入	2,000,000	9,707,609	7,707,609	385.38%
二、支出	262,461,000	254,690,210	7,770,790	-2.96%
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80,927,000	93,381,098	12,454,098	15.39%
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4,734,000	5,286,425	-9,447,575	-64.12%
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5,050,000	18,523,422	3,473,422	23.08%
4. 建教合作成本	151,750,000	137,499,265	-14,250,735	-9.39%
5. 推廣教育成本	-	-	-	-
6. 雜項費用	-	-	-	-
7. 其他成本及費用	-	-	-	-
三、餘絀	10,359,000	17,716,065	7,357,065	71.02%
四、資本支出	82,473,236	87,611,250	5,138,014	6.23%
1. 不動產(含大修)	1,100,000	9,934,565	8,834,565	803.14%
2. 圖儀設備	80,673,236	75,600,099	-5,073,137	-6.29%
3. 無形資產	700,000	2,076,586	1,376,586	196.66%



二、113 年度研究學院校務基金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表二、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113 年預計數	113 年實際數
期初現金及定存 (A)	187,796,000	276,537,403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 (B)	266,520,000	294,626,045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 (C)	253,561,000	234,247,805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 (D)	53,200,000	58,728,536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 (E)	60,180,000	87,680,118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F)	-	-
加：當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G)	-	-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 (H)	-	-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 (I)	-	-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 (J)	-	22,662,448
期末現金及定存 (K=A+B-C+D-E+F+G+H-I+J)	193,775,000	330,626,509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L)	-	35,019,292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M)	173,046,000	333,938,628
減：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N)	-	-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 (O=K+L-M-N)	20,729,000	31,707,173
其他重要財務資訊		
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及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	-	-
政府補助	-	-
由研究學院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	-	-
由研究學院可用資金支應	-	-
外借資金	-	-

三、執行各項投資評量與決策情形

為確保本院基金永續經營，除保留必要營運資金存放於國庫機關專戶內（機關專戶年利率約 0.595%~0.72%）。另本院業經 112 年 12 月 1 日管理委員會通過 113 年度辦理定存（定存年利率約 1.3%~1.425%），以獲取較高之利息收入。

參、檢討與改進

一、招生與人才培育之檢討與精進

本院的碩士班招生錄取率自 111 學年度的 12.7%穩定進步至 113 學年度 8.6%，顯示出本院在課程設計和產業合作上的吸引力，特別是學院致力於結合產學資源，讓學生能夠學以致用，這大幅提升了報名人數。近年高科技產業對於博士研究人力需求大幅增加，需培育高階人才以帶動國家重要產業發展。為此，學院提供優渥的獎學金予表現優秀的學生，並鼓勵應屆學士畢業生及在學碩士生申請本院逕修讀博士班，提供額外的加碼獎學金。積極開發更多實務導向的課程，培養國內優秀研究生並推出國際移地研究計劃，期望博士生建立國際移動力以及頂尖研究的視野。同時，我們已經在「共創平台」與企業合作，提供更具吸引力的博士職位和獎學金方案，以利博士班的招生。人才培養是根植於教育，對於創新型、應用型、技能型人才的優質培養，本院以新的思維，著重激發人才創新所需要的培育環境和機制的精進。

人才培育不僅要促進學科的交叉融合，更要著重於產學研的深度融合。一方面充分利用跨學科整合的「催化劑」，突破學科之間的專業壁壘，促進跨學科、跨專業的交叉融合；另一方面建立大學與產業之間的人才聯合培養的完善體制，才能推動教育鏈、產業鏈與人才創新鏈的緊密連接，讓研究創新型、產業應用型以及專業技能型的人才培育能夠正向循環。

二、課程與教學檢討與精進：

課程與教學檢討依照兩所分別描述。前瞻半導體所（以下簡稱前瞻所）積極建立特色課程，敦聘國內業師，例如聯發科公司的高級主管開授「類比混合訊號電路設計特論」，也積極敦聘著有知名教科書的國際學界大師來開設先端學術領域的課程，例如聘請知名半導體/元件物理大師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UCSD)卓越特聘教授陶元教授與本院孫元成院長共同開授「半導體元件物理與奈米電晶體」。除了上述的專業課程，前瞻所並特邀日本 Nagoya University Prof. Daisuke Ueda、日本 Hitachi 執行長 Prof. Yohei Otoki，進行專題演講，講授最新國際半導體



技術以提升師生實務能力。

智能系統研究所（以下簡稱智能所），於修課規定上，甲組學生可以選擇之核心課程有 10 門，乙組學生核心課程 11 門，丙組學生核心課程 20 門，丁組學生則依指導教授建議修習甲、乙、丙其中一組之核心課程，專業選修課程可選修本所業師開設之專業課程、本所開設之國際大師系列課程、各組別核心課程之合聘教師所開課程及指導教授同意之選修課程，課程多元且豐富。此外，主聘老師也開設四門熱門課程，包含「人工智慧」、「作業系統」與「嵌入式作業系統」及「數位語音訊號處理」提供學生多元且深入之學習，引導學生在相關研究領域中產生更寬廣的創意與想法。

除此之外，智能所也建立了一系列特色課程。包含由群聯電子高階主管所開授之「快閃記憶體與檔案系統」課程，在課程中介紹了快閃記憶體與檔案系統之作用原理，介紹最新的新興儲存裝置、檔案系統與儲存系統之相關研究以及大數據管理等議題。意騰科技高階管理層主管開授之「深度學習」課程，邀請各領域專業人士從事專題演講，引導學生在相關研究領域中產生更寬廣的創意與想法。意騰科技高階管理層主管開授之「機器學習」課程，介紹機器學習的基礎演算法、理論及工具，業師從業界的角度分享最新的趨勢、技術與應用，並進行機器學習實戰競賽。

三、強化高階人才及建立產學長期合作

配合國家政策需求，加速半導體與人工智慧人才培、滿足在地化產業人才需求及高雄市政府對當地產業發展規劃之需求，本院擬於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高雄校區設立前瞻半導體碩士專班及人工智慧創新碩士專班，擴大與積極推動大南部半導體與人工智慧人才培育。為推動智慧矽島人才培育，學院將積極與企業合作，爭取額外資源，例如：於南部打造產業創新聯合研發中心等，深化在半導體與 AI 跨領域人才培育面向之連結，擴大高雄校區之產業影響力，並持續協助在地產業發展政策推動。

延續產學長期合作，113 年度本院新增長問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企業，累計與十家合作企業簽定本年度經費計畫合約，總金額大於 1 億 5000 萬元，超過原定目標。本年度合作企業之客製產學計畫與前瞻研究計畫已完成全校性徵件，並核定啟動客製產學計畫 62 件，衍生產官學計畫總經費 3,700 萬元，校院管理費超過 3400 萬元，孕育台灣新興高值產業。

肆、其他重要事項

本院依「創新條例」積極鬆綁，調整制度，以營造穩定、自由、有效的學研與人培環境。除在 111 年完成多種法規及辦法之制定外，113 年度依實際需求滾動式修訂，如「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各級主管產生辦法」、「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智能系統研究所博士班修業規章」、「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規章」、「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前瞻半導體研究所博士班修業規章」、「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規章」等，並隨著業務的推動新增相關法規與要點，例如：「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新聘專任教師額外加給給與實施要點」、「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延攬國際傑出人才作業要」等。

本院依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推動與監督作業要點」，以及「產學創新研究學院稽核實施要點」，已完成 113 年度相關風險管理與稽核事宜。本次稽核項目共 6 項（包括 1. 收支管理作業。2. 經營規劃報告之達成狀況。3. 請購採購驗收作業。4. 薪資管理作業。5. 固定資產盤點作業。6. 國科會/教育部/產學合作計畫），均無異常。

本院除了與多家國內外企業長期合作共同培育產學創新人才，也積極與相關企業洽談不同面向的合作，例如：企業慷慨捐贈高效能伺服器、軟硬體解決方案等軟硬體設備，提昇學生實際落地與應用，將教學與實際產線相結合等，建立完善的培訓體系，進一步鞏固人才培育與技術開發。展望未來，本院將以此為契機，積極投入學術研究與產學共創應用，推動技術創新與應用突破，深化與緯創及群聯的產學合作，實現科技進步與社會發展的雙贏局面。

最後，本院向合作的企業表達最深的感謝，企業的支持是一起邁向前瞻半導體及智能系統的重要推動力，為未來科技與社會進步開啟無限可能。

伍、附錄

附錄 1- 112 下學期學院課表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選別	開辦院所
深度學習	廖元甫、陳志成	選修	智能
快閃記憶體與檔案系統	陳碩漢、林緯	選修	智能
嵌入式作業系統	陳碩漢	選修	智能
電腦視覺	楊元福	選修	智能
自然語言處理	李龍豪	選修	智能



語言處理應用實踐	李龍豪	選修	智能
網路安全	葉國輝	選修	智能
先進元件製造技術導論(二)	李耀仁	選修	前瞻
積體電路技術(二)	李耀仁	選修	前瞻
進階電子設計自動化	林柏宏	選修	前瞻
論文研討	冉曉雯、李耀仁、梁耕僑、林柏宏、 曹逸凡、陳永松	選修	前瞻
射頻微電子工程	曹逸凡	選修	前瞻
前瞻 CMOS 製程整合工程	林群雄	選修	前瞻

附錄 2- 113 上學期學院課表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選別	開辦院所
機器學習	廖元甫、陳志成	選修	智能
數位語音訊號處理	廖元甫	選修	智能
作業系統	陳碩漢	選修	智能
自然語言處理	李龍豪	選修	智能
網路安全	葉國暉	選修	智能
資安實務與規範	葉國暉	選修	智能
人工智慧	楊元福	選修	智能
生成式影像合成	楊元福	選修	智能
積體電路技術(一)	李耀仁	選修	前瞻
論文研討	李耀仁、梁耕僑、賴朝松、林柏宏、 曹逸凡	選修	前瞻
類比混合訊號電路設計特論	許雲翔、蕭振宇	選修	前瞻
先進元件製造技術導論(一)	李耀仁	選修	前瞻
半導體物理及元件	梁耕僑	選修	前瞻
半導體元件物理與奈米電晶體	陶元、孫元成	選修	前瞻
半導體感測器	賴朝松	選修	前瞻
固態物理	陳永松	選修	前瞻
射頻微電子工程	曹逸凡	選修	前瞻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則修正第二十六條條文報告案

報告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為配合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及輔系申請期限調整，爰修正本校學則第 26 條條文。
- 二、本案業經113年12月26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提經本會議報告後將自114學年度第1學期起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
- 三、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如後。
- 四、本案業於114年5月14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報告說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則第二十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十六條 學士班學生自二年級起至修業年限最後一年第一學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u>上課開始日後第三週結束前</u>，得申請修讀輔系及跨校輔系(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二年級起至延長修業年限最後一年第一學期<u>上課開始日後第三週結束前</u>，得申請修讀雙主修及跨校雙主修(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碩、博士班學生自第二學期起至第六學期結束前，得申請修讀輔系、雙主修及跨校雙主修。 本校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兩校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協議及本校跨校輔系辦法、跨校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之學生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限加修不同性質之學系，其相關事宜，悉依照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輔系辦法、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第二十六條 學士班學生自二年級起至修業年限最後一年第一學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加退選截止前，得申請修讀輔系、<u>雙主修、跨校輔系及跨校雙主修</u>(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碩、博士班學生自第二學期起至第六學期結束前，得申請修讀輔系、雙主修及跨校雙主修。 本校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兩校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協議及本校跨校輔系辦法、跨校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之學生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限加修不同性質之學系，其相關事宜，悉依照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輔系辦法、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校自學學士，悉依本校校自學學士學位設置	配合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及輔系申請期限調整，爰修正第二十六條條文。

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校自學學士，悉依本校校自學學士學位設置準則辦理，其準則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域學程、學分學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跨域學程實施辦法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準則辦理，其準則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域學程、學分學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跨域學程實施辦法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則第二十六條修正後條文

110 年 3 月 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 年 3 月 24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0 年 5 月 1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00048593 號函備查
110 年 9 月 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9 條
110 年 9 月 29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0 年 12 月 15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00166052 號函備查第 9 條
111 年 3 月 4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9 條
111 年 4 月 13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1 年 5 月 18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0048545 號函備查
111 年 6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0、12、14、60 條
111 年 10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1 年 12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29 條
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5 號函備查
112 年 2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2 年 3 月 7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26、27、33、40、41、47、48、50、51 條
112 年 5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報告
112 年 5 月 30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2 條
112 年 7 月 7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58409 號函備查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6、42、48、57 條
112 年 12 月 2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報告
113 年 1 月 4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31 條
113 年 3 月 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3 年 3 月 1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0024196 號函備查
113 年 6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9、13 條
113 年 6 月 1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0050871 號函備查
113 年 10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8、13、14、15、26 條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報告
113 年 11 月 5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0109774 號函備查
114 年 1 月 20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0136405 號函備查
113 年 12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26 條
114 年 5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報告

第六章 轉系、輔系、雙主修、校自學學士、跨域學程、學分學程

第二十六條 學士班學生自二年級起至修業年限最後一年第一學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上課開始日後第三週結束前，得申請修讀輔系及跨校輔系(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二年級起至延長修業年限最後一年第一學期上課開始日後第三週結束前，得申請修讀雙主修及跨校雙主修(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碩、博士班學生自第二學期起至第六學期結束前，得申請修讀輔系、雙主修及跨校雙主修。

本校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之相關事宜，悉依照兩校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協議及本校跨校輔系辦法、跨校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之學生跨校輔系、跨校雙主修，限加修不同性質

之學系，其相關事宜，悉依照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輔系辦法、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跨校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校自學學士，悉依本校校自學學士學位設置準則辦理，其準則另定之。

本校學生修讀跨域學程、學分學程相關事宜，悉依照本校跨域學程實施辦法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其辦法另定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報告案

說明：

一、本(113)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已於 114 年 4 月 16 日召開第 2 次會議，各項決議事項與提交校務會議情形，說明如下：

- (一) 為延攬優秀人才，提升本校學術研究水準與教學績效，擬請同意台北陽明校區新建單房間職務宿舍案：通過。提請本次校務會議審議。
- (二)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與「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擬申請自 116 學年度起整併並更名為「人工智慧與綠能科技研究所」案：通過。提請本次校務會議審議。
- (三) 電機學院擬於 115 學年度增設對內招生(未涉及對外招生)之「電機學院學士學位學程」案：通過。提請本次校務會議審議。

二、本案業於 114 年 5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報告說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113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

目錄

前言	1
第一章 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包括投資效益)	3
一、多元共融、文理互通之博雅全人教育	3
二、跨域融合、科研產學共創之頂尖研發	26
三、接軌世界、深化國際交流之雙語校園	34
四、深化基礎建設 激勵校區融合	36
五、校園再造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42
六、強化永續發展 校務治理	50
七、投資效益	53
第二章 財務變化情形	54
一、113 年度收支預決算差異情形	54
二、113 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57
第三章 檢討與改進	63
一、多元共融、文理互通之博雅全人教育	63
二、跨域融合、科研產學共創之頂尖研發	70
三、接軌世界、深化國際交流之雙語校園	72
四、深化基礎建設 激勵校區融合	73
五、校園再造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75
六、強化永續發展 校務治理	82
七、投資效益	84
第四章 結語	85
第五章 其他(無)	85

前言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由兩所臺灣頂尖大學合併，具有生物醫學以及電子通訊之深厚基礎，以培育具有「知新致遠、崇實篤行、真知力行、仁心仁術」務實特質，兼具科學與人文素養之國際化優秀人才為目標，並以卓越的基礎研究及產學合作，建立本校在高等教育的領導地位。

本校在113年校務基金的執行績效部分，分為下列六項：一、多元共榮，全人教育；二、跨域融合、科研產學；三、接軌國際，營造雙語校園；四、深化基礎建設，激勵校區融合；五、校園再造，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六、強化永續發展校務治理。概述如下：

教學方面：融合健康、科技、人文領域，以管理、金融、法規推升未來發展，其中學士教育除藝術與科學（Arts and Sciences）基礎素養培育外，亦強調實作型學習；碩士教育除專精領域知識技能外，也鼓勵研修雙碩士跨域學程，培養透過跨領域學習以具備領域融合能力之實務與研發人才；博士教育除專注於前沿科學之探究外，亦將整合產官學研的力量共同培育，專注於新穎科技之研發，驅動未來產業發展。

學術研究方面：持續深耕前瞻半導體、新興材料、數位醫療與健康、Bio-ICT、再生醫療、智慧製造、生命科學、科技金融與淨零排碳等，同時進行新興技術研發，如：新一代半導體、5G/6G網通、火箭衛星、綠能減碳、AI人工智慧應用，與神經系統變性疾病、國內重點癌症、免疫療法等新興治療技術研發，以及幹細胞應用、技術開發及落地規劃等。本校同時兼具生醫照護強項以及資通訊優勢，從基礎研究到工程醫學、遠距醫療、社區醫療，高齡健康照護等領域，完整建構醫療健康生態圈，帶動健康產業的發展。

國際鏈結方面：積極加入APRU(Association of Pacific Rim Universities，環太平洋大學聯盟)、UaITED(University Alliance in Talent Education Development，全球產學未來人才培育策略聯盟)等國際組織；已成立臺日交流推動辦公室、半導體國際策略合作辦公室、國際宣傳辦公室等專責辦公室；與MIT、普渡、UIUC等美國頂尖大學合作推動學生來臺實習計畫；與台達電及ASML合作推動海外實習專案，持續深化本校與國際的連結。

產學共創方面：重視產業生態系的建立，舉凡智慧財產的優化、研發創投的資金挹注、有效率的管理系統、以及即時適切的法規建立與障礙排除。此外，亦積極拓建產官學研國際

創新生態鏈結網路，並推動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等大型產學合作計畫，執行前瞻技術聯盟合作計畫等，深耕國家新興產業技術的發展，讓本校的研究成果及產學效益再創高峰。

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方面：致力於協同全球夥伴，實踐韌性社會，善盡社會責任並貫徹永續發展環境之建設，將學術知識資訊科技應用於實際問題之解決。除執行大學社會實踐責任計畫（USR）外，本校支持研究團隊致力於永續議題探究，並將教學與研究成果之影響力擴散至國際場域，持續拓展與國際夥伴的長期對話與合作機制，透過科技技術的傳播促進全球達成永續目標。

本年度預算執行，除充分利用既有教學資源以提高成效外，更因應政府校務基金自籌經費之政策，力行節約公帑措施，執行成效分述如次。

第一章 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包括投資效益)

一、多元共融、文理互通之博雅全人教育

(一) 定義未來的跨域教與學

1、統籌全校資源強化國家重點領域人才培育

- (1) 在活化校園資源的機制下，除精進各項跨域學程課程設計之外，積極擴展跨域學程制度，並融合醫學、科技、人文三大優勢，進一步豐富第二專長的多元學習內涵。如：由資訊工程學系、醫學系、護理學系共同規劃「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科技法律所新增醫護相關法律課程於跨域學程之科目表等，促進各專業領域之交流，以推動校區間的跨域學習力。
- (2) 持續整合全校特色領域之教學資源，鼓勵教師跨領域、跨校區多元合作，113年度進一步致力於推動七大專業領域小組轉型為設立實作型微學程，以專業領域新興議題為主軸，從入門體驗及導入業界智識之課程學習坊、建構基礎入門能力之微學分課程，到深入專業領域之進階核心課程，最後於總整課程做階段性的整合實作力展現。現計有XR、機器人、物聯網、無人機實作、數位製造、多模態感測技術與醫材開發、新媒體創作，涵蓋國家重點領域如資通電、人工智慧、火箭與無人機、生物醫學工程等尖端、新興科技，亦含括人本社會關懷，以新媒體為媒介，作文化永續觀察紀錄敘事，技術與人文通才並重，以此培養未來具領袖特質人才。新增「人工智慧領域小組」，以培育人工智慧(AI)研究與實作人才為目標，帶領學生具備迎接未來世界趨勢的能力。
- (3) 為擴大STEM人才培育，鼓勵更多學生投入STEM領域學習，有效鏈結產業資源，以利人才即時接軌產業，同時亦可擴展生源，銜接至研究學院碩、博士班，113學年度增設「半導體學系」，提升臺灣在晶片設計製造領域人才庫的質與量。112學年度增設「學士後電子與光子學士學位學程」，學程施行一年後，因應產業需求與考生建議，向教育部爭取擴大報考資格，自114學年度起，開放STEM領域背景學生（如生命科學、環境科學、地球科學、

數學與統計、製造及加工、建築與營建工程學門)申請修讀本學程，進一步提升產學合作效益，為半導體與電子相關產業輸送高階跨域專業人才。

2、貫徹教學創新，推動學研實務型跨域學習

本校跨域學程於113年度共有34個教學單位參與，並提供47個跨域學程。本學程模組課程。年度推動重點與成果：

- (1) 落實跨域導師輔導機制，以協助學生修課及未來發展、就業等諮詢，共輔導431人次。
- (2) 推動小班補充教學，強化跨域生學科概念及提高學習成效，共開設37堂，參與人數達420人次，學生對於小班補充教學整體之滿意度高達94%。
- (3) 持續提供跨領域學生修習、教師教授跨領域課程回饋機制。
- (4) 舉辦跨域系列專講，強化學生跨領域學習動力，共舉辦7場跨域系列專講，總計532參與人次。
- (5) 累計至113年度已有3,085名學生申請修讀，431位畢業生完成跨領域課程，未來將加強跨域生畢業動向追蹤，掌握學程實質影響力，並持續蒐集學生意見以規劃配套方案。
- (6) 教發中心創創工坊長期致力於為師生提供融合實驗與創新的平台，強化學生跨域合作及動手實作能力，並持續整合多元教學資源，豐富學習環境。於113年度以「智領潮流」為主題舉辦成果展覽，整體聚焦於展現學生於新趨勢科技之跨領域學習與實作成果。本次展覽共分為「健康未來區」、「智慧科技區」及「數位創新區」三個主題展區，以OPEN LABs的形式呈現，透過開放實驗室，展示來自7個專業領域小組的卓越成果與創新作品。為加深參與者的體驗感，進行深入了解與互動，展覽亦規劃「開幕導覽」、「跨域分享講座」及5場次「開箱實驗室」等活動，總計參與人數逾562人。
- (7) 教發中心創創工坊致力於推動專業實作能力發展之學習環境，為支援實作操作之特色課程，持續精進各領域小組實作相關設備。

A. VR/AR小組(開設12門課程)以Quest 2.Quest Pro.Quest 3.VIVE Pro:元宇宙專題與XR跨域專題XR跨域專題，專案實作主題涵蓋VR、AR、

MR或結合人機互動及操控之軟硬體發展虛實整合之互動應用。

- B. 機器人小組(開設16門課程)：以Turtlebot4機器人和學習平台，提供課程學生學習機器人入門技術，著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提供同學各式的設備來跨領域整合，顛覆不同思維，結合跨領域整合之深度學習。
- C. 物聯網小組(開設10門課程)：培養具備跨領域知識，將物聯網和人工智慧融合於一體，並進行數據收集、分析和應用，解決問題的能力。
- D. Drone小組(開設9門課程)：引進無人機搭配NVIDIA開發套件，引導學生深入了解無人機技術，學習無人機飛行軌跡和姿態控制，並製作期末實作專題，培養技術專業知識、問題解決技能、創造力、創新和團隊合作等核心能力。
- E. 數位製造小組(開設11門課程)：結合3D列印、陶瓷3D列印及精密加工等技術，從構思設計、建模、列印、修整等一連串的學習過程，培力學生多元化知識、跨域專業及實作能力。
- F. 生醫小組(開設17門課程)：智慧醫療的導入已是重要的發展方向，重點聚焦於「多模態智慧醫材設計實作」，透過聽覺、言語及視覺三個感官技術整合AI來培育高階醫材實作人才，並透過Creo繪圖軟體、可換膜電解池、酸鹼度測試儀等設備，應用於數位醫療儀器設計與實作與醫材設計相關課程。
- G. 新媒體創作小組(開設17門課程)：提供創作基礎、工藝、科技、影音、互動、整合等六種類型之課程，每門課程間彼此相輔相成譜出多元全貌，並搭配創創工坊各式數位設備來傳達與呈現作品。
- H. 113年度校級實驗室使用超過21,000人次，設備借用6,500次，教育訓練共計84場，596位學生參加，持續推動課程與實作結合。於年末引進Apple Vision Pro，VR/AR小組於113-2學期起結合課程設計，提供更高規格的沉浸式學習體驗與互動內容；亦引進SAWSTOP圓鋸機，達到安全保護效力。

- (8) 為鼓勵學生跨出本科範疇，結合本校長期推動跨域學習實際運作經驗，推動「微學程學習計畫」，由各系所及創創工坊專業領域小組，依其專業及學生學習需求，推出探索型、精進型與實作型等三類微學程，學程為8至12學分組成的微型課程模組，113學年度推動探索型及精進型微學程計22件，另由創創工坊專業領域小組推出跨領域及實作型微學程計7件。其中實作型微學程共開設近90門課程，從基礎、核心到總整提供跨領域學習路徑，修課達1,600人次。
- (9) 辦理「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推出「混合實境與人機互動微學程」及「金融科技微學程」，為不同背景學生加值軟體技術應用能力。113年開設16門課程，總計修課人次達723人次，並輔以6場工作坊，協助學生順利銜接微學程課程，期末舉辦XR Showcase競賽，總計22人參賽。

3、與時俱進提升師生軟實力

- (1) 重視學生基礎能力，掌握學習技巧：定期辦理學生增能相關講座與課程，協助學生運用課堂外時間持續提升個人能力。113年度從「學習技巧應用」、「時間管理」、「數位工具學習」以及「生涯規劃」等方向著手規劃，共推出15場講座活動及新增13單元數位課程，總計2,700以上人次參與。
- (2) 表彰優良助教，肯定其對教學之貢獻，辦理卓越、傑出及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活動，共遴選卓越教學助理6名、傑出教學助理29名、優良教學助理33名。
- (3) 提供個別化課業輔導與學習諮詢，協助學生解決課業之疑難，於113年度開設10門基礎學科及33門專業學科輔導課程，輔導時數達1,059小時，總計有67名大學部學生、1名研究生受益。另外，微積分線上課輔班共開授60小時（含18場中文授課、8場英文授課），超過250人次參加。
- (4) 為使本校學生瞭解學術倫理相關規範及具備從事研究工作所需之正確倫理認知與態度，凡本校在校生皆須修畢18個單元（共6小時）的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包含學術倫理個人責任、不當研究行為、學術寫作、研究資料、著作隱私權等，113年度畢業生完課率達100%。

- (5) 為增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為主軸，定期規劃及辦理教師增能培訓課程，活動內容包含教學與課程設計、課堂互動經營、學習成效評量方式、教學實踐研究等。113年度以實體及線上形式，共辦理34場教師增能課程，總計參與人次達1,116人。
- (6) 教師社群：以教學經驗分享及研討、發展跨領域研究議題、創新教學策略、開發新課程及EMI教學等主題，組織教師社群，透過社群型態進行跨領域教學發展與經驗交流，建立教學場域正向支持力與教師自我實現及成長，113年度補助17組教師社群，計有91位教師參與。
- (7) 激勵型教學：鼓勵教師發想、執行多元教學型態與創新教學策略，透過補助教學實踐計畫、跨院系跨領域合作教學及精進教學效能等三類型課程，促使教師改變教學樣態，提升課堂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113年補助60門課程。
- (8) 制訂「教學獎遴選辦法」及「特色課程獎勵辦法」，透過獎勵機制，肯定教師在教學及課程設計上的卓越表現。113年度選拔傑出教學教師12名，優良教學教師45名，總計57名教師獲獎。同時遴選出5門課程卓越獎、6門課程傑出獎、8門課程優良獎，及由學生會訂定相關辦法並經全校學生投票選出6門學生會票選特色課程獎，鼓勵教師持續發展具創新性、啟發性之課程。
- (9) 為確保確教師於教學、研究、服務(含輔導)之成效，本校教師任職滿三年者，須接受第一次評估，其後每隔五年接受一次評估。鼓勵各學院依學院特色及發展目標，自訂除科技部以外之政府機構計畫，作為教師申請永久免評及該次免評之要件，提供支持教師參與研究計畫並拓展研究面向之實質制度。為簡化行政流程，確實有效管理本校教師評估資料與紀錄，已規劃開發教師評估作業系統，方便掌握全校教師的評估狀況、需評估年限之時效提醒、以及完備教師評估相關資料，使提供便利的教師端申請流程、系院管理模式、校方的精準控管，可提高作業流程之方便性。
- (10) 遠距混成教室的建置成功改進了教學互動性，打破傳統教學模式在時間與空間上的限制。在各校區設立多間硬體連線的遠距混成教室及軟體遠距四

面投影教室，並透過升級相關軟硬體設備，為師生提供更優質的教學環境與體驗。多種遠距混成教學模式的應用，促進了各校區師生間的互動，並增加了教學資源在校區間共享的機會。

4、教師教學力提升與認證

在提昇教師EMI教學知能方面，雙語教育與學習推動辦公室，連續兩年購買Oxford EMI Training 線上課程，提供教師提昇教學技巧的進修管道的機會。另亦推薦教師參與EMI教學資源中心舉辦之移地進修。

持續與英國高等教育學院(Advance HE)及其全球夥伴大學與機構的合作，著重於強化教學主管/教師/博士生/博士後在全球化高教下之教學專業發展，形成系統永續的國際高等教育專業教學架構培訓，並輔導教師/博士生/博士後申請各層級HEA Fellowship國際教學認證。此外，在培訓暨認證基礎上，中心持續發展靈活多元模組化，適合臺灣高等教育需求的專業教學培訓內容，並由獲得會士/高階會士認證教師回流擔任講師分享教學與實作，形成獨具特色之HEA教師發展與教師社群支持系統，持續且系統性落實教學品質保證與教師專業教學支持，強化教師社群的凝聚力與永續性。

5、菁英與弱勢並重的多元入學策略

(1) 持續推動多元入學方案政策，除推行跨領域分組招生，例如醫學系的醫師工程師組、醫師科學家組，以及電機系的醫學電資組，專注培育數位醫療與科技醫學領域的高潛力菁英。電機工程學系電資國際組採全英文授課，提供出國獎學金赴名校進修半年，並設有國外雙聯學位及五年學碩雙學位管道，培養學生國際視野與接軌能力。學校也透過特殊選才招生管道，為單科資優、藝能專長、創新思維、領導能力、特殊行為表現，以及展現逆境向學精神的學生提供入學機會，成功挖掘並培育多元頂尖人才。

(2) 致力於弱勢招生，弱勢招生名額占新生總名額比例高達4.4%，是國內頂大之冠，且幾乎所有的學士班學系都有參與並提供弱勢招生的名額。113學年度「屯蒙」組，提供79個名額涵蓋28個學系參與，占學士班總名額的4.5%。

6、便捷與開放的教務品質精進

- (1) 辦理系所自我品質保證：鼓勵系所持續接軌國際，系所參與國際認證以達標國際化專業領域的認同。電機學院及工學院獲得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的工程教育認證，其所頒予的學位被WA會員國認可，學歷擴大適用至全世界；管理學院受到國際商管促進學會AACSB的商管學門評鑑，躋身世界級商管學院之列。醫學系也於113年通過TMAC評鑑之最高效期六年認證。本校於113年修訂自主辦理系所品質保證實施辦法及細則，完成全校一致性的標準里程碑，正式啟動第四週期品保循環檢視，後續結果將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認定。
- (2) 開發與整合課務相關系統：新版「教學反應問卷系統」已改版上線，將針對教務資訊系統如「學生選課系統」、「開排課系統」、「教師授課時數核計系統」等課務管理系統持續進行優化，提供師生優質教務資訊服務。
- (3) 建置創新教學環境：持續進行汰換老舊課桌椅及購置教學相關設備，113年投入經費重新整修傳甲階梯教室，擴增150人以上大型教室空間，並於綜合一館建置改善15間共同教室。
- (4) 強化E3數位教學平台：E3數位教學平台為本校目前所使用的教學平台，具備在網路上存取教材、進行溝通討論、問卷和測驗、繳交與批閱作業、管理成績和學習追蹤等多項功能。因應開放資源、學習社群等世界趨勢，引進全球通用的Moodle教學系統，113學年度全校計有八成以上課程使用E3數位教學平台，超過六成教師使用，而學生更達九成。
- (5) 持續建置開放式課程(OCW)：113學年度建置10門全影音開放式課程及5場開放式演講，自95年度推動迄今，累計建置341門課程(306門為全影音課程)。課程以銜接課程、特色課程與英文授課課程為主，邀請本校傑出、優良教學獎的教師分享其授課內容。113學年度開放式課程主網站暨YouTube Edu專區共計165萬人次造訪、700萬網頁總瀏覽量，輔助超過75萬全球學習者(不重複訪客)自我學習，學習者遍及全球。持續參與臺灣開放式課程暨教育聯盟，與國內推動開放教育學校進行交流，更參與全球開放教育(Open

Education Global, OEG)了解國際推動開放教育趨勢與走向。另外，為了讓更多師生享受優質、免費及合法的教學資源，免於著作財產權控訴之憂，自108學年度起配合「臺灣開放式課程暨教育聯盟（TOCEC）」推動「開放教育適性Open Textbook計畫」。

- (6) 擴充互動性遠距教學環境：為因應多校區課程資源共享，並提供師生更優質的遠距教學品質，透過多元教學情境模式與自動追蹤攝影機等設備，使課程突破地理疆域的限制。113年於陽明校區新建3間軟體式的遠距混成教室，並且將既有的3間軟體遠距混成教室，擴充建置成高階硬體式遠距連線教室，提供更多遠距課程多元連線使用，建置之教室依序為：陽明校區傳統醫學大樓甲棟436、守仁樓508、護理館118、圖書資源暨研究大樓402、403、404。
- (7) 因應數位化時代，企業徵才及國際移動需求擴大，本校參與110學年度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數位證書試辦計畫，110學年度起之畢業生除領取紙本中英文學位證書外，學校另免費寄發數位版中英文學位證書，紙本與數位版內容一致，效力相同，為官方合法電子文件。透過賦予每份數位學位證書數位指紋，需求單位可快速透過教育部驗證網站進行辨認真偽性。
- (8) 因應e化趨勢及本校推動「數位校園、減碳永續」，與臺灣網路認證公司(TWCA)合作，並於113年10月15日正式上線開放電子成績單給學生申請。另因國外學生、本地生留學等證書國際認證需求，教育部推動導入AATL簽章服務，讓各校依學生需求提供AATL簽章畢業證書，教育部驗證系統亦已同步支援，可讓國內外證書接收者，都能直覺感受到數位加簽，直接使用Adobe驗證，更加便利，如同電子成績單打開Adobe就能直接驗證。

7、專業實習品質提升

- (1) 資訊科技的發展及新冠疫情誘發，促使實習教學方面廣泛應用新科技技術，引進虛擬實境技術運用在教學上，開發新教案及多人協作教材，如運用3D Organon VR解剖教學軟體，在虛擬實境空間中，學習人體解剖構造，結合實際課程，提昇整體學習效果；與臺北榮總教學部合作發展虛擬實境

訓練教材，透過虛擬實境及生成式人工智慧技術，開發多人協作臨床技術訓練教材，學生可在課餘或預習時進行自主學習，同時作為常規訓練暨測驗的補充教材。

- (2) 護理學系示範教室在113年提供護理學院各學制進行技術模擬及訓練，計有大學部7種實習課程，學生123人，逐步培訓第一線護理師。另提供碩士級課程如家庭專科護理師培訓之場域，進行進階身體評估、全情境模擬假病人之練習，以培育基層至進階之護理健康照護人才。出版「虛擬實境護理教案設計手冊：臨床沉浸感之擴增」、「進階虛擬實境護理教案設計手冊：環景體驗式教學」、「生成式AI於護理的應用」，作為各校虛實整合教學之先鋒，並提供護理教育界在設計教案時之示範，包含並實際落實於各科護理學的臨床教學情境中，提供學生在進入臨床實習前可掌握不同疾病個案、不同照護情境之脈絡，以優化學習成效，並於113年度成功培育學生參與全國性比賽，獲得「113年臺灣技優護生實作競賽甲等獎」之殊榮。
- (3) 醫技學系使用延展實境(extended reality)或是擴增實境教材(augmented reality technology)應用於實驗室安全學習(2小時)以及臨床生化實習(3週)兩個實習，持續延伸至其他科的實習課程例如微生物科，心電圖以及肺功能室等及學校的實驗課程。

8、終身學習推廣教育

- (1) 配合政府政策性產業開設產業人才投資計畫Python相關應用課程。
- (2) 獲教育部樂齡大學之補助，自111學年度開辦樂齡大學課程，共有超過175名長者回到學校參與課程，銀髮族終身學習在本校開啟新篇章。
- (3) 提供專業人才隨班附讀與繼續教育；開設與時俱進、專業實用並重的推廣教育課程。

(二) 深耕中學教育的智慧學習設計師

- 1、培育本校理、工、醫、與人文社科的人才成為具陽明交大特色的智慧學習設計師，投入全國高中職教學現場，113年度共計培育110名師資生。

- 2、與高等教育開放資源研究中心合作，推動「高中職數位教學平台啟動方案」，鼓勵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導入數位教學。113年度共有225所全國高中，近15萬高中生加入運用本校開放教育平台數位資源，促進教育公平。歷年來共有超過6,000名清寒學子獲益。
- 3、響應教育部四年兩百億之「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規劃數位教學知能培訓之線上課程，113年度有近1,000位教師選讀。師培中心另有三位數位學習精進及科技化輔助學習之輔導教授，實地輔導約30間中小學。
- 4、擴大新設中學師資專門培育科別，陽明校區相關科系已可修讀生物科教師，健康教育科別積極申請中。配合教育所諮商心理學組開設，未來亦規劃開設中學輔導科教師。
- 5、綿密校友聯絡網，鼓勵及推薦優秀高中學子經特殊選才、繁星、推甄等管道報考本校，提升生源素質。
- 6、爭取教育部經費辦理師資培育精進與師資培育USR計畫，扶助金門高中、馬祖高中、竹北高中、新竹女中等校。
- 7、配合本校向下紮根與社會責任，推動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成為本校附屬中學，預計114年8月1日掛牌。

(三) 博雅書苑提升通識社群教育

旨為造就新世代的菁英領袖人才，具有深厚人文素養、寬廣國際視野、扎實文理基礎、多元思維方式，並成為主動參與公共事務、具有利他精神，以及關懷社會與環境之未來優質國際公民，通識教育以全面知識為框架，提供多元、跨域的核心課程，培育學生的探索力知識力。

- 1、為增進科際間的知識對話，深化科技人才的跨域思維，提供學生在核心課程選課時能因應個別差異，走出獨特的學習路徑，本年度共開授核心課程278班(含112學年度下學期134班、113學年度上學期144班)，使學生均衡廣泛地吸收知識。
- 2、推動學院「脩遠」核心課程：鼓勵各學院共同參與通識教育課程的籌劃，以提供學院內外學生最優質的通識課程選擇。113年度生命科學院、電機學院已參與提供課程。

- 3、推出「博雅學分」課程：由博雅書苑、社永中心、藝文中心所舉辦的活動/課程/講座所組合而成，學生參與上述活動可累積時數取得學分。
- 4、推動心理學微學程、跨域學程：鼓勵學生對心理學領域的探索，協助學生提升跨域探索力，協助學生拓展第二專長。
- 5、支援開設「新竹六燃地方學-大學社會責任與在地實踐」：課程透過系列演講分享各級學校、專家團隊如何進入社區，推動地方文化資產保存與治理，採跨域結盟合作管道來展開在地公民實踐行動與公民論述，具體化大學社會責任理念。
- 6、書苑與中研院的學術課程合作，113年共開12門「人文講座」課程。本課程除與中研院合作外，另有國防醫學院、臺北醫學大學等學術單位連動運作，課程採取「講座授課」與「分組討論」雙軌並行的教學方式進行。22門「巨人肩膀」系列課程由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帶領至多10位學生，採小班專題討論形式，深度探討研析人文專業議題。
- 7、書苑與政治大學、臺北藝術大學推動三校合開博雅教育課程，開設「跨領域通識課：那些動物教我的事」，並建立課程合作互開及互選機制，以跨領域跨學科的合作方式授課，從生命科學、生理醫學、心理學、哲學和表達藝術等多方思考動物對人的意義，以謙卑而開放的態度，試圖了解動物的人性，和人的動物性，以及兩者的差異，除一般講授課程外，並將動輔師與治療犬帶入課堂，體驗動物療癒的力量；「數位傳播與人文藝術」以數位科技與人文藝術的互動、影響為關懷面，分別由AI視覺設計應用、社區人文採集、數位時代音訊創新、數位時代影音創新、數位時代家庭傳播、數位時代公民實踐、數位時代消費權益等議題，培養學生數位科技資訊素養於人文藝術的應用實踐。
- 8、配合推動ESG永續經營議題，113年度陸續開設「永續治理」、「課.城市：走進大稻埕」及「課.城市：走進士林、天母」課程，授課教師以小組討論/實地探查等教學形式，逐步引導學生打開國際視野，建構在地認同，並從中接軌國際議題與社區文化，探討社會責任，期能進一步實現聯合國倡議多項SDGs目標。
- 9、為增進科際間的知識對話，深化科技人才的跨域思維，提供學生選課時，能因應個別差異，走出獨特的學習路徑，113學年度新開課程如「科技與醫療的人文

關懷」、「圖靈獎歷史」、「諮商心理學概論」、「運動的社會學觀察」、「醫療人力資源與勞動權益」等。

- 10、透過遠距、跨校實地或是混和授課等方式，讓不同專業領域的師生得以突破地理校區的限制並且展開彼此對話的機會。
- 11、合校至今已有護理、藥學、牙醫及醫技系的大一新生至新竹校區上課，由中心協調增開「普通心理學」、「程式及邏輯思考」等課程滿足陽明校區新生的選讀需求，並透過跨校區推展辦公室的協助，與共學系所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 12、持續成為全國夏季學院合作夥伴，除了與全國各校相互認抵學分，更藉由精選、整合與分享各校特色課程，促進大學師生跨校、跨領域的交流，以實踐通識教育精神，達到資源共享的理念。
- 13、參與教育部提升大學通識教育中程計畫之分項計畫3-3通識教育國際交流與出版計畫「21世紀臺灣的大學通識教育專書系列」，目的為分享我校博雅教育意涵，亦透過專書出版為我國通識教育建置文獻資料，提供國內外各界參考，以提升通識教育知能，達到共學共好之精神。
- 14、配合本校貢學院的成立，提供熟年族群人口，挑選適合高齡的教育課程，以保持活絡的身心機能、樂活養生，創建銀髮經濟高齡實用需求之高值服務並創造另一個生命高峰。113上學期有10門核心課程獲貢學院學員報名選課，學員有來自台積電、工研院、退休主管、大專院校退休教師等，一同青銀共學。
- 15、規劃「三必一選修」共六學期之體育課程，計開設超過21項運動興趣選項體育課，分為基礎必修與進階選修，提供基本運動知能學習、鍛鍊體能與精進游泳與自救能力及運動興趣之初探，符合學生和現代生活需求，並搭配小班制教學，提升教學品質與成效。113學年度共開設大一體育84門、二三年級體育專項必修200門及四年級進階選修8門，共同培育陽明交大博雅人才，每年約8千餘人次修課，提供體育共同學科通才之學習環境；每學期並開設14門校隊課程，培訓具潛力學生，培養運動精神並兼顧專才培訓績效，以為校爭光。
- 16、113學年度開設土風舞以全英語授課(EMI)，學生在實際情境中運用英語，促進語言學習的自然化，加強體育專業詞彙的掌握，並完成體育課綱雙語化95門，

幫助外籍生準確地了解課程內容，提升技能學習的效率，提升學生國際視野，落實雙語化環境以強化國際交流合作之競爭力。

- 17、跨校區體育課程共學，在現行兩校區課程架構下，提供學生於第四階段選課起可跨校區選修體育課程，並推出第三學期逐步達成體育課程跨校區移動學習目標。113學年度上學期為醫技系與牙醫系、113學年度下學期為護理系、藥學系等新生，進行跨校修習。此外，舉辦跨校區體育課程移動學習，「慢跑與健走」課程帶領光復校區學生至陽明校區軍艦岩健走，豐富學生的學習體驗。
- 18、適應體育教學計畫以開設融合或特殊專班，配合諮商中心召開ISP（個別化支持），滿足個別與特殊生學習；利用多功能訓練室、健身中心等場域，提供給有特殊需求或身心障礙學生課堂使用，有助校隊與運動績優學生進行適能教學、運動訓練和激活身體。
- 19、辦理特色主題運動（如攀樹、馬術騎乘、SUP親水立槳）、健康運動心理等系列工作坊（擊鼓冥想、不運動有罪嗎？正念與身心察覺—靜者動之基、運動定義我現在的樣子、正念陰瑜珈、輕流動、Strong Nation等），提供師生認識、認同並樂在運動，增進健康認知與運動興趣開發，讓運動跳脫傳統刻板印象並具豐沛生命力，裨益推廣校園心理健康，增進師生在壓力因應、情緒調適、自我照顧等議題之知能和素養。
- 20、為促進體育交流與社區服務，開辦體育推廣課程，包含桌羽網籃足球等各種球類和體能律動、游泳等運動項目，供本校同仁、眷屬及社區民眾多方涉獵及學習運動專長，提升運動人口與運動素養。
- 21、定期出版「體育學刊」獲ACI收錄，並經期刊評比獲第三級肯定，113年底出版第20期已實體收錄於本校圖書館、國家圖書館與華藝線上圖書館等資源平台，並導入DOI註冊，有助運動體育、健康休閒及人文社會、自然科學等期刊論文被國內外引用及瀏覽機會，提升本校體育學術影響力。
- 22、持續製播體育運動線上教材，113年製作梅竹通識教材影片、田徑跑步、重量訓練、足球、排球等雙語教材影片9支，做為本校運動教學、技術訓練等輔助。
- 23、博雅跨域共學社群JOY FOR YOUNG：113學年度13組不同主題社群（依主題歸納

為三大類：自我與社群探索、在地自然與人文探索、藝文與生活），針對主題聚焦的共學成長與做中學。113年舉辦手作體驗學習活動18場、自然與文化探索課程活動12場、職涯探索系列課程活動9場、自我與心靈探索12場、師生共學(午餐Happy Hour共聊、讀書會、個別生活導引)110場，涵蓋了科學、藝術、人文、社會等多元領域。

- 24、SDGs永續議題系列活動：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的指引，每學期以一個指標為核心議題策劃系列活動，期待能讓學生真正進入議題發生的場域，或親眼見到為該議題所困的主角（不一定是人），與之互動、產生共鳴與同理；對於任何議題，學術訓練能提供智識上的訓練，但唯有經驗才能真正讓人們產生同理心，進而開始有意識地關注各種議題，並批判思考現狀的不合理，及思考自身專業所可能創造的解方。以多元活動形式吸引學生認識、體驗到反思永續議題，113年度上下半年分別以「下一輪非日常來臨前的永續備忘錄」災／難議題與「返野行動：找回野草不曾遺忘的」植物與生態議題，各籌辦4場活動，共計吸引281人次參與學習。
- 25、開設永續課程：於113學年第2學期推出兩個微學程，永續領航培育微學程以及淨零排放微學程，前者以永續發展的基本概念與趨勢，並運用專業知識規劃創新解決方案，為解決當前環境和社會問題作出貢獻，旨在培養將永續理念融入日常生活和未來職業的能力；而後者旨在培養具備全面視野、創新思維和實踐能力的淨零排放人才，學生並可參加經濟部iPAS淨零碳規劃管理師初級能力鑑定取得專業證照。
- 26、博雅Active Learning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社群與永續教育中心(社永中心)在「Active Learning 自主學習計畫」中扮演著資源協助與支持的角色，除宣傳推廣與招募學生申請計畫之外，盡力於過程中陪伴且鼓勵社群團隊將計畫執行完成，期許本計畫能朝向讓學生能夠有更多元的學習機會、協助學生將逐夢過程累積的經驗與生涯規劃相結合為最終目標。113年共有42組學生自主社群計畫提案(共有約300位師生參與其中)，透過自發性的組織多元跨域各類型社群。觸及學校中山1位、臺科大1位、臺大4位、清大20位，學習成果暨交流會

已於12月6日完成，計五組社群團隊榮獲校外獎項肯定。

- 27、登高行遠全校性活動：號召全校教職員生，每年春季及秋季以運動認識臺北陽明校區周邊陽明山群峰及新竹校區的濱海單車步道，讓「登高自卑，行遠自邇」不只是口號。透過親身體驗，登高山從低處爬，走遠路從近處騎，揮灑汗水同時增進更多校區間的互動機會與交流。春季協辦「陽明山會師大縱走」之登高活動，秋季主辦「新竹濱海單車騎乘17G0」之行遠活動，17 G0意指一起GO，更隱含陽明交通兩校合併之後，攜手並進，同行致遠的期望與決心，17 G0活動113年已邁向第3年，有近180人次教職員生參與，透過活動增加跨校區的互動與交流，登高行遠已成為陽明交通大學的特色全校性熱門活動。
- 28、N-Your-Campus-U校區連線計畫：自112-1學期開始推出，旨在充分利用校區縫合的契機，讓學生認識到陽明交大實際上是遍佈各個城市的校區網絡，校區可作為探索不同學科和在地聯繫的寶貴資源，讓每個校區都真正成為所有學生的"Your Campus"。計劃首站已從宜蘭啟動，由北向南逆時針展開。於113年度走訪北門、陽明兩校區及新竹的三個校區，在每次旅程中，參與者收穫每個校區的獨特特點，更進一步進行校外探索，以及各校區與當地社區的互動，提供更廣泛的視角，認識學術專業如何與社區需求互動、共生，進而增加跨校跨域交流機會、引導學生將專業才能與人文素養相結合，強化學生對學校的認同感。
- 29、新竹族群壯遊計畫：社永中心與藝文中心共同打造並於113-2學期開始推出，以六波族群(開發者、開拓者、守護者、同命者、融會者、新來者)，移民歷史看新新竹的未來。
- 30、陽明交大藝術季：培養本校學生藝術及美感涵養，運用傳統與創新兼顧，精緻與通俗並融的原則，活化展演空間，培育創作種子，提昇師生同仁與社區民眾的藝文品味，善盡博雅教育的社會責任。每場活動均邀請藝術家現身說法，親自導覽及導聆，透過對卓越藝術家的認識，致敬其傑出的藝術成就，以博雅精神啟迪學生心靈。113年舉辦展覽7檔、表演23場、經典暨浩然講座共21場、足夢踢踏舞工作坊4場、台積戲苑2場、藝術零距離2場、劇場種子培訓及台前幕後技術課程96堂、展覽開幕與創作者作品展覽專題講座及工作坊約20場。

- 31、視覺藝術展：113年舉行陽明交大校園師生聯展3檔、藝術家邀請展4檔，共計7檔展覽。「塗鴉：行為拆解～2024陽明交大建築展」、「不完美沙龍：2024陽明交大應藝所聯展」、「我們都生活在空間的資料庫：凌天教學創作展」等三檔校園師生聯展以賦權予學生嘗試與世界對話、培養對世界關懷與包容的視野與人格為理念，尊重學生「我有話要說」的意念、傾聽學生的聲音為主軸，給予學生展覽策劃實務上的培力與支持，培養學生策劃展覽以及合作與溝通的能力，同時也展現校園師生傑出的研究與教學成果。藝術家邀請展則以呈現藝術的多元形式與樣貌、增進校園師生的美感生活經驗為核心理念，邀請國家文藝獎得主吳炫三個展「南島的爆發力」、「反彈：洪耀彈線回顧展 1939-2023」、紀念藝術大師楊英風百歲冥誕之「英風百年：藝術無界」特展以及「藝家人——線·相 許文融、徐華孺、許崴滋聯展」等媒材與討論議題皆多樣的展覽，引導校園師生與新竹市民透過藝術拓展對世界與你我的關懷。
- 32、跨文化表演藝術盛宴：113年邀請國際藝術家的參與，如「韓國 Narin人聲樂團、澳洲鋼琴家吉爾.薩利文，西班牙鋼琴家馬克.皮納.桑法路以及芬蘭國寶級樂團達拉利」讓師生體驗來自不同國度的藝術形式與文化內涵。舉辦「女高音林文萍獨唱音樂會」、「新竹青年國樂團弦樂組」及「重返—福爾摩沙四重奏」，帶領學生欣賞東西方音樂之美。「蘇聖育五重奏」和「阿太老師的脫口秀專場」，用音樂和笑聲傳遞人生故事和生命意義，讓學生反思並理解生命中的各種議題。攜手浩然圖書館共同邀請戲偶子劇團《走標！阿勇牯》將歷史、土地與文化融入當代的詮釋之中，雙語(國語與客語)與音樂的結合，彰顯了多元文化的交融。透過布袋戲的表達形式，重現了山林的美景、農村的生活，以及在世代傳承中漸漸被遺忘的記憶和情感。
- 33、駐校藝術家計畫暨互動式教學工作坊：為促進師生親近藝術，邀請國內外傑出藝文工作者進行駐校交流，透過工作坊與互動式教學，深化藝術教育內涵，拓展學習視野。113年邀請「足夢舞集」帶來精彩舞作《足夢爵響—踢踏A夢》，並舉辦四場「足夢踢踏舞工作坊」。在楊宗儒團長的親自指導下，學生們不僅學習踢踏舞技巧，還與專業演員共同創作並呈現學習成果，整個駐校活動融合

音樂、舞蹈與敘事元素，透過生動的互動形式，充分展現藝術的多樣性與深厚內涵。不僅激發學生的創造力與表演熱情，更彰顯踢踏舞的藝術魅力與創作活力，為校園注入豐富的藝文氣息。

- 34、藝術零距離：藉由結合學校、兩廳院資源，讓學生可以零距離接觸「藝術」。113年帶領學生走進國家戲劇院及新竹縣文化局演藝廳，欣賞青春版《牡丹亭》二十週年紀念演出，沉浸在「中國文學最美麗的愛情故事」之中。學生的反饋提及，非常感謝演員們帶來的精心演出，也謝謝參與這齣戲的所有人將這樣的文化資產保存下來並繼續流傳。
- 35、阿特可是 ART Course：開辦《劇場技術種子培訓》由專業師資團隊循序受課，課程分為劇場基礎課程、燈光中階班、與燈光高階班三階段。《台前幕後／劇場助理招募課程》以完整的課程內容培訓人才，包括前台應對進退、活動流程規劃、跨部門溝通協調、鼓勵學生參與及學習如何以館方角度服務觀眾，以完整課程內容培養表演藝術幕前幕後人才，讓藝術與學習零距離。
- 36、藍花楹創作獎：以學生為主體的「藍花楹創作獎」為全校性的藝文獎，分為文學、攝影、影片三個類別，文學類又分為現代詩、小說及散文三個範疇。113年持續協助「藍花楹創作獎」徵件並鼓勵兩校區學生共同參與線上及實體的工作坊，進而帶動投稿的踴躍度，提升人文風氣。
- 37、校友與園區資源結合：激發學生對傳統藝術的興趣，與台積電文教基金會攜手合作，推出趣味十足的「台積電戲苑-鬧龍宮」，讓更多的年輕學子得以接觸傳統文化，更深入體驗京劇與戲曲藝術的獨特美學，提升學生文化涵養及藝術品味，學生反饋「這是我第一次接觸京劇、接觸傳統戲曲」。
- 38、自主籌辦藝文活動：輔導陽明交大師生團隊策劃展覽，鼓勵學生實踐課程中所學，發揮各自的專長，並透過團隊合作的方式，協力完成屬於學生自發性的藝術活動。113年舉辦「陽明交大建築展」、「應藝所師生聯展」、「凌天教學創作展」，賦權予校園師生與世界對話。
- 39、校內活動與教學：策辦劇場技術種子課程、表演藝術教學課程、劇場參訪與助理培訓課程，並協辦以下活動：陽明交大音樂所25週年師生聯展、2024陽明交

大音樂所期末展演、音樂研究所學生畢業音樂會；輔導陽明交大外文系「劇場設計與技術(一)」課程成果發表、陽明交大外文系113級畢業公演、戲劇表演創作課期末公演、清華大學外語25級畢業公演及第十五屆人社公演；支持校內社團期末成果發表會，並推動展演活動行銷與觀眾評量，提升學生參與意願，促進藝文風氣與認同感。

(四) 後現代部落，共創經驗記憶

1、基礎照顧：經濟與住宿

(1) 經濟弱勢學生的照顧：

- A. 經濟不利學生輔導：落實教育機會均等之理念，藉由經濟扶助、生活適應、學習輔導及就業準備等面向，全方位協助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113年度輔導人數為278人。
- B. 校外清寒獎學金：透過各界善心團體及積極爭取校友捐助清寒獎助學金，獎勵經濟弱勢清寒學子，使其得以專心致力於學習，113年度校外清寒獎助學金計399位同學獲得獎助，獎助總金額為1,003萬700元整。

(2) 療癒、共生及安全的住宿環境：

- A. 節能減碳：持續更新節能設備，包含辦理女三舍及女二舍A棟熱泵系統更新工程，及更換女三舍、男二舍、男女五舍及逸軒等約140台冷氣設備為符合一級能效標準。
- B. 整修工程：進行女三舍公共空間整修及活化，包括強化浴廁排水排風，改善晾曬空間、寢室設備、增加採光照明、增設公用廚房、更新運動娛樂設備及增加交誼休憩空間；另完成8舍屋頂防水及寢室修復工程、10舍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9舍衛浴棟改善工程，並增加無障礙及性別友善功能，大幅提升學生校內住宿品質。
- C. 宿舍景觀：完成宿舍區校園景觀及通學路徑改善工程，包含整理改善宿舍區周邊景觀，有助提升校園景觀。
- D. 監視錄影系統：更新女三舍監視錄影系統，透過手機或電腦雲端連線即可連線掌握宿舍現況影像，有助宿舍安全維護。

- E. 宿舍議題說明/公聽會辦理：辦理多場宿舍議題說明/公聽會，如試辦取消光復校區宿舍夜間不熄大燈措施(並就辦理結果進行問卷調查)、新生住宿適應講座、學年住宿申請及宿舍網路服務變更等多項住宿學生關心議題，進行公開說明及雙向溝通，因應學生需求推行住宿政策。
- F. 宿舍自治：推動宿舍自治，每月辦理舍民大會或宿舍長會議，每學期辦理宿舍管理委員會議及宿舍幹部培訓，推動住宿學生參與宿舍自治及關心宿舍公眾議題。
- G. 宿舍活動參與：配合宿舍硬體設施提升，活化宿舍公共區域，辦理多項宿舍主題活動，包括來去陽明校區住一晚校區交流活動、宿舍送溫暖期末甜湯活動、宿舍時光手沖黑咖啡體驗活動、陽明日校友回宿舍活動、宿舍迎新活動、開箱揭彩活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講習、大一溫暖歲末聖誕活動等，有效促進學生交流及提升在校生活品質。
- H. 校區住宿交流：利用宿舍區維修備用寢室，作為就學或校區交流短期住宿使用，有助於兩校區學子交流學習。

2、激活校園：情感凝聚、校園共融

(1) 共創社團成發的舞台

- A. 社團博覽會：辦理社團博覽會，促進社團活絡，豐富校園文化，參與社團125個以上，參與人數約3,500人次。
- B. 社團成果發表：共舉辦50餘場活動，展現所學成果，凝聚社團向心力，平衡學生身心發展，亦紓解生活壓力和促進自我成長。
- C. 「1001」及「1001小棧」學生交流空間：已於112年5月正式啟用，進駐輕食區域，受到全校教職員工生的喜愛，無論休息、唸書、專題討論、夢想交流、社團成發等，使用規範將進行滾動式調整，拓展學生及社團交流活動空間之新境界。
- D. 社團研習營活動：輔導學生學習企劃撰寫、開會技巧、分工與溝通、預算編擬、行政規章等，並鼓勵學生社團以共同主題合辦成發或以系列主題串連辦理成發，有助於促進社團共創。同時，亦鼓勵社團跨單

位、跨校區、跨學校進行外部的交流，可觸及不同族群、提高加乘效益，也因整合資源而可提升活動規模。

- a. 113年度辦理社團研習，包括活動帶領及會議技巧、評鑑及資料歸納、燈光音響操作、CANVA美感設計、場地器材借用與經費核銷、法律智財宣導、性別平等小叮嚀、「SDGs」、「ESG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知能研習等，共168人次參與。
- b. 跨校區社團聯合研習活動：以戶外體驗及高低空繩索課程為主，規劃培養學生專注、責任感和團隊合作等課程，增進陽明交大及國防大學理工學院學生跨校區之交流，共80位同學參加。

(2) 服務隊交流與學習：

A. 服務隊及師生團隊服務成果：

- a. 本校有優秀且歷史悠久的服務隊，113年度寒暑假服務隊數量為12隊次，服務達1,973人次。借重社團及系所學生之專長，使服務內容與型態多元化，牙醫系學生運用本科系學習專長，至鄰近國小進行相關衛教及義診活動；物輔等系透過自身所學，至臺東帶領書屋的孩子體會運動的美好，也同時瞭解運動傷害及其預防之方法；南友會、雄友會本著對家鄉飲水思源的信念辦理返鄉服務隊，以國小學童為服務對象，透過趣味的科學教學活動及團康，讓孩子有個美好又充實的假期。
- b. 持續培養本校以專業領域融入服務之師生團隊，於臺灣社會與國際之永續發展議題中進行創新與實踐。本年度總計專業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數達13門，共388名志工參與。
- c. 印度及東南亞國際志工團於暑期赴海外進行志工服務，招募14位由不同系所學生所組成的印度Jullay14團及東南亞BAT6團，結合理工、醫衛、人文、教育等專長之學生，赴印度拉達克及柬埔寨金邊進行「霞光萬道。希望盎然—拉達克教育服務計畫」、「『東』康生活：柬埔寨社區健康促進服務計畫」，本次服務累積約850人次、179小時服務時數。

B. 開設服務學習課程：

- a. 本年度開設服務學習課程共94門，參與學生人數達4,388人次。
- b. 多元領域整合之專業融入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多達16項以上專業融入服務方案，範疇除醫療、長照、衛教領域外，亦有科普、資訊、建築、環境、文資保存、程式教育與國際援助事務參與等課程。

C. 服務成果分享活動：

- a. 光復校區辦理EYE♥服務-服務成果分享會暨優良服務學習獎頒獎，共11支服務隊伍(含本校印度與東南亞國際志工團隊)分享服務成果並實體展示服務隊攝影徵選作品及服務隊成果展板。攝影徵選活動/短影片徵選活動共有6組作品/3部影片，實體展板靜態展(陽明/光復校區同步展出)共27組成果，現場共計超過100餘名師生參加。
- b. 辦理國際志工成果系列活動，於浩然圖書館展出印度與東南亞國際志工主題服務成果展，將兩地的服務影像及故事分享給全校師生閱覽，並辦理觀展活動邀請大家踴躍參與成果展活動。同時，辦理兩校區國際志工成果發表暨招募說明會，分享兩團赴印度及柬埔寨的服務計畫成果，兩場共計68名同學參與。
- c. 辦理112學年度服務學習成果展，集結兩校區共22門課程之成果資料，同時於陽明校區活動中心四樓及光復校區浩然圖書館展出，並搭配觀展送小禮活動，以鼓勵全校師生踴躍參加，推廣服務成果。

D. 服務學習教師工作坊與講座：

- a. 舉辦「價值思維：社會創新的實踐—不同的背景或領域如何展開利他行動？」線上講座，邀請林紹偉講師透過價值思維的建立與經驗分享，學習如何將個人影響力轉化為社會創新的實際行動，從各個領域開啟利他的旅程，共有22位師生參與。
- b. 辦理23場服務學習講座及活動，邀請各領域講者分享社會議題及國際服務經驗，如國際志工服務經驗分享等多元主題，透過講者的經歷帶給學生不同思考與啟發，實體講座共計2,470名學生參與。

(3) 發展校園特色活動：

- A. 揪共學：以「服務利他」為主軸，促進人與環境的互動，培養學生對在地(校園及社區)文化、環境等歷史脈絡以及需求(待解決問題)的瞭解，提供解方以共生共榮，積極落實大學之社會責任。本年度系列活動包含：正念減壓工作坊及健康照護相關活動，強化學生身心素質與傾聽溝通技巧；搭配藝文沙龍活動與賞析，注入藝文美學的養分。透過校園與周邊地景走察以親近北投地區豐富的人文風土的活動，帶領師生認識社區，體察社區的需求，再進一步透過設計思考講座、服務學習講座的啟迪，培養學生關懷社區與創造思維，搭配服務利他實踐計畫、自組「揪服務團」團隊，落實為實際行動，共同改善校園或社區問題，達到共好願景。本年度共舉辦59場次系列活動，計約2,500人次參與，多場次都有跨校區以及境外生、僑生共同參與。
- B. 跨校區社團研習營：規劃培養學生自我挑戰、突破創新及團隊合作等教學課程，突破個人舒適圈挑戰極限，亦增進校區間學生之交流。計有80名學生報名參與。
- C. 甲辰梅竹賽：為本校與國立清華大學兩校間的重要校際比賽，約3,000人熱情參加。
- D. 交大日演唱會：交大日活動包括系友回娘家、美食市集、園遊會、社團表演和演唱會等，參加人數1,500人以上。
- E. 陽明日活動：陽明日活動包含校友回娘家、服務隊回娘家、園遊會、物輔系西瓜盃拔河暨趣味競賽及社團表演暨藝人演唱會等豐富活動，參加人數達800人以上。
- F. 宿舍共學活動：為跨宿舍之活動，由宿舍助教規劃籌備，並由課外組協辦，將學校生活、育樂、教育等面向帶入活動，除建立對身分的認同外，亦彼此交流宿舍生活點滴，促進跨宿舍同學交流認識，更落實SDGs17之精神，113年生活節、益智桌遊及電競活動共486人參加。

- G. 草地音樂祭-梅竹盃歌唱比賽及市集：由學生會交通分會舉辦，分為歌唱及樂團組，共12組學生演出，計30攤文創市集、參與人數800人以上。
- H. 抓馬盃新生戲劇比賽：以新生為主要參賽對象，提升系所班級的凝聚力，亦增進各系間互動與了解，共8個科系參與，參與人數300人以上。

(五)運動不設限，活力校園與智慧運動的躍進

1、活絡跨校區師生情誼與運動習慣養成

舉辦跨校區全校性體育活動與競賽，突破地域限制，增進全校師生交流，建立運動社群網絡並凝聚團體認同感；全年不間斷承辦各項體育競賽，學生活動年平均辦理26項次，超過25,400人次參加；教職員活動年平均辦理22項次，超過3,990人次參加。經由舉辦全校性、跨校區的體育活動與競賽，打破地域隔閡，體驗不同校區特色，實踐本校團隊合作精神以及自我實踐和多元發展。

- (1) 梅竹校慶月體現運動家精神：二月校慶活力路跑及甲辰梅竹賽，以運動賽事為媒介，展現梅竹精神，建立校際慶生儀式與鞏固校際歸屬感。
- (2) 歷久彌新校際系列體育盛事：積極推廣兩校區風行運動，如iRUN、iSWIM與定向越野、水上運動會等主題運動，水陸雙棲，並原味新釀推出路跑番外篇，增添活動豐富與互動趣味。
- (3) 教職員/校友運動社團聯誼：舉辦體育週、老梅竹等教職員運動賽事活動，邀請退休教職與校友、眷屬等參與，調劑身心健康與忘年交流，調劑教學研究與生活品質。

2、妥善整合運動代表隊，發揮1+1大於2效益

- (1) 優化多元運動績優入學管道，培育文武並重菁英專才，以適性揚才為目標，學術並重，提供課後輔導資源並設立多項運動獎學金、職涯輔導機制，讓運動績優學子學有所用、學有所成；本校知名運動績優畢業生許玫琪，於113學年度重回本校攻讀財金所，展現堅定毅力與卓越實力，並在113年全國羽球公開賽女子單打再次闖進冠軍賽，向個人第三座女單冠軍邁進；本校運動績優學生輔導模式，讓更多體育專才學生安心就學，並獲得訓練資源取得佳績，為校與臺灣爭光。

(2) 每年平均約430位學生加入運動代表隊，藉由整合運動代表隊、兩校區學生利用週末及寒暑假跨校區移地訓練，有效培養團隊默契，凝聚向心力，在113年表現卓越，為校爭光。首先在梅竹賽奪得優勝總錦標，並於113年全國大專運動奪得2金、6銀、10銅的佳績，證明了代表隊在運動賽事中的強大競爭力。大專聯賽男排公開一組獲第五名佳績，展現了穩定的表現與不懈的拼搏精神，充分彰顯本校運動實力與精神風貌。

(3) 聘專業運動教練、招募學校現有運動醫學、傷害防護和體能訓練等專業，建立跨域教學師資平台，整合本校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資源，成立優質運動訓練與醫療團隊，輔助運動代表隊傷害防護與治療。

3、運動場域兼具數位智能與國際化

(1) 維持各運動場館設備運作最佳化及提升節能效益，定期維護室內外場館，敦親睦鄰以提供全校師生及鄰近社區民眾健康安全舒適、友善優質與安全的運動空間，113年度各運動場館扣除體育教學約17萬3千人次使用、游泳館逾9萬5千人次與健身中心逾12萬3千使用人次。

(2) 場地租借系統與門禁優化，並推廣借用流程電子化與電子支付，力求簡易與迅速及時，增加場地租借便利性，提供友善優質與安全的運動空間；定期維護室內外場館之照明、空調與熱泵等，提升設備運作效能，達到節能效益，舒緩人潮眾多及氣候因素所造成不適感，以提供全校師生安全舒適的運動環境為目的。

(3) 建置智慧運動場域與運動社群，為校內師生提供更便捷的運動體驗，創造友善且高效的運動空間，強化校園內的運動文化。同時，開設多元運動推廣班，迎合各年齡層的參與，在運動中互動與融合，接納多樣性，不同文化背景的認識，形成包容性強的運動社群。

二、跨域融合、科研產學共創之頂尖研發

本校長期推動半導體、5G、AI、基因體及腦科學等相關領域研究，並積極運用本校進入全球前1%之15個優勢領域推動BioICT®、Digital Bio-Medicine等跨領域科研整合，達到兩校區研究資源共享，將研發能量發揮至極大值。除持續厚植優勢研發領域之基礎

與量能，挖掘具發展潛力新穎尖端科研團隊，以期持續強化並推升本校優勢領域量能，為科學研發帶來新契機，成為國家戰略必須考量的核心。

(一)深耕卓越 內蘊外見 創新思維 共創價值

1、禮聘傑出優秀人才，正向帶動學術影響力

- (1) 辦理各類學術獎項公告申請，鼓勵傑出教授爭取各項榮譽，113年度本校專任教師榮獲國內外重要學術獎項數達155人次；依據「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及「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暨獎勵補助支應原則」等法規辦法，以嚴謹審查機制據以獎勵校內績效卓著者，113學年度獲彈性薪資獎勵人數占當年度專任教師數54.4%，以具競爭力之實質薪資成長，鼓勵現職教研人員積極投入研究。
- (2) 延攬國內外優秀新進人才並留任優秀教師，強化本校攬才、留才及育才條件，提升國際聲譽及學術競爭力。自107年起配合教育部推動「玉山（青年）學者計畫」共獲補助45人，其中包含20位玉山學者、16位玉山青年學者及9位行政支援費補助學者（國際優秀人才）。獲核定玉山學者中，已有7名玉山學者、2名玉山青年學者執行期滿後獲教育部第二期通過。藉由前述延攬之人才協助建構本校國際人才合作交流平台及環境，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同時藉由校友與外界力量募款推動「校長青年講座教授」等獎勵機制，截至113年已核定53位校長青年講座教授及BioICT®青年講座教授，期許帶動高教攬才正向循環，為高教注入新血。
- (3) 為提供延攬至本校任教之新進教師進行基礎應用研究及鼓勵中生代教師積極爭取研究計畫、提升論文發表績效、培育學生研究能力及提高論文被引用數等學術影響力，推動「教師增能計畫」，激發並提升專業領域研發能量，113年共核定補助35位年輕及中生代教師。同時推動「深化國際研究合作暨提升學術聲望方案」，由各學院資深教師帶領新進教師參與跨領域及國際研究合作，113年核定補助團隊中共計有38位年輕及中生代教師參與。

- (4) 學術研究成果提升方面，113年期刊論文持續維持良好的品質，近10年論文H指數為205，113年Science及Nature系列論文為48篇。根據Clarivate Analytics資料檢索近10年數據，於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ESI)資料庫的22研究領域中，本校113年有15個領域學門進入全球前1%，其中「神經科學與行為學」及「計算機科學」論文數為全國第一，「精神與心理學」、「臨床醫學」、「分子生物與遺傳學」、及「化學」論文數排名全國第二，另有6個學門超越全球研究水準(CNCI大於1)，分別為物理學、農業科學、臨床醫學、材料科學、分子生物學和遺傳學、社會科學，研究成果在質與量上皆有卓越的成績。
- (5) 補助獎勵措施方面，持續推動「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113年度辦理2梯次申請案共計補助455人次，鼓勵教研人員發表高品質論文、與國際學者合著論文及個人成果之質化指標(FWCI)，以及提高教研人員主持大型計畫件數，並將產學成果具體應用於專利申請，全方位提升教研人員研究之質量與能量。此外，提供教研人員學術論文出版補助，113年共補助50篇領域Ranking Factor前10%或論文影響數(Impact Factor)在10以上之期刊學術論文。
- (6) 為強化本校優勢領域、發掘潛力研究團隊、提供未來資源配置與研究經費及加速潛力團隊發展，建置「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研發優勢分析平台」，整合校內研發資料庫，包含研發指標資訊管理系統、產學合作計畫系統、專利資訊系統、人事管理系統等數個資料庫，逐步建立全校專任教研人員完整個人研究資訊，包括研究領域、期刊論文及被引數、政府與產學研究計畫、專利、技轉及獲獎等。經統計113年已建置1,273位專任教師及研究人員資訊，計已收錄10萬餘篇期刊論文、1萬餘件政府與產學研究計畫、2,000餘筆專利及技轉，獲國內外獎項及榮譽等重要研究成果，並將完整資訊更新至校內研發指標資訊系統，其數據除可供個人使用，並可提供校內使用者即時統計教師個人或系、院及校級的總研究產出報告。爾後每年並持續優化及推廣平台，辦理教育訓練活動，持續提供操作與使用協助。

- (7) 為強化師生之國際學術競爭力，推動「深化國際研究合作方案」鼓勵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生積極從事研究，與國外頂尖學研機構共同發表研究成果於國際期刊，以提升學術論文品質並強化師生研究能力；並透過方案持續薦送教師、研究人員、博士生出國研究，113年補助28位教師出國進行學研訪問，薦送1位博士生赴美國移地研究；同時鼓勵與國外頂尖學研機構共同成立跨國研究中心，加強與國際夥伴長期合作執行國際合作計畫，113年度計有8個跨國研究中心持續維運。另為增進學生國際觀與提升國際就業競爭力，特訂定「選送博士生赴國外移地研究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優秀博士生赴國外知名學研機構移地研究至少3個月，113年陸續選送40位以上，未來將持續選送優秀人才，以培育更多菁英。此外，為延攬校內科學理工學群具國際競爭力研究團隊，並整合團隊能量拓展國際鏈結網絡並進行國際學術行銷，以展現本校科學理工學群優勢領域研發能量，提升本校學術聲望與國際排名，113年推動2.0方案以學院為單位，統整院內資源及研究能量後提出策略規劃，包含具實質合作且有效之世界排名聲譽調查（QS）學者名單、提升FWCI策略、建立與運用國際學術行銷平台及其他可達成執行目標之策略等，共核定7個學院，計有50位教師及2位研究人員參與執行。
- (8) 為增進本校與國際學術界之交流與學術接軌，本校鼓勵各單位積極爭取政府補助計畫支持，並於校內推動「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國際競賽」方案。藉由積極爭取舉辦國際性研討會及國際競賽，以提高本校學術聲譽及國際能見度與學術地位，進而締造本校與國際知名機構新的學術及研究合作機會，經統計本校113年共舉辦25場國際學術研討會。
- (9) 為擴大本校學生國際視野，強化研究能力，並建立國際研究交流合作關係，以提升國際學術能見度，本校積極鼓勵研究生參與國際活動，並推動「獎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方案，並鼓勵學生積極爭取校外機構出國補助經費，113年度共核定補助326位學生出國，校外資源獲國科會「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共372位，核定經費約1,300萬元。另為實現本校各領域人才培育的國際化目標，增進學生參賽過程與國際間交流，提升學

生專題成果於國際舞台上的水準及曝光度，本校推動「補助學生專題成果參與重要國際競賽」方案，本年度共核定補助27位學生出國，補助出國經費總計54萬5,300元整。同時鼓勵學生積極爭取校外機構出國補助經費，獲教育部核定「補助大學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競賽」及「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共6位，補助出國經費近35萬元。

(10)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從事研究，提升學術風氣並強化學生研發能力，進而增進本校國際學術聲望，辦理「學生優良研究成果獎勵」，綜合考量如參加競賽獲獎或參加會議發表論文獲獎、期刊論文等之貢獻度等，作為評比指標。113年度共核定193件，獎勵金額約468萬元。

(11)每年辦理科林研發(Lam Research)論文獎暨傑出科技獎學金及方賢齊先生BioICT論文獎等學生論文獎項，以鼓勵學生從事專業研究，培育並提升學生研究水準，激發產出更多元更高品質之研究成果，113年辦理「第29屆科林研發論文獎暨第3屆傑出科技獎學金」共核定8個獎項，核發獎金共71萬元；另外「第5屆方賢齊先生BioICT論文獎」則核定博士論文頭等獎1名及碩士論文頭等獎1名，頒發獎金共6萬元。

(12)本校為建置優良研究環境，在原有的核心技術平台支援下擴充研究環境，並提升硬體設備之質量，以支援校內研發量能，113年新購「高解析雙束型聚焦離子束顯微鏡」、「低溫陰極螢光分析系統」、「小動物螢冷光活體光學系統」、「單光子高速雷射共軛焦顯微鏡及超解析偵測系統」、「組織均質儀」、「即時聚合酶鏈鎖反應儀」等儀器。

(13)為建購尖端創新之研究資源，購置具特殊性儀器或開發現有儀器特殊功能，提供具實驗創新與專業性之共用性設備，支援師生及研究團隊學術研究並激發優質之研究成果產出。113年尖端設備「極端條件X光繞射儀及尖端飛秒動態光譜量測系統」進行8件實驗計畫，提供各項研究分析服務：低溫和高磁場時間解析磁光柯爾旋轉角光譜、低溫和高磁場激發-探測光譜、變溫和高磁場激發-探測光譜量測、不同激發功率變溫激發-探測光譜量測、晶體軸向相依的激發-探測光譜量測、室溫及低溫及變磁場霍爾效應等。

(14)113年本校舉辦Quantum Design Workshop及各式儀器教育訓練，辦理包含冷凍乾燥系統、冷凍切片機、即時聚合酶鏈鎖反應儀、高震頻多功能均質機、高解析場發射掃描式電子顯微鏡、即時螢光定量PCR、生物醫學分析研發軟體暨資料庫、液相層析質譜儀、流式細胞分析選儀、雙光子雷射掃描顯微鏡、共軛焦螢光顯微鏡、全玻片掃描系統、正倒立式螢光顯微鏡、超解析螢光顯微鏡、組織單細胞化分析及接觸式化學發光成像儀等儀器之教育訓練。

(二)科學研發以提升次世代科技

- 1、於本校原有研究中心架構下，113年新設1個校級中心、3個院級中心，至今共有39個校級中心與48個院級中心，同時亦成立5個特色跨領域研究團隊及9個如基因體、腦科學及藥學領域等研究中心潛力團隊，均致力於透過全新的科技技術，整合新平台、分析更多的數據與資料，達到更高層次的運用於社會並造福全民。另藉由半導體、量子電腦及AI 技術之廣泛運用，佈局國家級戰略核心技術，同時打造高階的6G資通訊，結合原有的生醫電子領域，使本校成為國際智慧資通訊及醫療研發重要基地，除強化既有優勢領域外，進而發展、催生新興優勢領域站上國際舞台。
- 2、本校長期推動BioICT®生醫資電計畫，媒合醫療相關產業進行智慧醫療技術的產學合作，推廣智慧醫療的產學研發成果應用於更多範疇。持續著力於加強拓展建教合作醫院，截至113年本校已與27間醫院簽訂合作契約，合作內容從學術合作、資源共享至學生實習、教師合作等，更積極擴展與臨床合作之相關研究。目前另與40間業界公司合作，領域包含智慧腦影像、醫療資訊系統、智慧醫療教學與研究場域驗證等範疇。生科實驗一館112年翻新更名為「書田館」，113年初模擬病房移置書田館，並在113年2月落成啟用，作為醫學系醫學工程組學生在新竹學習與研究的基地，預計進駐7位教師開立相關研究課程，期盼以模擬設施縮短研發路徑外並使學生提早接觸智慧醫療領域，作為後續研發的啟蒙。113年9月聘任來自美國康乃爾大學的教授帶領醫學工程師組學生進行智慧醫療情境模擬，提升學生的發想力、研究力、創新力、國際力。為此113年12月6日

舉辦一場openhouse由學生主導的智慧醫療模擬情境解說，期盼本校往後在生醫科技及智慧醫療跨領域上能更上一層樓，打造國家級醫療研究園區。

- 3、積極爭取公民營機構產學合作計畫，113年共簽訂2,421件計畫，其中包含多件中、大型計畫。國科會計畫部分，包含晶創計畫、邁向2030年智慧醫療大健康跨域計畫、國家基因體學臨床及產業應用發展中心、防疫科學研究中心、人工智慧(AI)專案計畫、臺灣先進科技研究中心、前瞻科技與系統學術研究中心、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學術攻頂研究計畫，以及建置功能性磁共振造影儀及共同使用服務計畫等，其中經費達2,000萬元以上大型計畫共計17件，經費約7億2,546萬元。其他政府機關方面，執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下水道工程分署北部地區都市總合治水推動計畫、數位發展部創新技術發展及實務應用研析服務案、教育部先進製程IC設計人才培育計畫、教育部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計畫、教育部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等經費達2,000萬元以上大型計畫，經費約1億4,095萬元。另外，衛生福利部跨機構合作的癌症轉譯研究計畫、衛生福利資料科學中心服務管理專案計畫等大型計畫共約3,015萬元，並戮力與各政府單位合作交通運輸、衛生醫療、防災及國土保育等性質研究案或大型跨領域專案計畫。在促進與產業合作部分，本校配合國家發展需要，與重要研究機構進行整合運用研發資源，促進學術界與產業界之交流合作與緊密互動，透過生醫優勢領域，與榮台聯大體系、振興醫院、亞東醫院、新光醫院、基隆長庚、高雄長庚、高雄醫學大學等共同合作，促進並協助落實醫療技術與學術研究之成長空間，並聚焦人工智慧、穿戴式智慧醫材及高階醫材技術的創新與突破；亦藉由相關產學媒合平台，搭配本校研發優勢分析平台，促進計畫媒合，進而串接團隊、茁壯研究成果，使本校產學合作件數與金額持續成長，113年整體產學合作計畫經費已逾47億元，績效卓著。

(三)跨域思維引領產業創新契機

- 1、規劃跨領域研究藍圖，投入多元跨域研發資源，組成特定主軸研究團隊，活絡前瞻跨領域研發能量與人才交流。113年共組成6個特色跨領域研究團隊，推動涵蓋工程與技術、計算機科學、生命科學、臨床及保健，與社會科學等領域，

藉由經費支持，以科技研發優勢為核心，強化本校既有優勢領域，鼓勵相關成員投入基礎研究，組成跨領域、跨校或跨國之多元研究團隊。

2、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利用校內既有國際合作平台，提供國際連結的能量執行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與超過十所國外知名大學、國際知名研究團隊進行合作，將作為關鍵半導體技術帶動創新應用與新創產業的基石。未來能即時、快速、節能、有效率地從事超大數據和能量的處理、傳輸和轉換，為我國數位經濟、隨處大數據智能、隨機高速巨量資訊傳輸和節能永續發展奠定長遠基礎、創造商機，並強化我國在高價值半導體產業鏈和其衍生的系統應用關鍵樞紐地位，每年可影響兆元美金以上的衍生商機。

3、生醫領域跨界合作與建築營造界合作打造智慧建築與高齡友善設計；持續與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進行醫學影像合作並共同執行前瞻技術之專案計畫，並於後疫情時代積極與國際藥廠合作進行大型數據分析。

4、強化產學研連結提升教研能量

(1) 專利策略佈局，質量商化並重：配合本校發展策略及「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支持下，專利佈局策略從申請量能的成長，逐漸轉向重視申請內容的提升與落實商品化之準備。為此，特針對生醫、半導體、資通訊等重點領域成果，積極進行專利佈局，期能於技術授權國內企業時搭配專利組合授權，增加廠商國際競爭力。

(2) 強化智權知識，形成以終為始的專利布局概念：113年辦理3堂專利課程，邀請國內專利及醫材新創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分享相關知識與經驗，上課人數逾380人次。

(3) 拓展研究成果能見度，共創產學合作新契機：每年組成優質研發團隊積極參加2024生技聯合發表會、2024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2024南台灣生技展等活動，並透過其他管道尋求國內外產學合作機會。近三年研究成果在國科會未來科技展上獲得逾35件獎項殊榮，且於113年經濟部智財權專利競賽上拿下19座獎項，包含1件鉑金獎及2件企業特別獎，為全台之最。113年度技轉(含先期技轉) 180件，合計簽約金額逾1億8000萬元，績效亮眼。

- (4) 全方位跨域整合，建構校園創業生態系統：積極推動師生創業，舉辦校園創新創業競賽，融合跨領域的研發資源，結合StartupLab創業實驗基地，培育校園創新團隊，發掘創業人才。113年度共培育廠商54家、輔導6家衍生新創成立公司及17組學生創業團隊。
- (5) 學研新創行銷曝光展會：參加國內大型展會，增加本校研發技術及新創團隊曝光率。113年參加Innovex、臺灣醫療科技展、高齡健康產業博覽會，展覽參展團隊包含本校師生團隊、育成廠商及陽明交大科研產業化平台，獲多家廠商媒合及各界高度評價，將持續進行學研新創與產業橋接的合作。

三、接軌世界、深化國際交流之雙語校園

(一) 深化國際學術合作及打造與世界接軌之校園環境

- 1、深化國際鏈結，促進學生國際移動力：積極締結姐妹校及強化姐妹校合約執行力，創造學生出國學習機會，國際交流合約總數至113年12月止姐妹校已逾350所，有效合約超過650件，並與美國UCLA、日本東京科學大學(原東京工業大學)、印度IIT等逾50所大學簽署雙聯學位合約，每年創造逾千個出國雙聯及交換機會。113年出國交換人數275人、出國參加短期課程人數39人、來校交換188人、來校短期研究生249人、來校及出國雙聯學生37人，將持續推動出國交換、短期見實習、雙聯學位計畫及寒暑期短期課程、移地研究等出國交流項目。

為配合產業發展引進國際優質人才、提升本校學生國際競爭力，推動跨國產學合作雙聯計畫及境外專班，如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與印度IIT合作之博士雙聯學位計畫、與越南國家大學所屬河內自然科學大學合作設立之越南境外碩士專班，建立半導體國際人才培育平台。113年選送學生赴艾司摩爾(ASML)及台達荷蘭總部Eindhoven高科技園區實習，並持續與ASML及Delta合作規劃實習專案；亦持續推動國際生來台實習計畫，113年與台積電、玉山銀行、美光、聯發科及鴻海研究院合作，開放MIT、UIUC及普渡大學等美國名校學生申請，運用特色優勢領域，推動跨國產學合作。

- 2、持續深化與國際夥伴合作交流，活化國際角色：為提昇本校國際知名度，透過加入國際組織、參與國際活動、與世界頂尖知名大學合作、國際知名學者往訪等，提升知名度及學術聲望，形塑口碑並加深國際社會認同。113年共參加9場國際合作專案或國際組織活動，亦積極參與APRU、AEARU及UAiTED等國際學術組

織，透過擔任聯盟董事校、產學合作研創小組召集等角色，參與組織決策；參與三大國際年會暨高教展(美洲、歐洲及亞太教育者年會)，展現學研實力及學術品牌，增進與各國與會代表多邊交流機會、行銷學校。

- 3、打造與世界接軌之校園環境，營造國際化友善校園：透過提升校園雙語化，將校內標誌、文書作業以雙語呈現，並鼓勵行政人員具備英語溝通能力等逐步體現行政體系無障礙，以建立國際化行政支援系統；配合雙語校園政策，除校園硬體設備雙語化外，持續強化文件及網頁訊息雙語化，逐步建立更完善之行政支持系統，建構友善學習環境。

提供境外生關懷與輔導及免費華語課程，協助學生到校安頓及入學事項，113年與健康心理中心合辦境外生心理衛生活動，縮短學生在臺生活之適應期。各學院每年皆辦理外籍師生座談會，各單位依據回饋意見進行多元校園之持續改善及精進，營造國際化友善校園。

持續推動在地國際化教育，透過辦理Conversation Circle、流動陽明交大講座、文化節慶活動等多元交流活動與講座，拓展學生國際觀，並藉由多元文化交流活動，促進境外生與本地生互動，理解並包容不同文化。

(二) 造國際化一流大學，建立英語支持系統接軌國際

- 1、提供教與學的英語增能系統，厚植師生英語軟實力：藉由「雙語教育與學習推動辦公室」、「語言教學與研究中心」及「語言學習及寫作中心」等單位提供教職員生多元語言學習課程及活動，開設多項學生英語增能活動，亦提供教師英語授課(EMI)之教學線上增能課程和經驗分享講座，舉辦Faculty Lounge活動為外籍老師和本國老師搭起互動的平台；辦理EMI TA培訓以及EMI課後輔導機制，強化EMI教學和學習成效。此外，亦透過「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 for Teaching, HEAT)，培育專業教學人才，增進教學品質及成效。
- 2、推動機構雙語化，提供無障礙行政服務：配合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大學國際化，由各行政單位與教學單位共同提升校園國際化，優先建立與學生相關事務法規及文件雙語化，逐步落實網頁、法規、文件中英雙語化，建立更完善之雙語系統；並開設4場英語培訓課程，提升行政人員英語能力，以雙語回應國際學者與師生相關業務，提供行政推動的英文支持系統。
- 3、鼓勵院系所發展特色英語教授學程：持續深化並拓展與國際頂尖大學及先進研究機構之合作，鼓勵學生國際移動、延攬優質境外生、鼓勵教師與國際師資開

設國際課程、強化境外生與產業連結、建構校園友善雙語環境與行政支持系統。以本校已成立之11個全英語學位學程為基礎，擴大開設多元領域的全英語授課課程與學程，期能打造與世界接軌之國際化校園，為產業培養出更多具國際觀及兼具精準與多元思維的跨領域專業人才，以達成延攬及培育優秀國際人才之教育使命並提升臺灣高等教育的國際影響力及國家競爭力。

(三) 建構國際高教教師教學創新發展體系

本校與英國Advance HE長期合作，透過國際專業教學培訓和認證系統，致力於提升大學教師和博士級專業人才的教學能力。國際高教培訓持續依教師專業教學需求規劃並調整培訓內容，113年更透過校內外通過國際高教培訓暨教學認證之諮詢教師討論，精實成4項(基礎/精進/領導/全英語授課)更切合國內教師專業教學需求與實例的專業教學分級培訓機制，並獲英國Advance HE核定與認可。

推動大學教師同儕觀議課機制，鼓勵教師與同儕或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之國內外領航教師觀議課討論，做為教學品質保證與改善機制重要措施。112-113年國際高教專業教學培訓培育82位教師/博士生/博士後，包含5位清大與成大教師。其中77位獲得各階層國際專業教學認證：9位高階會士(Senior Fellows)、41位會士(Fellows)、27位初階會士(Associate Fellows)。108年推動以來培訓274位博士級人才，其中201位已獲得國際高教專業教學認證，更有超過35位獲國際高教認證教師回流擔任培訓與教學薪傳諮詢教師，持續傳遞教學經驗。

四、深化基礎建設 激勵校區融合

(一) 全面性校園網路與資訊應用服務

- 1、校園網路基礎建設更新汰換：為提升整體校園網路服務的順暢度及穩定性，資訊技術服務中心針對校內核心骨幹網路及各館舍設備，持續進行架構調整與設備汰換。骨幹網路部分於113年度完成核心骨幹網路防火牆的升級汰換，由原先的單一設備升級為雙重備援的新世代高效能網路防火牆，提供更高的網路處理速度及更好的資安防護功能。館舍網路部分則完成光復校區管理一館與環工館的網路線路及交換器設備汰換，學生宿舍11舍、12舍、13舍、研一舍、研二舍的網路設備更新，皆能為校內師生帶來更高速與穩定的網路連線體驗。
- 2、無線網路服務優化提升：無線網路部分，113年度主要完成了光復校區無線網路核心控制器與路由器的老舊設備汰換，可以增加無線網路服務的穩定度，另外

也一併進行北投校區守仁樓的無線網路基地台設備更新，可提供乘載更多使用者同時進行連線。資訊技術服務中心不僅致力於提升校內教職員生的無線網路存取便利性，還積極推動 eduroam 校際無線網路漫遊服務，讓校外訪客能夠輕鬆連接網路，促進跨校交流，並提升教學與學術研究的便利性。

- 3、資訊安全強化措施：113年度開始推動全校導入ISMS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包含舉辦多場說明會及教育訓練，提升全校各單位行政職員對資訊安全的認知，將資訊安全管理融入到行政流程之中，避免因控管不當而造成資安事件或是個資外洩。同時為了檢視導入成果，進行全校資安內部稽核，通盤檢視各單位於資訊安全控管情形，並提供相關的改善建議。
- 4、優化網路管理：整合資安與網管資訊，包含檢視各單位的資訊系統盤點結果、IP及資產盤點結果、個資盤點結果、教育訓練參與狀況等，讓各單位同仁可直接掌握各項資訊安全與網路管理相關的執行情況，以優化網路管理。
- 5、網域服務整合：已將所有網域服務整合於同一平台，整合兩校舊網域(ym.edu.tw和nctu.edu.tw)於現有nycu.edu.tw網域的PowerDNS伺服器。

(二) 強化各項校務行政系統

- 1、持續開發新的校務系統，支援合校後的各項教學與行政服務。包括預算及財務管理系統、招標管理系統、人力資源管理系統、教務及招生報名系統，以及學務相關管理系統等。
- 2、導入線上簽核流程管理系統，協助校內申請表單電子化，實現全面無紙化的作業流程。
- 3、配合政府政策，強化系統的雙語化設計。
- 4、積極協助各單位開發新系統，以取代不適用的舊系統。舊系統則依管理規範進行資料盤點、歷史資料保管或整併，並設定存取控制，加強整體系統資訊安全控管。此外，全面採用API化前後端分離架構進行改寫。
- 5、委外系統建置嚴格遵循資訊安全法規，強化對委外系統的評估、整合與管理。
- 6、優化軟體專案管理與開發流程，包括整合與佈署，提升開發效率及軟體品質。
- 7、強化資訊系統的安全檢測、效能監控及風險管理，提供安全可靠的系統服務。導入資料加密及檔案完整性檢查機制，並在系統佈署上區分內外網等措施。

(三) 全方位資訊服務

- 1、建置校園網站共構平台：建置整合型網站共構平臺系統，統整校內資源共享服務、集中管理以強化校園網站系統，同時導入網站無障礙規範，使得更多元的

使用者可以輕鬆訪問網站內容，並提供更廣泛的使用體驗。第一階段上線服務的網站計有本校官網及20個行政單位網站，且均通過無障礙AA標章認證。使用校園網站共構平台進行網站建置有以下優點：

- (1) 網站資安問題統一由共構平台處理，減輕管理單位的管理負擔。
- (2) 一文上稿多向發布，平台上各單位公告直接彙整，避免資訊時間差。
- (3) 全面導入GA分析功能，了解瀏覽者喜好與需求。
- (4) 帳號管理整合單一入口網，強化帳號管控機制。
- (5) 遵循政府之網站無障礙規範，取得AA等級標章。

- 2、校園網站定期健檢：113年度網站健檢共計195個單位，分別為18個行政單位、23個學院、107個教學單位、46個研究中心及1個附設醫院網站。並且持續列管追蹤各單位改善「網站安全傳輸協定(HTTPS)」、「WAF網頁防護」、「弱點掃描修補」等3大項，除提供必要輔導與協助外，持續每週追蹤單位執行情形，並提主管會報報告，所有網站均達成各前述指標改善目標。

(四) 高速運算與儲存服務

- 1、建置儲存服務，提供全校師生高可用性的儲存空間：基於Google Workspace雲端儲存服務，提供行政單位基本單位200GB容量的共用雲端儲存空間，學生社團50GB容量雲端空間，並且該雲端儲存空間可支援25天的儲存資料備份。
- 2、持續提升虛擬化平台系統監控能力：成功建置PRTG監控系統，目前可透過不同種類的監測點對伺服器的硬體、軟體及網路狀態進行全面監控，維運人員能完整掌握虛擬平台及儲存設備的即時狀態，確保各系統正常運作。一旦偵測異常，系統會即時發送告警通知，資訊中心能迅速定位問題並採取適當措施，大幅縮短回應時間，降低系統故障對教學與行政運作的影響。此監控機制的導入不僅提升校務資訊系統的穩定性，也提高維運效率，確保學校的數位環境能順暢運行，為師生提供更可靠的資訊服務。
- 3、虛擬平台儲存裝置及主機硬體更新，提升系統可靠度：完成汰舊換新4台虛擬平台伺服器，並增加6台伺服器之記憶體數量，使得記憶體使用率維持在75%以下，滿足各系統的資源需求，維持虛擬平台可靠度。
- 4、建置儲存設備監控系統：資訊中心將所有儲存設備逐步納入PRTG監控系統，並為每台設備設置相應的監測點。這不僅能有效掌握設備的運行狀態，還能提前預警潛在的故障，確保系統穩定性。升級後的系統能夠更高效地分配資源，並

增強對儲存設備的管理和維護能力，為未來的運營提供了更強的保障。

- 5、HPC高效能運算服務：在113年上半年，第一期高效能運算(HPC)平台的建置已順利完成，達成總運算效能一半的目標，為後續擴充奠定良好基礎。下半年則進一步完成彈性高效率的HPC架構，成功導入雙主機備援機制，提升系統的穩定性與高可用性，確保使用者能獲得持續不中斷的運算資源服務。此外，高速儲存系統和無限頻寬交換機的建置亦同步推動，使得使用者能獲得更優化的運算和儲存效能。整體HPC的三期建置計畫預計於114年第三季完成，包含校友捐贈的一座NVIDIA DGX H200伺服器，本校總共有五座DGX H100/H200伺服器，四十個H100/H200運算卡，總運算效能可達1.7 PFLOPS。

(五)校園的大圖書館

圖書館是大學的知識心臟，本校圖書館秉持「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提供師生優質學習閱讀環境、豐富館藏資源與創新的教研支援服務。113年重點績效說明如下：

- 1、無縫串接教學活動，雲端圖資服務平台之延伸應用：圖書館持續透過Leganto服務工具，串接「圖書館雲端圖資服務系統」與校內師生倚重的「E3教學課程平台」，不但強化「課程閱讀清單」的取用效率，更協助教師評估各資源效益與各學生利用課程資源的狀況。

(1) 為推廣本服務，113年共辦理16場工作坊以及2場獎勵活動。

(2) 透過學科館員的多項推廣活動，全年度總計有「人類學」、「中醫藥史」、「傳播過程與效果」、「生物統計學」、「語言學」、「流體力學實驗方法」、「領航科技的創新與管理」等超過130門課程參與使用。

(3) 為提升應用體驗，進行系統功能升級，方便追蹤使用。

- 2、翻轉空間，空間全功能規劃改造：為實現空間即學習資源的理念，圖書館轉型扮演校內師生個人或團體的自主學習與創作交流場所。113年完成的空間改造：

(1) 11月拆除位於光復校區圖書館入口處的大型人工換證櫃檯，改為二進一出自動門禁系統，並於兩校區門禁同步新增手機QRcode入館功能，為結合本館即將推出之智慧系統做準備。

(2) 11月於光復校區密集書庫新增61座單面書架提升資源儲藏量體，為師生自主學習與創作交流保留開放空間；8月於陽明校區傳甲典藏庫密集書架，調整3樓合訂本部分調往該典藏庫，3樓作為支援教學研究館藏空間。

(3) 光復校區圖書館各樓層老舊廁所整修工程正式成案，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於12月2日完成議價決標，按進度執行。

3、支援研究，研究資料管理與Open Access投稿服務：圖書館以完整的研究生命週期，強化教學資源輔助，包括：

(1) 更完整的NYCU Dataverse研究資料平台，供本校研究人員存置並開放共享研究中產出的研究資料，促進各項教研成果與國際的交流合作並強化國際影響力。

A. 113年平台發布有100篇Datasets，計有6,211個檔案。

B. 113年2月1日及2月2日舉辦「研究資料管理智慧之路：引領資料管理新方向（Research Data Roadmap: Guiding Wisdom in the Management Mode）」國際研討會，邀請兩位哈佛大學學者與校內外知名專家學者分享研究資料管理的最新發展及實務應用經驗，推動引領研究資料管理邁向更前瞻性和有效性的新境界，各校約180名先進代表參與。

(2) 由圖書館鼓勵與協助研究者投稿優質出版社的Open Access期刊（包括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 (ACS)、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Company of Biologists (COB)、Elsevier、IEEE、Institute of Physics (IOP)、Springer、Taylor and Francis、Wiley），以永續學術傳播模式促進本校研究成果之國際能見度及影響力，總計通過約400篇論文使用。

4、傳承典藏，陽明交大博物館計畫

(1) 擴充發展館網站及實體展館內容，融合兩校區校史記憶

A. 113年完成發展館重點導覽區域英語自助語音導覽音檔製作及QR Code張貼，外籍參觀者可用手機掃QR Code聆聽英語導覽說明。

B. 發展館校史文物展示區，113年5月新增胡正明院士「總統科學獎」相關文物、竹銘醫院動土金色鏟子組等珍貴展示。

(2) 出版口述歷史及校區歷史專書，提升校史定位與認同

113年出版《求真無私－吳妍華的大學之道》卸任校長口述歷史專書、與《初心.不惑－高教與生醫政策下的大學之道》校史專書，辦理校史展覽。

(3) 陽交傳奇先進影音拍攝計畫，展現學校歷史精華與文化傳承，113年完成2部兩校區人社院簡史影片（含旁白、中英字幕）。

(六) 研究資源整合

1、實驗動物中心

實驗動物中心是一個致力於平衡科學研究需求與動物福祉的先進機構。以「動物福利 3Rs-取代(Replacement)、減量(Reduction)、精緻化(Refinement)」為核心理念，即尋求替代動物實驗的方法、減少使用動物的數量，以及改善實驗過程以減輕動物痛苦。本中心分設於陽明校區和交大博愛校區，總建坪數為1,891 坪，內設實驗動物飼養區、小動物光學影像核心設施、小動物行為學實驗區、小鼠胚胎淨化技術及冷凍胚種原庫等功能。全天候提供全校師生進行動物科學應用研究，利用動物實驗計畫之研究，整合研究資源進行分享。

冷凍胚種原庫之建立，不僅可以保存學校老師及研究人員研究使用之基因型並能將此資源共享給學校其他有需要之研究者，中心在校區中扮演實驗動物的照護者，科學應用的監督者，研究資源的整合者。

校區間研究資源共享為醫藥研究和生物科技發展提供強有力的支持，同時確保這種發展是建立在尊重生命、符合倫理標準的基礎之上。除促進研究人員之間的交流，還能創造出嶄新的研究思維和激發研究量能和產值。

2、儀器資源中心

本校儀器資源中心管理之儀器設備資源，分為國科會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原貴重儀器)及校內共同儀器。

(1) 國科會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執行國科會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共同使用服務計畫，所管理之儀器依性能及服務對象可區分為奈米領域、化學領域、材料領域、物理領域及生科領域五大儀器群，目前共有32部儀器提供對外服務。

(2) 陽明校區共同儀器：目前管理12套影像核心設施、7套流式細胞儀核心設施，4套質譜儀設施，以及99台一般儀器。另有外放儀器14套，由各管理單位自行營運。

- (3) 光復校區及博愛校區共同儀器：積極推動300萬元以上儀器以及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補助購置之儀器加入共同儀器運作，目前共有26部儀器加入，儀器營運採自給自足之原則，對外服務所得皆回歸各儀器管理單位使用。

五、校園再造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一) 陽明校區之軸線翻轉

陽明校區軸線翻轉計畫為解決教學研究空間缺乏及分散問題之核心計畫，配合本校積極發展全新智慧醫療照護產業，以南區整體規劃為主軸、採6年期計畫(115年-120年)新建智慧健康大樓與實驗動物大樓，成為提升我國國際競爭力之核心建設。全案已於113年11月起研提「國家級智慧健康研發與產業推動基地」計畫，未來3年之工作重點涉及南區整體規劃，須依相關規定先行辦理都市設計準則之審議，以加速全案時程，114年將持續爭取經費。「國家級智慧健康研發與產業推動基地」計畫目前持續與行政院溝通，在賴總統推動的「健康臺灣」政策發展願景方向之下，積極爭取115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經費，本校將以豐沛的學研實力與退輔會醫療體系及北臺灣的醫界夥伴，輔以具有臺灣特色與優勢的產業量能，正面回應國家發展的各項挑戰，擘劃國家未來的重大政策藍圖。

其次，陽明校區山坡地整治第一期(112-114年)計畫，按進度進行中，其中113年整治工程已於6月開工，預計114年2月竣工。另山坡地整治第二期(115-116年)計畫已於113年12月函報教育部。

在提升校園教學研究空間品質、學生優質生活環境等方面的成果如下：

- 1、士林創新育成大樓興建工程已於113年9月10日取得使用執照，刻正辦理室內裝修相關作業。
- 2、為增進宿舍生活品質，已於113年7月至9月分別執行完竣「女三舍公共區域整修工程」、「女三舍熱泵更新」及「山上宿舍區通學路徑及宿舍戶外環境改善第一期工程」，大幅提升宿舍共享空間品質及戶外景觀，使建築量體成功融入周邊自然及校區環境。
- 3、陽明校區學生餐廳(BEATA)整修工程於113年9月榮獲臺北市政府2024台北老屋新生大獎「BEST 10」。

4、113年陸續完成傳統醫學大樓2F階梯教室教學品質及空間改善工程、教學大樓廁所整修、護理館511教室整修、致和樓一樓教學空間改善、山下籃球場壓克力面層整修、生醫工程館消防總機系統線路汰換、生物醫學大樓小型送風機汰換、動物中心兔房C區空調設備汰換等工程。

(二) 光復校區之聚落提升

1、宿舍與餐廳聚落整體提升計畫

113年完成學生11舍整建工程、學生9舍衛浴改善工程、學生11舍裝修改善及無障礙電梯建置工程、學生10舍無障礙電梯增設工程，並於113年10月進行學生10舍內部整修及電力改善工程，預計於114年7月中旬完工，同時啟動研一舍無障礙電梯增設工程規劃及發包等工作，以提升宿舍優質生活環境及生活空間。

2、行政教學館舍及其他

113年進行「人社一館南棟增建」案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並與使用單位取得共識完成基本設計。既有建築設施部分，113年已執行棒球場LED節能照明設備更新、綜合一館三樓教室空調工程、交映樓空調工程、電資大樓及圖書館老舊空調設備汰換等節能工作與既有基礎老舊設備改善，並建置完成全校智慧能源管理系統與智慧路燈系統及智慧水表系統等，以提供高品質之教學、生活及基礎研究機能。另為改善整體校園動線，於113年規劃完成「校園人行及電動滑板車動線改善計畫」，並於同年12月爭取校務基金經費，114年1月亦已徵選出設計監造廠商後，提升人行安全之校園環境。

客家學院改善計畫部分，為執行節能設施改善，於113年完成國際會議廳空調改善工程及圖書教學空間、地坪整修工程及周邊環境整理等，強化在地連結並大幅提升六家校區整體校園品質。

(三) 博愛校區之風華再現

本校最早開發的校地博愛校區近年在教學資源配置與調整、書田館啟用下，校區人數逐年增加，提供優質之住宿環境為當務之急，目前二、三、四舍已超過50年使用年限，因此依校園整體規劃原址拆除後，該址作為新建宿舍之基地。宿舍新建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及監造案於113年11月完成徵選，並於同年12月至114年2月與專

案管理廠商(PCM)召開6次規劃需求會議，預計114年2月中旬提綜合規劃報告及統包需求書(含招標文件)，114年4月辦理新建宿舍統包等相關作業。

另為完善博愛校區整體排水系統及功能，逐步於113年陸續完成分區排水工程建置，亦有助提升整體校區開發，包括：完成博愛校區食品路新設推進管銜接雨水下水道工程、動物中心周邊主要排水改善工程、書田館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等，另外配合博愛校區公共設施整體計畫，預計114至116逐年按分區計畫提出排水設施及鋪面道路系統等規劃及後續發包等工作。

(四) 蘭陽校區之二期附醫

宜蘭附醫前身為衛生署宜蘭醫院，創設於民國前15年(西元1896年)，蘭陽地區民眾稱之為「宜蘭大病院」，是在地唯一的公立區域教學醫院，亦是宜蘭縣歷史最悠久的醫院。二期擴建計畫於108年通過行政院核定，將增加急性一般病床到499床、特殊病床185床、教研大樓及職務宿舍等，後歷經營建物價上揚等因素，第2次修正計畫於113年3月26日奉院核定，計畫總經費調增至59億2,091萬6仟元。「第二期醫療大樓興建工程」於112年9月6日決標，並於112年10月12日開工，目前進行基礎工程(第三層土方開挖(-11.8~-14.6M)、出土作業及東側8-13LINE大底FS版施作)，預計116年5月竣工。另「職務宿舍」於113年10月4日決標，並於113年12月24日開工，目前進行假設工程(組合屋、休息區)及基礎工程(地質改良)，預計116年5月竣工。

(五) 未來醫院之具體實踐

本校自109年正式進入醫院規劃建設以來，113年2月進行地下室開挖及結構體工程之施作。期許於117年開始營運，提供更優質的醫療服務與智慧醫療技術。

(六) 台南歸仁校區之產創園區

為落實台南分部園區化及打造產學共創平台，112年完成第一、二期校地(合計17.7公頃)規劃、校園整體開發計畫暨環境影響說明書，並於113年9月27日通過環境影響評估核備，整體開發計畫亦提送審核中，預計114年2月初取得開發許可。

113年為配合群聯樓及緯創樓之捐建案，優先規劃一期校地內景觀植栽、車行與人行動線、停車空間、管路工程等公共設施，114年將逐步依照整體計畫內容執行，以提升校園的生活服務、休憩與學習空間設施。

(七) 北門校區與青埔分部之教研整合與產學創新

臺北北門校區(臺北郵局建築)目前配合華陰街都市更新方式開發商所規畫之空間進行空間配置，故規劃首以官方與產業界金融機構進駐，除具體發展現有運管、經管與EMBA單位之特色，也將納入資財系，未來發展產官學合作之數位金融的重要發展聚落，利用其國內及國際交通便利優越性，成為本校的教研產學整合中心。

113年12月26日都更實施者已舉行華陰街都市更新公開閱覽會議，後續將依臺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審核程序進行後續相關都更事宜。

桃園青埔分部目前配合桃園市政府團隊與政策方向、合作機制、開發策略並重擬合作意向書，後續將俟政策制定後，加速本校青埔分部之開發，以推動區域發展。

(八)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1、建置整合資訊系統提升行政運作效能之智能數位校園

(1) 跨距金流資訊服務：繳費平台系統建置案於113年完成第二階段作業需求規劃設計，包括繳費平台與銀行端多元支付之介接需求規劃、與校內業管單位系統資料介接API規則規劃，及出納作業需求規劃等。

(2) 薪資系統整合：配合兩校區各類別人員進用及異動等流程整合、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建置，及主計室內部憑證無紙化規劃，兩校區薪資系統亦進行整合，並建置薪資統一造冊系統，透過系統資訊介接，使薪資清冊電子化，不受距離限制，增進薪資作業之行政效率及效能。113年已啟用I類、J類及L類人員薪資統一造冊，後續將配合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之其他各類人員建置進度，進行本案之其他類別人員薪資統一造冊之建置規劃。

(3) 建置財物管理系統提升行政運作效能：本校經管之財產物品種類及數量眾多，截至113年12月，保管財物數量高達21萬件，透過系統進行產籍管理，確保財產管理之準確性。現兩校區財物管理系統一致化，系統功能包含財物新增、修改、移動、報廢、折舊、遞延等，以及各項報表統計及列印功能。近年，推動完成財物移動單、減損單及置外財物線上簽核作業，在財產管理上已完全採線上登打，此舉每年可節省約5,050張紙，推動至今已節省約20,000張紙。為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財物管理系統於113年10月1日起

新增「冷媒填報功能」，財物保管人於填寫財產或物品增加單時，如屬於有冷媒設備之財產或物品，系統將要求強制填入「冷媒種類」及「原始填充量」等欄位，並要求上傳「冷媒種類及數量之佐證照片」圖檔，有助於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工作，提升行政運作效能。

(4) 採購流程數位化服務：113年起建置採購平台，分二階段進行，已完成第一階段招標管理系統建置，測試完成後，採購業務單位可於線上製作與管理招標文件，預計114年年底完成第二階段採購申請平台建置並導入電子簽核，將達成申請人可線上申請採購與簽核，縮短採購時間。系統建置後將大量減少紙張用量及紙本儲存空間，同時可減輕人員疏漏及出錯，建立流程標準化，資料數位化，有利於保存備查、統計應用，亦對未來新人交接學習有著莫大的助益。

(5) 完善能源管理系統：在「既有能源監控系統」的框架下，擴充「水情資訊管理」及「智慧路燈控制」，另於高能耗建築加入「空調AI控制」，完成校園能源管理系統用水及用電之分析統計，推動各項節能行動，落實節能方針。113年完成「光復校區校園能源管理水資源系統完成建置」、「陽明校區擴充智慧路燈13迴路」及「陽明校區動物中心空調系統加入AI控制」。

2、以智慧化管理強化校園基礎設施之韌性校園

(1) 汰換老舊公共、機電設施及區域邊坡整治

陽明校區「圖資大樓」汰換500RT老舊空調冰水主機；光復校區「浩然圖書資訊大樓」汰換老舊離心式冰水主機，「交映樓」1至5樓老舊氣冷式空調設備汰換為變頻多聯式空調系統，並增設空調中央監控系統監控空調用電；為提供舒適便利的住宿環境，協助住宿服務組於光復校區學生十舍新增設1部無障礙電梯，完成竹湖會館及學生十三舍電梯汰換共4台，將傳統耗能捲揚機馬達更換為變頻馬達，減少電梯能耗及強化電梯使用安全，並增設揮手叫車功能，實現免觸碰按鈕以避免接觸式感染。

教育部補助第一期山坡地整治工程(112年-114年)9,950萬元，本校綜合考量校園生活圈及保全對象優先次序、修復急迫性、學校整體運作、安

全性之輕重緩急優先以教學區及宿舍區為主，113年已優先完成陽明校區學生餐廳、男三舍、男一舍、男二舍、女三舍、實驗大樓、動物中心、周邊擋土牆及排水設施改善，執行金額累計4,400萬元。

(2) 橋樑即時監控

光復校區持續進行南門鋼構橋樑即時監測，以利評估情形是否屬安全正常，若有出現經人工智慧演算結果以圖形化呈現異常，即至現場進行現勘評估。並依規完成鋼構橋梁委託專業顧問公司檢測，依檢測結果，針對程度損害將逐步安排修繕符合安全檢查標準調查，並將成果上傳中央管考之「車用道路橋梁管理系統」。

(3) 提升防洪韌性

為強化防洪應變能力，於博愛校區鄰接汀浦圳位置、賢齊館及動物中心周邊及南北大門設有監視鏡頭，遇有強降雨或連續降雨時，可藉由警衛室監視畫面及總務處各主管的手機app隨時密切監測汀浦圳的水位變化，若有水位急速上漲或上漲至警戒水位時，立即通報相關單位啟動各項防洪機制，以提升校區防洪韌性。

3、邁向淨零碳排落實環境保護永續淨零校園

(1) 碳盤查

本校由校長作為全校代表，宣誓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將於2050年達成淨零排放之決心，並簽署淨零排放宣言。為辦理國立陽明交通大學ISO 14064-1：2018組織層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2023年排碳量)，本校於113年1月遴選技術服務團隊，同年3月13日由校長主持召開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啟始會議，成立「盤查推動工作小組」，盤查本校2023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本校溫室氣體排放基準，4月17至25日辦理各校區「溫室氣體盤查資料蒐集」及「盤查資料線上填報」教育訓練(共6場次)，5月6日通知本校各一級單位於進行資料蒐集填報作業，並於8月26日產出內部盤查報告書。盤查結果，本校2023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7萬9047.28噸CO₂e，9至10月由外部查證單位進行兩階段查證作業，並於11月7日取得查證聲明書。

(2) 推動永續校園綠色飲食

本校藉由「源頭減量」、「減少剩食」、「建立食材溯源機制及推廣在地食材」等方式，營造綠色飲食校園環境。

- A. 源頭減量：本校依據政府環保政策規範校內餐飲業者禁止無償提供塑膠袋，師生於餐廳現場食用(內用)不得提供一次性免洗餐具，並輔導業者提供自備環保容器購餐優惠、環保循環餐盒等措施，鼓勵師生從「源頭減量」方式降低飲食垃圾產生量。經統計本校學生餐廳外帶免洗餐盒(杯)使用量自110年167萬個下降至113年147萬個，推動至今平均每年減少約5萬個免洗餐盒(杯)。
- B. 減少剩食：校內餐飲業者藉由提供消費者客製化點餐、連鎖便利商店即期品優惠措施等，以食材零浪費為目標，共同響應惜食永續的理念。統計本校學生餐廳廚餘產生量自110年78噸下降至113年61噸，推動至今平均每年減少約4.3噸廚餘量
- C. 建立食材溯源機制及推廣在地食材：校內餐飲業者均依教育部規定於「校園食材登錄平臺」登載供餐資訊，提供校園餐飲透明化。另外，藉由廠商邀請在地小農商家到校設攤，向本校師生推廣使用在地食材，近年邀請在地小農到校設攤次數，自110年32次增加至113年45次。

(3) 減碳運輸工具

- A. 電動車：113年購置電動汽、機車汰換老舊公務車。
- B. 共享運具
 - a. YouBike：校區總計7處站點，提供227輛共享腳踏車，便捷師生通行，促進低碳交通模式，陽明校區設有Youbike圖書館站、甲棟站共2個站點，服務車輛數共計65台；圖書館站113年騎乘總次數達34,913車次，較112年騎乘總次數成長6.81%；甲棟站於113年4月設立，騎乘總次數達16,355車次；光復校區及博愛校區設有Youbike大學路站、逐風廣場站、研三舍站、新安路站及博愛街站共5個站點，服務車輛數共計160台，113年騎乘總次數達116,329車次，較

112年騎乘總次數成長26%。

- b. 電動滑板車：113年電動滑板車更新為第三代車種，強化煞車與耐用性，新增方向燈以提升安全性。截至113年底，每日平約800至1,000使用人次，已成為校內個人綠能替代交通方案之日常一景。
 - c. 電動機車：113年電動機車服務商在新竹市投入300輛共享電動機車，並於光復校區北大門及南大門設置租借及歸還區域，推廣綠能交通與「以服務取代擁有」的理念，讓綠色運具融入校園生活。
- C. 電動車充電站：透過提供便利的充電基礎設施來展示學校對永續發展和綠色環保的承諾，增強學校社會責任，促進綠色交通、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改善空氣品質，並有助於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 a. 陽明校區113年完成設置電動汽車充電站1座供公務車使用。
 - b. 光復校區H機車棚外以場地出租方式設置1處電動機車換電站，另於D、A機車棚分別設有23座及7座電動機車充電座。113年規劃汽車充電樁設置，預計於114年9月前設置。
- D. 強化公共運輸，減少個人運具：除推動低碳、低污染的共享運具外，公共運輸普及化更是邁向淨零的關鍵，因此提供完善低碳綠色移動路網，打造舒適安全的綠色友善交通環境，推動師生運輸及生活模式的轉型才能朝向達成2050淨零排放目標。
- a. 校區接駁專車：為促進多元發展與跨校區、跨領域合作，光復校區以自有校車行駛光復往返博愛、光復往返客院與高鐵二路線，光復博愛線及客院高鐵線113年平均搭乘人數皆可達62,000人。另為提供陽明校區與光復校區學生及教職員上課、行政人員洽公聯繫、兩校區會議與交流活動等交通接駁，持續推行接駁專車陽明光復線，113年平均搭乘人數達47,727人，並自113年11月起學期間接駁班次增加10點對開班次、週五17點光復校區往陽明校區班次，有助減少教職員工生私人運具的使用，提升校區間向心力。
 - b. 大眾運輸路網連結：陽明校區559路公車113年服務載運量平均搭乘

人數達35,000人，並新增綠線「捷運唎哩岸站」接駁站，以利教職員生通勤，113年搭乘人數達43,250人。新竹市先導公車於113年12月13日正式運行，採用低底盤電動大巴行駛，路線行經本校光復校區，往程站點分別為竹湖會館、體育館、工程六館；返程站點分別為綜合一館、活動中心、竹湖，串聯光復校區、六家校區、新竹火車站、清華大學、科學園區、高鐵新竹站及生醫園區等重要節點，提升師生公共運輸使用率，實現淨零排碳環保目標。

(4) 校園樹木及棲地健康盤點計畫

各樹木不僅具有吸存二氧化碳與固定碳素的功能，同時具有水土保持、微氣候調整、提高生物多樣性及提供生態教育等多重效益。為推動校園淨零工作，113年進行陽明校區(未包含天然林)及光復校區樹木普查，並舉辦校園樹木環境教育講座。

- A. 碳存量(固碳量)：陽明校區面積約23.59公頃，共調查1,156株，原生種比例達67.6%，其中特有種比例約4.9%，並發現16種國家紅皮書珍貴植物，碳存量(固碳量)1,165.039公噸；光復校區面積約62.72公頃，共調查3,825株，其中包含針葉樹568株、闊葉樹3,146株(含樟樹及楠木類、其他樹木)、棕欖樹共111株，碳存量(固碳量)1,420.93公噸，兩校區碳存量合計2,585.969公噸。
- B. 樹木健康評估：陽明校區樹木危險立即需處理等級的校園大樹有94株，安排檢查等級校園大樹有92株，其餘為追蹤或健康及暫無影響之大樹；光復校區中風險樹木共43株，高風險樹木9株。兩校區皆依照評估結果，進行樹木移除與修剪作業，以維護校園師生安全。

六、強化永續發展 校務治理

(一) 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 1、培育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USR Hub)：113年投入約900萬元經費，輔導永續發展專題計畫共13案，將課程/計畫成果付諸實際行動，未來將輔導成為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計畫。

- 2、推動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113年執行12項跨領域創新課程設計、協助11個社區建立多功能服務據點、執行常態服務模式8項、服務逾900人次，並培育跨領域、關懷社會的校內外人才（社區志工、學生等）50位，發展韌性的永續社會，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

（二）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 1、推動永續發展教育活動，培養永續知能：推動各項永續發展教育活動，規劃永續發展相關學程與公開教育資源、推動SDGs相關博雅課程36門、辦理永續發展講座/工作坊21場次；規劃更加生活化的永續發展活動，如「校園無車日」鼓勵全校師生以更環保、更健康的方式行走校園，透過減少個人汽機車的使用減少空氣污染、交通擁擠；「永續市集」推廣綠色生活方式，為當地農民及小型綠色企業提供展示及銷售平台，宣導永續農業與環保商品的多樣性；「氣候臨界影展」和綠色公民行動聯盟合作，帶領師生以全球視角了解氣候變遷的影響；「永續發展目標SDGs行動力短影音競賽」鼓勵師生將自身的日常生活經驗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相連接，思考議題與自身的關聯，激發更多具體的行動與創新思維，為全球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 2、減少碳排放，邁向永續校園：配合國家政策實行節能減碳方案，113年持續汰換高耗能老舊空調/冷氣設備、更新智慧水表、整合校區智慧能源管理系統、逐步擴大校園智慧路燈控制系統、螢光燈具更換為LED燈具等，預估節省25萬度電。

（三）大數據創新治理

- 1、整合校務資料，打造校務數據治理決策環境：強化校務資料處理及校務資料視覺化呈現
 - （1）校務資料處理：113年完成WISE-PaaS物聯網整合分析平台的導入建置，並完成結合校園入口網登入驗證之TwinSpace個人化專案入口。利用平台之資料處理模組，強化既有校務資料倉儲ETL之外的資料集處理流程；結合平台之視覺化儀表板模組，完成可供網頁嵌入呈現的視覺化儀表板，與既有儀表板平台相輔相成，提供更完整的視覺化分析呈現需求。

- (2) 校務資料視覺化儀表板及校務決策支援：完成開發建置整合校園入口網之校務資料視覺化平台，以模組化方式整合既有之Tableau平台與WISE-PaaS平台儀表板，提供單一權限控管與維護，讓校內使用者得以隨時檢視其被授權檢視的校務分析圖表資訊。目前已完成建置並持續更新維護涵蓋10大類主題的29個校務資訊儀表板。
- 2、發展選才、育才及展才等校務議題分析：持續協助各單位進行校務議題分析，共完成56份校務分析報告。
- (1) 選才：協助招生策略中心分析學生學習歷程，重新規劃大學部及研究所招生的視覺化儀表板，提供系所作為選才參考依據。
- (2) 育才：協助校內創新課程、學程及學制進行學習評估，同時關注經濟不利、文化不利學生、國際生的學習適應，以及EMI全英文授課的教學評估。
- (3) 展才：以NYCU學涯網及學生職涯發展需求為中心，提供符合本校特性之學習歷程建置優化建議。
- 3、運用數據分析國際趨勢及發展成效，提升本校聲譽：持續追蹤排名與學術表現趨勢並維護本校歷年排名資料與學術表現資料庫
- (1) 持續追蹤世界大學排名趨勢及學術研究表現：113年度已完成四份季度院級學術分析報告、三大領域學群（科學理工、生物醫學、人文社會）之學術分析報告、以及各項世界大學排名結果趨勢分析報告。
- (2) 持續維護四大排名系統資料庫與學術指標表現資料庫：定期更新並因應世界大學排名評比指標的變化調整學術表現追蹤分析儀表板之結果呈現。
- 4、結合校務資料與新興科技，推動校園創新服務：持續維護並擴充聊天機器人及校園導覽服務功能
- (1) 持續維護及擴充本校之官方帳號「校園小幫手」聊天機器人：持續更新校園生活資訊等服務，並於今年度完成英文版介面，以提供本校外籍學生也能利用校園小幫手取得校園最新資訊。同時，除修正語意理解模型CLU之外，也完成生成式AI（ChatGPT）之大型語言模型建置，讓校園小幫手更加人性化與智慧化。目前已累積超過一萬一千位好友數。

(2) 持續開發NYCU AR app擴增實境校園導航服務及360環景網站：藉由本校3D吉祥物作為虛擬導覽員，提供導航及校園景點導覽服務，將校園特色景點與本校亮點計畫等校園環境與建築內部環境進行360度環景介紹。113年完成NYCU AR app後臺管理介面建置，可彈性規劃導覽位點，並支援如竹博覽會、楊英風作品導覽等校際活動；透過與跨域學程的不同課程合作，訓練學生團隊從規劃常態性點位的資訊呈現到設計製作互動多媒體，並由常態性點位中規劃系列的主題導覽路線，提供解說與科普教育功能，以數位科技呈現本校研發成果亮點，實踐大學校園成為知識轉譯場域的社會責任。

七、投資效益

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十條辦理，本校投資效益情形：

(一) 存放公民營金融機構定存

年度	本金	利息	報酬率
113	58億2,815萬元	1億0,342萬元	1.77%

備註：113年3月21日升息，0.5碼(0.125%)。

(二) 其他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並有助於增進效益之投資：

1、股票及債券ETF，113年投資收益如下：

年度	成本累計	已實現投資收益			年化報酬率
		出售收益	分配收益	小計	
113	8,591萬元	97萬元	303萬	400萬	1.63%

備註：以113年底最後股市交易日之股價，計算持有ETF市價為9,247萬元，未實現收益為656萬元。

2、全球股債平衡基金，113年投資收益如下：

年度	本金	未實現投資效益	報酬率
113	9,250萬	305萬	2.91%

備註：以113年底最後交易日持有基金單位數之淨值為1億1,383萬元，未實現收益為2,133萬元。

第二章 財務變化情形

一、113年度收支預算差異情形

本校 113 年度決算收入總計 111 億 9,536 萬 9 千元，支出總計 115 億 4,161 萬 9 千元，短絀 3 億 4,625 萬元，較預算短絀 3 億 4,744 萬 3 千元，減少短絀 119 萬 3 千元，減幅 0.34%，主要係因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實際執行較預期增加。有關本校 113 年度收支預算差異情形，詳表一。

(一) 收入：收入決算數 111 億 9,536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01 億 6,014 萬 2 千元，增加 10 億 3,522 萬 7 千元，增加比率 10.19%。

- 1、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決算數 25 億 9,715 萬 6 千元，與預算數 25 億 9,715 萬 6 千元，符合預期。
- 2、其他補助收入：決算數 15 億 8,90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2 億 5,860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3,041 萬 2 千元，增加比率 26.25%，係因各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
- 3、學雜費收入(減免後)：決算數 10 億 9,25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1 億 864 萬 5 千元，減少 1,606 萬 1 千元，減少比率 1.45%，係因學雜費實際收入較預期減少。
- 4、建教合作收入：決算數 45 億 4,302 萬元，較預算數 40 億 2,300 萬元，增加 5 億 2,002 萬元，增加比率 12.93%，係因國科會及民間企業委託建教合作計畫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
- 5、推廣教育收入：決算數 7,216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8,300 萬元，減少 1,083 萬 7 千元，減少比率 13.06%，係因其他進修管道增加而分散部分學生來源，致推廣教育班實際收入較預期減少。
- 6、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決算數 5 億 3,41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 億 3,070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347 萬 9 千元，增加比率 24.03%，係因校內停車管理、借用各場地等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
- 7、受贈收入：決算數 3 億 1,66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3 億 8,269 萬元，減少 6,600 萬 6 千元，減少比率 17.25%，係因各界捐助本校辦理活動及推動校務之實際收入較預

期減少。

8、財務收入：決算數1億3,960萬2千元，較預算數7,692萬元，增加6,268萬2千元，增加比率81.49%，係因透過適當之財務規劃以定存方式致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9、其他自籌收入：決算數3億1,095萬8千元，較預算數1億9,942萬元，增加1億1,153萬8千元，增加比率55.93%，主要係因招生報名費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

(二) 支出：支出決算數115億4,161萬9千元，較預算數105億758萬5千元，增加10億3,403萬4千元，增加比率9.84%。

1、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決算數54億4,916萬6千元，較預算數51億1,847萬6千元，增加3億3,069萬元，增加比率6.46%，係因配合教學研究所需支應服務費用與材料及用品費用較預期增加。

2、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決算數5億9,085萬9千元，較預算數5億3,559萬3千元，增加5,526萬6千元，增加比率10.32%，係因配合校務行政實際需要支用等，致實際支用較預期增加。

3、學生公費及獎勵金：決算數4億5,803萬7千元，較預算數3億7,079萬5千元，增加8,724萬2千元，增加比率23.53%，係依教學研究及訓輔業務推動所需，實際執行數較預期增加。

4、建教合作成本：決算數44億4,779萬9千元，較預算數39億1,512萬6千元，增加5億3,267萬3千元，增加比率13.61%，係因國科會及民間企業委託建教合作計畫收入較預期增加，支出亦相對增加。

5、推廣教育成本：決算數7,210萬2千元，較預算數6,707萬5千元，增加502萬7千元，增加比率7.49%，係因依各類推廣教育業務推動所需，實際執行數較預期增加。

6、雜項費用：決算數4億8,745萬8千元，較預算數4億6,798萬6千元，增加1,947萬2千元，增加比率4.16%，係依實際業務需要支應宿舍修護等較預期增加。

7、其他成本及費用：決算數3,619萬8千元，較預算數3,253萬4千元，增加366萬4千元，增加比率11.26%，係因招生報名費收入較預期增加，招生業務支出亦相

對增加。

(三) 餘絀：決算短絀3億4,625萬元，較預算短絀3億4,744萬3千元，減少短絀119萬3千元，減少比率0.34%，主要係因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實際執行較預期增加。

(四) 資本支出：決算數13億3,104萬6千元，較預算數12億601萬6千元，增加1億2,503萬元，增加比率10.37%，主要係因辦理學生宿舍及教學研究空間等修繕工程，致遞延借項較預期增加。

表一、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年度收支預決差異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3 年預算數	113 年決算數	差異數	差異%
一、收入	10,160,142	11,195,369	1,035,227	10.19%
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2,597,156	2,597,156	0	0.00%
2. 其他補助收入	1,258,604	1,589,016	330,412	26.25%
3. 學雜費收入(減免後)	1,108,645	1,092,584	-16,061	-1.45%
4. 建教合作收入	4,023,000	4,543,020	520,020	12.93%
5. 推廣教育收入	83,000	72,163	-10,837	-13.06%
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430,707	534,186	103,479	24.03%
7. 受贈收入	382,690	316,684	-66,006	-17.25%
8. 財務收入	76,920	139,602	62,682	81.49%
9. 其他自籌收入	199,420	310,958	111,538	55.93%
二、支出	10,507,585	11,541,619	1,034,034	9.84%
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18,476	5,449,166	330,690	6.46%
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35,593	590,859	55,266	10.32%
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70,795	458,037	87,242	23.53%
4. 建教合作成本	3,915,126	4,447,799	532,673	13.61%
5. 推廣教育成本	67,075	72,102	5,027	7.49%
6. 雜項費用	467,986	487,458	19,472	4.16%
7. 其他成本及費用	32,534	36,198	3,664	11.26%
三、餘絀	-347,443	-346,250	1,193	-0.34%
四、資本支出	1,206,016	1,331,046	125,030	10.37%
1. 固定資產	1,120,421	1,081,369	-39,052	-3.49%
2. 無形資產	26,772	67,865	41,093	153.49%
3. 遞延借項	58,823	181,812	122,989	209.08%

二、113 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本校 113 年度期初現金及定存計 67 億 5,385 萬 3 千元，增加現金 1 億 2,991 萬 4 千元，期末現金及定存為 68 億 8,376 萬 7 千元，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3 億 1,660 萬元，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62 億 756 萬 5 千元，減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1,232 萬 9 千元，113 年度期末可用資金為 9 億 8,047 萬 3 千元，較期末可用資金預計 17 億 1,820 萬 9 千元，減少 7 億 3,773 萬 6 千元，主要係 112 及 113 年度購置各項教學研究

所需資本支出及辦理學生宿舍等修繕遞延費用均較預算數增加，暨短期須償還負債亦較預計增加。有關本校 113 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詳表二。

(一) 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及支出情形

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 118 億 1,348 萬 9 千元，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 104 億 7,688 萬 6 千元，當期經常門現金收支淨流入數 13 億 3,660 萬 3 千元，較預計淨流入數 9 億 1,179 萬 7 千元，增加 4 億 2,480 萬 6 千元，主要係因其他補助收入、建教合作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等增加，致當期業務總收入較預計增加 10 億 3,522 萬 7 千元，以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等增加，致當期業務總支出較預計增加 10 億 3,403 萬 4 千元，及當期不產生現金之收入支出及應收預收、應付預付項目調整數較預計增加 4 億 2,361 萬 3 千元。

(二) 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及支出情形

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 4 億 4,096 萬 3 千元，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13 億 5,819 萬 5 千元，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淨流出數 9 億 1,723 萬 2 千元，較預計淨流出數 5 億 8,210 萬 7 千元，增加 3 億 3,512 萬 5 千元，係因政府資本門補助較預期增加 6,914 萬 5 千元，而本校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等較預計增加 4 億 427 萬元。

(三) 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加 8,094 萬元，係因購買投資指數股票型基金(ETF)9,967 萬 6 千元，及處分投資指數股票型基金(ETF)1,873 萬 6 千元。

(四) 當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當期投資淨減少 14 萬 8 千元，係因處分本校持有諾肯科技(股)公司股票 14 萬 8 千元。

(五) 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情形

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減少數 2 億 866 萬 5 千元，係當期經常門現金收支、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當期投資淨增減以外之其他影響期末現金數，包括減少短期墊款及增加其他負債等現金流入 1

億 7,261 萬元，及增加準備金、增加短期墊款及減少其他負債等現金流出 3 億 8,127 萬 5 千元。

(六) 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及須償還負債

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3 億 1,660 萬元，較預計數 9,406 萬 4 千元，增加 2 億 2,253 萬 6 千元，主要係流動金融資產較預期增加。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62 億 756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57 億 1,510 萬 4 千元，增加 4 億 9,246 萬 1 千元，主要係因短期需償還之流動負債較預期增加。

(七)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1,232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0 千元，增加 1,232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教育部補助計畫尚未執行完畢。

表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3 年 預計數(*1)	113 年 實際數
期初現金及定存 (A)	7,013,799	6,753,853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 (B)	10,070,142	11,813,489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 (C)	9,158,345	10,476,886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 (D)	371,818	440,963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 (E)	953,925	1,358,195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F)	0	-80,940
加：當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G)	0	148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 (H)	0	0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 (I)	0	0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 (J) (*2)	-4,240	-208,665
期末現金及定存 (K=A+B-C+D-E+F+G+H-I+J)	7,339,249	6,883,767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L)	94,064	316,600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M)	5,715,104	6,207,565
減：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N)	0	12,329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 (O=K+L-M-N)	1,718,209	980,473
其他重要財務資訊		
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及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3)	75,758	77,443
政府補助	51,037	51,037
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4)	0	0
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	24,721	26,406
外借資金	0	0

名詞說明：

- 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經常門現金收入包括政府補助收入與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自籌收入，並扣除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3、經常門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之現金支出，如人事費、水電費、維護費及獎助學金等。
- 4、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係指各政府機關補助款屬指定用於增置動產、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等。
- 5、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及以後年度之現金支出，包括增置動產、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等。
- 6、流動金融資產係指預期於一年內變現之金融資產，但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 7、投資係指採權益法之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及其他長期投資等，但不含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8、長期債務係指償還期限在一年以上長期借款等。
- 9、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係指經常門現金收支、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投資淨增減與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以外，其他影響期末現金之合計數。
- 10、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 11、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 12、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 13、其他重要財務資訊至少應包括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及長期債務，係在衡量學校以後年度應(或很有可能)給付現金數額，其中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之營建工程預算及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與長期債務無法自償部分，將由學校期末可用資金、以後年度經常門現金收支結餘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結餘等支應。
- 14、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係指先期規劃構想書業經行政院或本部核定，惟至當年底工程預算尚未編列完成，該等工程預算預計於以後年度編列；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數係指當年度固定資產可用預算數保留於以後年度執行之數。
- 15、前項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財源：政府補助係指由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補助；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係指由不包含於現金及定存內，已提撥之改良及擴充準備金或其他準備金支應；外借資金係指向銀行舉借長期債務支應。

第三章 檢討與改進

一、多元共融、文理互通之博雅全人教育

(一) 定義未來的跨域教與學

1、統籌全校資源強化國家重點領域人才培育

- (1) 跨域人才培育當前已涵蓋國家重點領域之尖端科技及新興議題，對學生而言，跨入新領域已是挑戰，跨入新領域建構實作力挑戰則更上一層。過去時常有學生因認知上的落差造成修課困境，未來各個專業領域小組將透過諮詢導師制度輔導學生、提供選修課程之建議，由相近的領域慢慢深化；另於課程設計上增加助教角色，可根據課程內容協助跨域生跨入重點領域。
- (2) 學士後電子與光子學位學程屬第二學士學位，招收非STEM領域之畢業生就讀，如何透過各類宣傳方式讓學生廣知、招收到積極進取的學生，需尋求曝光率高的宣傳管道。另因為招收非STEM背景的學生，特別是文、法、商領域畢業，相較於理工背景學生在學習上面臨更大挑戰，因此透過強化助教輔導制度與小組教學，針對學習難點進行補充教學，提供針對性的支援，幫助學生克服學習障礙，提升學習成效。

2、貫徹教學創新，推動學研實務型跨域學習

- (1) 在推動跨域學程的實務上，跨域生因時間、地域上的限制，仍有排課困難，本校鼓勵教師將課程設計為混成式教學，部分課程以非同步授課方式，或是以線上方式授課，113年度跨域學程已有37門課程採混成教學方式授課。為有效減少課程衝堂問題，亦鼓勵教學單位於暑期開設跨域必修科目中的基礎課程，以利學生能利用暑期修課，113年暑期共開設17門基礎課程。此外，對於零階知識不足的跨域生，利用本校開放式課程之數位教學平台，以數位自主學習方式來補足基本核心課程，亦可配合小班補充教學，來補足跨域生跨至新領域之零階知識。
- (2) 113年度課程成果呈現7個領域小組，超過44個跨領域實作課程之師生年度學習成果，鼓勵師生團隊參與國際競賽、展演，惟在有限的資源下，113年

度仍以競賽及成果展演為主要執行項目，較少辦理多元且長期的專案企畫，期待未來能有更多資源挹注於專案企畫領域，讓跨域實作型課程能有更長遠的發展可能。

- (3) 創創工坊自106年成立以來，集結眾多領域小組及學生學習成果，於每年定期辦理OPEN LABS成果展，展現當年度學習成果，如能規劃專屬展演空間，更加開放地呈現歷年積累之成果、作品等，並作為討論發想區互動與合作教學空間，相信能引導更多師生認識創創工坊創造的學習體驗與價值效益，亦能進一步提升各課程、工坊等參與人次，強化空間、設備使用效能。

3、與時俱進提升生師軟實力

- (1) 近年學生學習活動的型態有了新的轉變，考量傳統實體及線上講座皆可能受限於時間及地點，故開設非同步數位課程以解決上述問題，但因缺少實際互動，對於學生參與之成效則較不易掌握。對於開設課程之主題，除收集學生問卷，亦同步開放課程許願池，提供學生表達之管道。
- (2) 研究者(學習者)如違反研究相關倫理，除使自身誠信受損，亦將導致辛苦研究的內容無信賴價值，並連帶影響本校學術聲譽，將持續宣導學生修習課程，提高學生對於學術倫理之認知並建立學術及研究技術榮譽保證，以維護學術教育價值觀、確立學術出版的嚴謹倫理。
- (3) 以教師活動成效而言，實體活動能帶來較多元深入的討論及實作交流，但受限本校教師普遍忙碌，僅規劃單一場次，線上同步直播亦難投入實作討論的內容，未來考慮以同一主題開設不同時間場次的方向規劃，盡可能讓更多教師參加及交流。因應時代與科技的發展趨勢，數位科技應用及遠距教學為不可避免之重要議題，擬規劃相關主題之增能活動，以強化教師數位教學模式與能力及鼓勵教師持續精進創新教學模式，協助學生線上學習，確保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效益。
- (4) 為避免應受評教師名單有誤，導致漏未通知、教師未於應受評時間內提出評估資料，故每學年初請各學院協同核對名單，確保教師評估之落實。因應合校後法規之整併、調整，須逐步改善行政作業上之差異部分，因此亦

提供過渡條款讓教師能有較彈性的選擇。

- (5) 為促進多校區課程資源共享並提升師生的遠距混成課程學習體驗，建置3間互動性遠距混成教室，希望透過跨校區課程計畫的推行及各館舍軟硬體設備的更新，提升校區間遠距交流的品質，為師生帶來更佳的學習體驗。

4、教師教學力提升與認證

為多元提供教師專業培訓與支持，本校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除提供系統化的教學培訓、持續發展靈活多元模組教學實踐和認證指導，輔助教師連結國際高等教育的專業教學標準外，更推動大學教師同儕觀議課機制，鼓勵教師進行課堂影片錄製、自我反思，與教師同儕或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之國內外領航教師觀議課討論，做為教學品質保證與改善機制重要措施。後續邀請獲得會士/高階會士認證教師回流擔任講師分享教學與實作，形成獨具特色之HEA教師發展與教師社群支持系統，持續且系統性落實教學品質保證與教師專業教學支持，強化教師社群的凝聚力與永續性。

5、菁英與弱勢並重的多元入學策略

本校多元入學管道可吸引各種來源之學生報考，惟因少子化現象，本校已設立專責招生策略中心，負責分析招生數據、評估各學系需求，協助調整選才策略，確保吸引對學系具熱忱的學生。持續提升學校品牌吸引力，集中資源推廣電資、生醫、半導體等特色學程，凸顯學校的核心競爭力。持續深化與各地高中及地方政府合作，擴展招生範圍，增加學校知名度，吸引更多優質生源。

6、便捷與開放的教務品質精進

- (1) 辦理系所自我品質保證，常發生評鑑資料範圍及年度太廣泛、資料遺失或系所未按照新年度的認證規範定期蒐集課程資料，影響系所承辦人員的整理/彙整效率。
- (2) 持續蒐集系統使用者的意見並滾動式調整，優化系統效能，提高師生滿意度，期望提供師生們更優質友善與便利的教學環境。
- (3) E3數位教學平台自107年末上線以來，資料量逐年累積，歷經合校課程數增加以及疫情的影響，使用同步、非同步教學的需求大幅增加，進而造成考

試週期間效能不佳、系統卡頓等問題，嚴重影響使用者體驗。為了改善狀況，113年初上線2+5的資料存儲政策，也就是現行主機2年內不受影響，往前5年的資料將下架保存，但仍可申請進行資料調閱，改善主機反應速度以及發生錯誤時還原所需的處理時間。

- (4) 學期開學前，提供教育訓練課程，讓助教了解如何操作硬體設備。然而，在開學前幾週助教仍然可能缺乏經驗，因此可能無法及時處理和解決在課程中遇到的硬體操作問題或需要調整音量、畫面等的情況。為了改善情況，除開學前的教育訓練外，還將在課程開始後的第一個月，帶領課程助教一起解決、調整硬體設定等問題，使助教更加熟悉操作並解決遠距教室操作相關問題，從而提高跨校區課程的效率。
- (5) 持續建置開放式課程（OCW）：持續提升開放式課程內容的品質，確保學習者的學習成效；進一步擴大錄製OCW的學院範疇，吸引更多學習者，提高課程影片觀看人次數據。
- (6) 數位學位證書之發放，需結合教育部發證系統與串接本校畢業生學籍資料，將持續優化功能，以提升效率並降低行政負擔，並多加推廣數位化學籍文件之運用。除數位學位證書外，並於113年10月15日推出電子成績單，亦持續將其他學籍成績文件數位化及學生休學、退學等學籍異動申請線上化，以因應數位化時代。

7、專業實習品質提升

- (1) 虛擬實境技術運用在教學上，開發新教案或多人協作教材，需專業資訊人才及科技設備的持續投入，資源如不夠完善，可能面臨教學品質未達理想及學習成效受到影響。
- (2) 護理學院相關教學模具及設備，部分已逾使用年限，且陽明校區位處山麓，溫溼度落差極大，模具、設備、床位保養不易，自113年起陸續改善溫溼度控制設備、並定期消毒及逐步汰換模具，現已購入1具高階擬真假病人、小兒急救模型、生產模具等，以優化臨床技術課程操作。另因護理館建築限制，示範教室未來將以單一空間多用途做通盤考量，將VR教室及產兒教室

空間整合完畢、擴增設備量能，以多元整合有限之空間，提供師生寬敞之教學空間。114年將持續培養實作類競賽之選手，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校外競賽，以強化實習實作技能，培養學生對護理健康照護之熱忱。

8、終身學習推廣教育

(1) 經歷疫情的階段，解封後需更努力的推廣招生，才能讓推廣教育學員能夠回流，招募更多新學員參與課程。

(2) 希望解決當前高中大專師資來源不足問題並增加學校推廣教育課程場地使用的效率，針對高中生、其他學校大學生、畢業校友以及銀髮長者，進行分眾行銷，爭取最有需要的人回到學校唸書。

(二) 深耕中學教育的智慧學習設計師

1、與各系所持續合作，擴大本校培育中學師資專門培育科別（如中學輔導科教師、高中全民國防科教育教師、高中生活與法律科教師等）。

2、強化本校與全國高中之數位課程合作，達成突破全國合作高中過半之里程碑。擴大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的效益，促進教育公平。

3、透過虛實整合的方式，經由本校UHC00L推動之大學、企業、高中三方合作，以虛實整合模式的高中加深加廣學分課程，支持高中開出「半導體製造與原理概論」、「醫學概論」、「金融科技概論」、「設計思考」等關鍵科技前瞻課程，將本校之研究強項以全國為範圍，在高中廣作散佈，積極鼓勵高中生認識並投入STEAM相關領域。

4、積極推動本校附屬高級中學之教育合作。

(三) 博雅書苑提升通識社群教育

1、校園運動風氣興盛及運動人口眾多，各運動場館不僅尖峰時段借用困難，即使為離峰時段之使用人口密度亦非常高；雖仍持續不斷與時俱進訂定場地管理與借用相關法規，活化場地使用率，但仍亟需增加運動空間，擴充運動空間及設施，舒緩場地使用率，避免場地過度耗損。

2、「陽明交大藝術季」跨校區化，活化藝文展演空間：藝文中心每學期均策劃精采的「陽明交大藝術季」，囿於經費與人力之限制，大部份表演活動均在光復校

區舉辦，將努力爭取資源，逐年增加在陽明校區與臺南校區的表演場次。藝文空間也會嘗試空出檔期，策劃與推動博雅教育相關的展覽活動，以深化書苑的博雅教育工作。

- 3、由於跨域社群的帶領老師多數為本校教師，面臨調配挑戰，影響長期運作的穩定性。因此，積極擴大師資來源，邀請外部專家、業界人士或其他學術機構的教師參與，減輕本校教師負擔，提升跨域社群的運作穩定性，確保其長期發展。
- 4、普通心理學師資不足尚待解決，計有醫學、物輔、護理、藥學、中醫等系必修普通心理學，部分不分系學生也因未來分流有必修需求，113學年度開設2班150位同學的大班普通心理學課程，教學形式與教學品質將有新的面貌。心理學師資的增聘作業，醫學院同意與本書苑共同努力爭取，期望能開設更多的班級，補足各系學生的修課需求並減低目前2班開課教師的教學負擔。
- 5、博雅Active Learning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中的執行完成率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如學習動機、時間管理、缺乏適當指導與回饋、資源支援等，導致計畫無法執行到最後，為提升計畫的有效性與完成率，在計畫執行前，經由審查老師協助釐清計畫執行可能的困難點，強化目標設定與學習動機並建立學習進度追蹤機制，給予足夠的資源，提升學生執行完成率，讓學習更具成效。

（四）後現代部落，共創經驗記憶

1、基礎照顧：經濟與住宿

- （1）經濟弱勢學生的照顧：考量學生屬性及需求，114年已擬訂6項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最有利之輔導機制。包含：融合學習輔導、基礎課業輔導、語言暨國際交流輔導、多元學習輔導、職涯探索輔導、社會培力暨健康輔導等機制。啟用深耕助學平台，該平台簡化輔導方案申請程序，節省學生申請時間及增進繳件便利性，以期提高學生參與意願；且透過該平台可確實掌握計畫執行進度及資料收集，有利滾動式調整或精進各項輔導方案，以符合學生所需，確實達到照顧學生之目的。

- （2）療癒、共生及安全的住宿環境：

- A. 強化宿舍緊急應變措施：針對如宿舍生活區域跳斷電、臨時停水、夜

間消防警報故障響起等特殊狀況發生，事先推演可能發生情形及研擬因應做法，同時宣導住宿學生在狀況發生時快速通報處理的聯繫管道。

- B. 強化宿舍生活學習：將透過影片宣導方式，教導住宿學生環境清潔技能，如宿舍冷氣濾網清洗技巧等，除可提升寢室內住宿清潔外，亦有助於住宿生呼吸道健康及經費節約。
- C. 強化校區宿舍交流：擴大辦理短期住宿，同時結合兩校區住宿資源，提供校區交流活動使用。
- D. 強化宿舍輔導，活化宿舍公共空間：辦理宿舍幹部與助教之培訓與體驗課程，培養團隊合作力，強化宿舍生活輔導之助力；積極活化宿舍公共區域，結合相關單位處室辦理活動，促進本校學生之融合與互動。

2、激活校園：情感凝聚、校園共融

(1) 共創社團成發的舞台：社團交流與共同成發將爭取更多資源及經費，以鼓勵學生社團激盪出更多火花。

(2) 服務隊交流與學習

- A. 113年度出隊活動仍有可進步及調整空間，部分團隊人數略為減少，鼓勵社團多元招募，並發展多元服務模式。
- B. 本校已推動各學系將專長領域融入服務學習、以專業知能回應社會需求多年，近年鼓勵各課程橫向連結，發展組成跨學系、跨領域、多元向度的師生服務團隊，例如材料系與外文系Facebook及Instagram小編結合理工與人文元素，共同製作合作貼文，材料系製作Podcast-「交你怎樣材叫有料」，除了邀請材料領域之教授、學長姐分享求學經驗，也分享從系上學習到的基礎知識。未來將持續輔導及推動多元課程的結合，使之傳承與永續經營，讓專業團隊的影響力更深遠。
- C. 以本校所有師生視為社會實踐的主體，服務學習中心作為資源串聯的平台，積極與校內外部門合作。期盼藉由更制度化、規模化的橫向連結與協同合作，能突破校內學術領域間、以及校園與區域間的界線，以全校做為策略與行動規劃的格局回應社會需求。

(3) 發展校園特色活動-揪共學

- A. 113年度系列活動在推廣宣傳及時間安排上，更加考量跨校區同學的參與，人數成長上亦為顯著，但衍生的旅運成本相對提高。未來朝向與各單位相互協力配合，降低成本。
- B. 因活動多為實體參與性質，名額有限，常有人員因額滿向隅。未來努力爭取學校挹注更多資源，以擴增辦理場次及活動容納人數。

(五) 運動不設限，活力校園與智慧運動的躍進

1、活力校園運動目標面臨世代環境之挑戰

- (1) 各校區科系學習歷程不同，例如學期實習制與校區地理天候環境殊異，相同體育活動亦須適時適所，難以完全整合。
- (2) 跨校區參加體育活動時，交通與時間成本甚鉅，需考慮通勤配套措施，提高跨校區師生往返意願。

2、跨校區運動代表隊經營深度與廣度難以兼顧

- (1) 思考求同存異：兩校區代表隊重點賽事、選手組成及訓練模式皆有差異，代表隊教練群須思考與協調如何共同集訓，減少交通時間成本，讓選手勞逸平衡，同時維持各賽事戰力最大化，兼顧兩校區相同體育項目代表隊的出賽權益。
- (2) 訓練經費擴充：兩校區皆有傳統之重點賽事，因應訓練和參賽，年度預算將影響運動代表隊運作規模與跨域人才整合；此外跨校區移地訓練將產生時間、交通、住宿與團隊管理成本，除需要領隊、教師與專責助教多方協助，並需要彈性與充裕的訓練經費挹注。

3、運動場域數位智能化之維護成本高昂

精進教學以及建立學生的運動習慣，不只需要體育教師專業知識和注入教學熱情，建立智慧化科技管理，將提升效能與促進普及。此外，設施建置與維護需要長期經營，仰賴充裕的維護成本與專業人力管理。

二、跨域融合、科研產學共創之頂尖研發

(一) 持續推動延攬及留任優秀人才方案

近年國際高教人才延攬競爭激烈，各國頂尖學術研究機構多以優渥待遇吸引優秀人才，本校為提升學術競爭力，積極延攬國內外優秀人才來校任職，同時留住現職優秀教師及扶植青壯年學者，以消弭人才斷層、學術封閉化之疑慮。

近年高等教育部門研發人力下降，反映出學術界吸引力減弱與人才外流的趨勢。近年來，由於臺灣在半導體、光電與資通產業發展與技術創新的亮眼表現，使得產業獲利豐厚、薪資優渥，吸引許多高學歷人才朝向產業界發展以尋求更佳發展。此外，國內企業增加研發資源投資，逐步吸引更多人力進入產業，削弱高教人才儲備。若無法持續穩定高教研發人力，未來將對學術界在尖端科技的發展與創新、人才培育、產學合作等方面造成不小的影響，減少學術界知識傳遞與應用的機會，進一步削弱學術研究的國際競爭力。

教育部與國科會等相關主管機關目前都已注意到這個現象，提出許多獎勵及延攬人才的方案，本校也配合政策推動並執行各式方案，如玉山學者、彈性薪資及募款自籌推動之校長青年講座教授等，希望藉由各界能量挹注，持續支持並健全延攬優秀教研人員之策略，並帶動高教攬才之正向循環。另期待政府可以長遠衡量，評估全球學研機構薪資結構及研發經費之挹注，以根本改善國內學研高教部門研發人力下滑之問題，確保臺灣高教研發實力長期成長。

（二）建推動跨領域及國際合作研究，提升論文引響力

本校研究能量豐沛，在諸多論文研究領域雖有傑出研究表現，惟教師高齡化，博士生源減少，及研究經費降低等因素，使整體論文發表數量成長趨緩，論文品質雖有成長，但成長速度不及國際競爭對手，頂尖及高被引用論文表現，仍需努力。

積極推動跨國合作，與國外頂尖學研機構共同合作研究，成立跨國頂尖研究中心及延攬國際人才，與國際學者共同發表論文，強化本校國際能見度及研究廣度，同時推動跨領域合作研究，提升論文高被引用績效。

（三）整合跨域團隊爭取產官學計畫資源，促進研究能量並接軌產業業

因應近年政府科研計畫徵求議題趨跨域協作，即時提供國家發展政策及政府部會推動許多大型跨領域、跨團隊整合型計畫徵求及公告。

持續鼓勵教師參與跨領域、跨團隊之整合型計畫，整合校內各專業領域，群策

群力爭取大型計畫經費補助，為校方挹注更多經費資源，提升學研能量。另精進與民間企業之建教合作機制，鼓勵教師與民間企業辦理產學合作計畫外，亦與重要研究機構整合運用研發資源，積極鏈結民間企業資源共同投入政府產學合作專案。持續不斷精進與民間企業之建教合作機制，除增益產學合作收入，提高財務自主能力之餘，同時增進學校教學及研究與業界接軌。

三、接軌世界、深化國際交流之雙語校園

(一) 經費來源不穩定

目前本校推動國際化所需經費，大部分來自教育部補助經費，而政府教育經費壓縮致使經費補助額度和限制皆有極高之不確定性，包括國際生獎學金、獎助本地生出國交換、修讀雙聯之獎學金及國外見實習等，皆可能受影響。為確保本校競爭性與發展性，須提高自籌經費比率、設定優先重點、爭取外部資源如企業募款及透過校友人脈資源提供獎學金及工作機會；同時善用內部資源提出因應對策如活化校產、與產業界保持密切合作及連結等，以降低外部環境衝擊確保本校競爭優勢。

(二) 行政人力之國際化共識

如何強化本校各單位行政人員英/外語能力和國際化共識與跨單位協調合作能力，為提升國際化之重要關鍵要素；另外，為達成國際化一流大學、確保國際競爭力之目標，推動全校國際化之整體長期策略規劃及研考機制仍有待精進。

(三) 提升全英語授課課程質與量

隨著政府政策對於雙語教育重視度提升及培育在地化國際化人才需求，如何提升學生雙語學習能力為確保國際競爭力之重要課題。此外，為提升境外學生赴本校就讀、交換或修讀雙聯學位之意願，提高英語授課品質及數量，亦為培育與國際接軌人才及吸引國際人才來台之關鍵因素。

(四) 英語教學與學習熟悉度不足

英語非母語，在全英語課程教學及學習溝通上常有辭不達意、理解困難等情形，而影響課堂互動及專業之深度，為了達成英語教學目的，反而弱化學生專業能力之學習。此外，學生英語程度及學習環境，亦會造成學習差異，進而影響全英語課程的應用與推廣，透過建立全方位英語支持系統，促使師生於全英語教學及學習上能

發揮雙語優勢、降低溝通障礙，為本校國際化之目標策略之一。

（五）國際高等教育競爭激烈

近年因少子化而有生源不足的隱憂，且各國競相以高薪挖角優秀師資、以各項優惠措施吸引優質學生就讀，如何展現本校特色、延攬及留用優秀人才與師資，為確保本校永續發展及維持國際競爭力之重要關鍵。

（六）建構國際高教教師教學創新發展體系

為鼓勵本校教師更積極投入長時專業教學培訓暨認證，持續自我教學提昇意願，國際高教培訓規劃更為彈性且適切的國際高教專業教學架構標準內容，如人工智慧融入教學國際規範與實例、建立有效教學評量與佐證、教師同儕觀課與回饋等。透過培訓後教師回流薪傳教學、專業教學發展工作坊等持續深化專業教學，凝聚並發展出教師專屬教學支持系統與社群，彼此學習啟發共同提昇教學質量與成效，增強教師間建立跨領域教學與教學實踐研究合作的機會。

四、深化基礎建設 激勵校區融合

（一）全面性校園網路與資訊應用服務

1、營造便捷的校園網路環境

（1）隨著跨校區線上會議與線上教學需求的快速增長，校園網路基礎設施的重要性日益凸顯。雖持續推動館舍網路基礎設施的升級與改善，但尚有少部分館舍及會議空間的有線與無線網路設備因老舊而導致連線品質不穩，影響使用體驗，需規劃進行改善。

（2）為確保資訊安全法規的有效落實，需進一步推動資安管控措施，並仰賴校內各單位的積極配合與落實，共同提升校園網路環境的安全性與穩定性。

2、強化各項校務行政系統

（1）在合校的校務系統整合中，除系統調整外，歷史資料的盤點、整理和彙整亦為重要工作項目，需投入相當的人力和時間，並納入專案時程規劃。

（2）校務資訊系統經過多年的發展，舊系統已逐漸面臨技術支援匱乏、效能不佳及新技術整合挑戰等問題，將規劃進行中長期的升級。在此過程中，需導入新的開發框架與技術，並強化教育訓練。

(3) 校務系統面臨各種資訊安全的威脅與挑戰，需從系統開發、軟硬體設施、教育訓練及各項資安管制措施著手，以全方位強化系統安全防護。同時，也需要導入相關工具來協助資安檢測及管理。

(4) 本校有不少委外系統，例如會計請購系統、財產管理系統、公文系統、差勤系統等。這些系統具有更換成本高及使用黏著性等特點，必須監控並要求廠商提供充分的系統安全防護校務系統面臨各種資訊安全的挑戰，需從系統開發、軟硬體環境、教育訓練及各項資安管制措施著手，以全面強化系統安全防護，同時也需要導入相關工具來協助資安檢查及控管。

3、全方位資訊服務

(1) 建置校園網站共構平台：各單位對於網站經營的方式與管理的需求多元且整合困難，且平台建置需要投資相當大的人力和設備資源，建置完成後，也需確保使用者能夠熟悉和適應新平台的使用。113年度逐步累積教育訓練以及使用說明的文件及影片，提供給新申請加入的使用者參考，後續也將持續推廣各單位使用並舉辦教育訓練，讓使用者可快速架設網站，減輕各網站營運單位的資安管理負擔，降低校園網站資安風險。

(2) 持續進行校園網站定期健檢：每年度持續進行網站定期健檢，可確保網站服務的品質與安全，但因各單位對於網站安全的知識以及相關弱點修補的掌握程度不一，需適當地協助部分單位的網站管理者或業務負責人，以提升網站安全的意識與相關知識。

4、高速運算與儲存服務

目前學校使用的 PRTG 監控軟體為免費版，僅提供100個監控點，但隨著儲存設備的擴增，擬規劃完成300個以上的監控點，以確保系統監控的完整性與即時性，預計採購正式版PRTG，擴充監控點數量，以期完善監控設備。

(二)校園的大圖書館

1、無縫串接教學活動，雲端圖資服務平台之延伸應用：已嵌在E3教學平台的「課程閱讀清單（Course Reading List）服務」可輕鬆串聯圖書館資源，讓師生便捷地構建與取用各類型資源。113年雖已有130門課程參與，教材瀏覽次數2,226

次，但仍有成長空間。故114年將持續推廣，促進教學與自主學習的數位轉型。

- 2、翻轉空間，館舍空間全功能規劃改造：新門禁系統帶動新入館動線，使光復校區二樓空間改善需求更為明確，而陽明校區亦透過此次系統更新，優化換證方式，以期賡續提供更多元精進服務內容。圖書館仍盼透過經費挹注以穩健持續地改造舊有樓層，使大廳與各樓層空間機能得以強化多元與共創共學的效益。
- 3、支援研究，研究資料管理與Open Access投稿服務：113年擴大與ACS等九家出版社簽訂OA優惠協議，涵蓋期刊約8,800種，並鼓勵研究人員將研究資料於NYCU Dataverse平台典藏及發佈，配套持續評估及爭取圖資專業人力需求，強化支援研究之動能。

（三）研究資源整合

113年度實驗動物中心在研究資源整合方面，仍維持正常運作，對於二校區間的動物使用和設施資源提供良好的整合模式。惟在財務收支部分，呈現較不穩定現象，究其原因，主要為使用端-教師在繳交動物款部分，常受到計畫經費通過率之影響。鑑於動物款收入呈現不穩度狀況，本中心擬啟動新的開源項目：協助其他機構開辦實驗動物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五、校園再造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一）陽明校區之軸線翻轉

- 1、依據本計畫之自償率，訂定合理的自籌金額，加速計畫執行。
- 2、推動「陽明校區新建職務宿舍可行性評估」，以解決住宿空間不足的問題。
- 3、施工期間工程車輛出入均將妥為規劃動線，並依本校交通管理要點辦理。
- 4、將於山坡地整治工程施工前與廠商協調噪音振動之防護措施，及道路封閉之替代動線，盡量降低對於本校師生活動之負面影響。
- 5、教育部山坡地整治補助款須視每期執行成效逐期向教育部申請，目前已同意補助第一期，後續二、三期若政策上無法補助，將妥為檢視相關項目之必要性。

（二）光復校區之聚落提升

- 1、本校因校區分布廣泛且校地面積龐大，為確保服務品質達到預期標準，採用高於基本薪資的策略，透過公開採購程序委託專業廠商執行相關任務，這種做法

在不斷提高服務品質前提下，如何在推動成本效益與持續改善服務品質之間取得平衡，將成為管理的關鍵挑戰，也是規劃與決策時需要優先考量的核心議題。

- 2、推動建築能效、節能工作、基礎建設之興建及改善，須有足夠之經費，惟預算計畫受整體環境變化影響大，如物價波動、綠能政策推動、廠商履約能力良莠不齊等外在變動之風險。此外，工程計畫經核定後發包施工及施工過程中常因使用需求改變、法令變更、設計調整及工程潛在各種不確定因素，造成部分工程必須變更原設計工法、施工數量或項目，方使工程得以執行完成，因此需做好整體風險評估規劃方能降低工程延宕情事及提升工程品質。
- 3、目前光復校區與博愛校區宿舍，除研三舍新建完成外，其他宿舍平均屋齡甚高，更有40多年以上老舊建築，這些老舊建築的例行性修繕、維護與保養甚至改建需求逐年增加，且為滿足新世代學生對生活品質的要求，需逐步添購新興設備，導致宿舍維護費用大幅提升。因此，透過宿舍管理基金投入及提高宿舍租金收入，持續改善老舊宿舍設施及提升住宿品質，俾利提供學生優質宿舍環境。
- 4、校區多項重大工程規劃案，包括職務宿舍整體改建、學生宿舍新建、博愛校區公共設施規劃與景觀改善，以及各項整體空間優化等，均需大量經費支持，惟有透過校友募款或校務基金挹注或銀行借款等方式籌措，以計劃性新建及改善，提升頂尖大學優良生活環境。

（三）博愛校區之風華再現

目前依博愛校區校園整體評估報告與竹銘醫院及宿舍汰舊新建開發進度進行分區改善，未來將結合各校區資源，整合出跨領域新興生醫(療)科技園區。

（四）蘭陽校區之二期附醫

第2次修正計畫總經費59.2億已奉行政院核定，惟其中職務宿舍工程113年10月4日決標金額為8.2835億元(原編列7.814億元)，已挪移調整一期整修工程經費先行支應，持續追蹤調配整修之工程經費。另本案有編列4.24427億元物價調整費，目前物價總指數趨勢尚足以支應。

（五）未來醫院之具體實踐

113年初發包宿舍區可行性評估及財務評估，並依評估案已於113年發包宿舍委

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及監造，預計114年4月發包宿舍統包工程，由於宿舍興建具有自償性，因此整個改建計畫將基於使用者付費及自給自足原則下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六) 台南歸仁校區之產創園區

配合台南一期校地捐建之產學共創一館(群聯樓)與產學共創二館(緯創樓)，除Y增設相關臨時設施外，後續規劃將優先完善一期校園步道、排水、景觀等工程，及未來二期校地之相關公共設施、館舍興建工程，相關經費籌措將是大挑戰。

(七) 北門校區與青埔分部之教研整合與產學創新

臺北北門校區(臺北郵局建築)將參與華陰街都更案，配合都更廠商所分配空間進行配置等規劃，後續將進行搬遷裝修等，後續的營運、物價漲跌皆為整體考量的重要因素。桃園青埔分部未來所需經費甚為龐雜，目前已積極研議校區開發之模式與財源。

(八) 打造數位、韌性、永續校園

1、建置整合資訊系統提升行政運作效能之智能數位校園

(1) 跨距金流資訊服務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繳費平台系統建置案113年啟動專案規劃，建置初期因校內各單位管理系統規格、收入項目業管單位之管理方式、兩校區原有系統整合進度差異、各單位管理系統與出納收支帳務系統、銀行金流系統界接方式及繁簡亦不一等問題，系統建置規劃較為複雜。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於專案規劃階段密集與得標廠商、各業務單位開會協商，以了解其需求並討論未來與本系統之介接規劃及期程，目前完成介接本系統之API規格書，並已提供各單位轉知其業管系統廠商知悉並配合本案API規格修改程式。

(2) 薪資系統整合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113年11月正式啟用I類、J類及L類人員薪資統一造冊功能後，陸續產生前端系統如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保費系統、差勤系統、主計經費報支系統等，資料正確性、國科會博士生獎助金增核處理、經費預控不足、計畫結案提前造冊、及計畫或聘期結束預控餘額返還等問題，

且系統於年底啟用，適逢年底經費核銷及計畫結案高峰期，各系統反應及作業時間極為短促。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針對啟用後之各項問題，相關單位與系統廠商及時召開會議討論解決方案，另資訊中心、人事室及各系統廠商間亦成立拆彈小組群組，以利各系統隨時提出系統作業所遇問題及系統間資料介接問題之討論與解決。

(3) 建置財物管理系統提升行政運作效能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財物管理系統」與主計審核核銷關係密切，目前「財物管理系統」與主計室之「經費報支系統」尚未連結，致使兩系統間之資訊無法互通共享，使用單位需重複輸入核銷及登帳資料，造成困擾。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針對此問題，已評估將「財物管理系統」串聯「經費報支系統」，於114年至115年間將推動「財物管理系統」與主計之「經費報支系統」進行介接，未來期望能與主計系統進行串聯，使用者於產出支出黏存單時，可一併將資訊帶入財產增加單系統，無須重複登打財產明細，另於主計稽核法規鬆綁時，帶入簽核系統，使財產增加單亦能於線上進行簽核，進一步推動財物管理「全面」無紙化。

(4) 採購流程數位化服務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採購平台之建置，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招標管理系統之建置，因採購程序嚴謹，招標文件、契約及履約均有法規及範本須遵循，內容與細節繁多，與建置廠商歷經20次以上討論會議溝通，於安裝測試機環境等階段亦承蒙資訊技術服務中心的協助始得順利。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目前於第二階段採購平台與電子簽核導入建置討論階段，因辦理採購之簽核關卡複雜且無定律，導入電子簽核的部分需與資訊技術服務中心及電子表單系統承攬廠商進一步討論客製化之可行性、時間與經費，114年將積極討論出最佳方案。

(5) 完善能源管理系統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掌握能源流向，裝設數位量測工具，是節能減碳的

第一步，隨著「數位水電表」及「監控電腦」的建置數量增加，將導致維護費用增加，依據規模大小及維護內容，每顆「水電表」每年維護費用約1,000元-1,500元之間，每套「中央空調監控系統」每年維護費用約落在10萬元-30萬元之間，並隨著使用時間增加，將面臨汰舊換新之需求，需編列更多的維護費用。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整併並簡化不同系統之間的介面，要求廠商使用開放式通訊協定，以完善能源管理系統，同時積極爭取政府節能補助計畫。

2、以智慧化管理強化校園基礎設施之韌性校園

(1) 汰換老舊公共、機電設施及區域邊坡整治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本校有多棟建築物年齡超過30年，校園中各項基礎機電設施及管線皆已老舊，漸漸進入汰舊換新時代，每年皆有不同故障情況以致汰舊換新計畫需變更。另外，邊坡整治工程施工期間，會產生噪音、震動、交通動線的干擾，對擋土牆周邊的宿舍或教室影響甚大。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著手規劃「十年機電設施汰舊換新計畫」，並隨時滾動修正計畫；邊坡整治則透過積極的行政協調溝通，定期召開工務協調會議，協助廠商運用低噪音機具及施工方法，並妥善規劃施工期程，加強施工動線規劃確保人車安全，期能在施工過程中，將工程對校園教學研究影響減至最低。

(2) 橋樑即時監測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光復校區南大門橋建置至今已數十餘年，較為老舊，且後續補強經費並無常態編列。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為能了解橋樑健康情形，除定期運用感測器監測及利用AI演算結果初步獲得橋梁是否有損傷情形，惟對於診斷如有損傷之虞，後續補強經費需要自行籌措部分宜檢討增加既有定期維護經費。

(3) 提升防洪韌性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博愛校區周邊地區整體地勢較校內高，天然條件造成校內成為周邊地區雨水集中匯流之處。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為增強校區公共設施之排水系統，避免瞬間強降雨導致校區排水不及而淹水，需進行相關排水系統改善工程，將整體排水系統更有效率之銜接，惟各管線系統整合複雜，須經繁複的規畫調查確認方能，以進行審慎的評估方式並確實編列階段性任務，逐步爭取經費以達成目標。

3、邁向淨零碳排落實環境保護永續淨零校園。

(1) 碳盤查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溫室氣體盤查是淨零碳排必經之路，針對各校區的分散及院系所相關設備種類的多樣，如何整合各單位進行碳足跡盤查並落實查核機制，是一大挑戰。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校區的設施設備種類多樣，相關單位繁多，訂定相關規則宣導各單位積極盤查，對於校內老舊及耗能設備找出改善原因或汰舊更新，落實溫室氣體盤查之目的，邁向永續淨零校園。

(2) 推動永續校園綠色飲食

執行中的困難點：為配合「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實施計畫」，積極媒合業者參加政府部門計畫申請經費補助，或校區協助購置等方式採購，陽明及光復校區共計備有540個環保餐盒可供校內各級單位使用，惟現行所購置的不銹鋼環保餐盒因體積及重量均大於紙餐盒，若有訂餐需求時業者均需額外增派人力，進行餐點運送及餐盒回收清洗。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輔導餐飲業者接獲訂餐需求時，主動請會議承辦單位派員協助餐盒運送及回收作業，或請會議人員事先(前一天)提供個人環保容器供業者盛裝餐點，以解決額外增加人力問題。

(3) 減碳運輸工具

A. 共享運具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共享電動滑板車因輪徑較小，對路況的應變能力有限，因此校內道路的安全規劃及使用者的安全駕駛觀念顯得重要。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為降低使用者風險，管理單位持續透過校內行人與道路動線規劃會議，針對綠能交通運具的使用情境提出改善建議，

並督促服務廠商持續優化車輛結構與安全性能，增加車輛維護頻率，持續宣導使用者正確使用電動滑板車的觀念，不雙載、不亂竄，以確保使用者能在更安全的環境及正確的操作下移動。

B. 強化公共運輸，減少個人運具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新竹市大眾交通尚未設有捷運或輕軌等運輸系統，大多仰賴公車接駁，光復校區雖有「2路」公車及豪泰客運入校服務，路線仍未行經高鐵，為此光復校區往客家學院交通接駁車特地延伸至新竹高鐵站，惟仍時常面臨運量無法滿足搭乘人數情況，且綜合考量經費預算及人事維運成本，班次調整幅度有限。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持續爭取公車入校園服務，新竹市政府「先導公車計畫」於113年12月13日正式運行，行經路線連結本校光復校區與六家校區，並串聯新竹火車站、清華大學、科學園區、高鐵新竹站及生醫園區等重要節點。惟因先導公車為新竹市政府新規劃的公車線，且目前班距為20至30分鐘，民眾對於搭乘大眾運輸習慣尚未建立，將持續宣導落實公共運輸優先的觀念，逐步引導師生降低對私人運具的依賴，以提升大眾運輸的乘載量，並持續配合新竹市政府推動友善而便利之公共運具服務。

(4) 校園樹木及棲地健康盤點計畫

執行中遇到的困難點：陽明校區及光復校區因地理位置與氣候為環境不同，調查過程中大多以米徑10CM的喬木為主要普查標的，執行中遇到的困難以地形為主，陽明校區多屬山坡及原始林，光復校區東區(高度開發)與西區(低度開發的環評區)則是環境差異大。

檢討改進具體做法：陽明校區旁鄰近軍艦岩(單面山，位居大屯山系南側，冬季東北季風越過大屯山後風衝稜線，氣溫偏低，有許多喜冷植物生長，如馬醉木、唐杜鵑、刺葉桂櫻、米飯花等)，且為遊客登山遊憩的登山口之一，校區內有部分天然原始林，生態上動植物種類較為豐富。113年普查未列入天然林，後續將以調查天然林及其他類生物族群(哺乳類、昆蟲、兩棲

爬蟲類及鳥類等)為主，更全盤性的瞭解校園動植物分布情形(陽明山大屯山系下的天然林生態圈)，做為未來保育及養護之依據。

光復校區內則沒有天然原始林，屬於人為開墾後的次生林與人造林，因多為環校路樹，將依據樹木普查資料，針對校園內屬於中高風險的樹木，進行風險緩解作業與病蟲害防治，以維護校園遊憩與行車安全，並針對不適當樹種，規劃長遠的汰換計畫與新植適合校園的本土樹種，打造適合的生態棲地，讓校園林態更安全、植物生態更具多樣性。

六、強化永續發展 校務治理

(一) 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教育部鼓勵學校於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善盡社會責任面向」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USR Hub)，今年度校內補助永續發展專題計畫共13案，挹注經費約900萬。由於校內資源有限，計畫結案及下期徵件時將考量計畫性質及已獲得的校內資源是否應繼續給予補助，並依據計畫考評結果評估轉型為萌芽型或深耕型USR計畫、轉型為各學院服務學習及實習方案或輔導獲得外部資源。

(二) 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盤點各學期開設永續發展相關博雅課程約15門，尚不足以滿足現階段全校學生修課需求，應規劃永續淨零相關課程，擴增可修課人數，以解決開課數不足問題。

(三) 大數據創新治理

1、整合校務資料，打造校務數據治理決策環境

(1) 校務資料處理：校務研究資料倉儲由於需要對資料進行去識別化的處理，每年僅更新兩次，在校務系統資料中屬於落後資料，未必能滿足部分校務議題分析的需求時效。

(2) 校務資料視覺化儀表板及校務決策支援：已開發建置之校務視覺化儀表板平台雖然已完成校園入口網登入驗證，但仍未能結合人事資料自動判斷使用者身分(如系所主管)，需配合主管異動更新儀表板權限清單。現有校務視覺化儀表板開發的議題取得模式較為被動，大多仰賴業務單位提出需求始得啟動建置。

2、發展選才、育才及展才等校務議題分析

- (1) 由於108課綱（111學年入學）的招生資料欄位與過去相比有較大差異，導致資料整合困難，進而影響儀表板的準確性與顯示效果。此外，部分系所對於儀表板的使用率不高，可能因數據呈現方式過於複雜，或未能完全符合各系所的需求。為解決此問題，預計重新規劃儀表板，優化數據整合與視覺化呈現，以更符合108課綱的招生需求。
- (2) 現有學習評估機制主要以校務資料倉儲、標準化量表及訪談為主，缺乏學習歷程、學習追蹤，導致難以全面掌握學生的學習適應情況。將強化學習歷程分析，運用學習分析技術（Learning Analytics），追蹤學生的學習行為與成效，並即時提供個別化的學習建議，提升教學輔導的精準度。

3、運用數據分析國際趨勢及發展成效，提升本校聲譽

- (1) 四大排名系統資料庫的資料取得需因應各公佈排名網站資料呈現方式以及評比指標權重改變隨之調整，容易出現資料欄位增減或欄位名稱調整等問題，後續將重新檢視資料欄位並提供較為彈性可修改資料的處理方式。
- (2) 本校學術指標表現資料庫，目前仰賴透過引文資料庫匯出及人工彙整等過程更新，由於引文資料庫每二週進行資料更新，可能因處理過程的時間差導致資料不一致等問題，除需持續修正資料擷取程式外，亦需加強自動化彙整，以減少人工處理時間。

4、結合校務資料與新興科技，推動校園創新服務

- (1) 因校園小幫手作為取得校園資訊的一個重要服務，同時也是緊急聯絡電話的工具，需要能夠穩定維運的伺服器環境，將規劃伺服器移轉，以提供持續且穩定的服務。另外，由於好友數持續累積，需根據使用者屬性進行精準推播，讓不同使用者能夠獲得與自己密切相關或是感興趣的校園資訊。
- (2) 目前本校360虛擬校園導覽範圍尚未遍及所有校區，且受限於現行委外更新模式，無法彈性增設環景導覽區域，將規劃建置網頁式後台，方便資訊更新與媒體內容管理，並逐步提升校內自行拍攝360高解析度環景影像與製作導覽影像之能力。

七、投資效益

未來將視本校校務基金資金狀況及全球經濟情勢，增加資金運用，投資於短期或長期定期存單、ETF及基金等兼具收益性及安全性之投資項目，以期增加校務基金之資金運用效益。

第四章 結語

本校為臺灣具有領域完整性的頂尖大學，並以工程、醫學及人文學科之教學與研究著稱，提供良好校園生活和學習，能滿足未來大學所需專業硬實力及博雅軟實力，成為終身學習的優良場域，故受遠見雜誌於110年評比為「未來十年最具潛力的大學」。

為培育人才面對未來快速變動的世界，並呼應全球淨零排放、高齡化社會、6G及人工智慧（AI）等重要創新科技，本校以發展前瞻資通訊技術及大數據人工智慧運算等優勢見長，在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雲端運算等AIoT技術，將能協助減少碳排與能源消耗，也可以協助生物多樣性、海洋/土地健康、水/空氣、自然災害預防等多面向的永續議題；同時發展創新醫材、未來醫學、再生醫學與細胞治療等研究，為即將到來的超高齡社會做好準備。此外，為發揮大學影響力，除持續推動社區關懷，並將深化與企業的永續轉型連結，如能源替代、製程創新等研究，讓電機、機械、材料、管理等領域的學生，可將所學與永續實際連結。

透過建置智慧校園推動數位轉型，形成鏈結在地產業及鄰近社區的創新基地，響應國家於能源、產業、生活、社會四大轉型策略，打造淨零排放生活圈以助攻零碳未來。更承襲了醫者仁心、關懷社會的傳統，應發揮特色，結合科技創新與人文關懷，打造以人為本，兼具智能、開放、永續等特性的優質學習環境。面對複雜的社會，經濟和環境挑戰，透過創新教學與研究實力，全力實現永續發展目標，並以獨特跨領域優勢連結大學、地方到全球連結起，培育具永續精神的未來領導者，對社會決策產生關鍵性的影響。

第五章 其他(無)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第八條第一項第十一款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本大學設下列一級行政單位： 一、教務處：…… (略) 十一、健康心理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全校健康事項、<u>心理諮商及特殊教育業務</u>。 十二、實驗動物中心：……(後略)……	第八條 本大學設下列一級行政單位： 一、教務處：…… (略) 十一、健康心理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全校健康事項及心理諮商業務。 十二、實驗動物中心：……(後略)……	一、本校特殊教育業務現由健康心理中心資源教室專責人員負責，並已依特殊教育法規定，設置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並訂定其設置辦法。 二、本次修法係依教育部 114 年 2 月 8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05606 號函之建議，將特殊教育業務之專責單位補充敘明於本校組織規程條文中。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第八條

114 年 5 月 14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二章 組織與職掌

第八條

本大學設下列一級行政單位：

- 一、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綜理教務及推廣教育事宜。
- 二、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以下簡稱學務長)一人，綜理學生事務、學生輔導事宜。
- 三、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綜理總務事宜。
- 四、研究發展處：置研發長一人，綜理學術研究與發展事宜。
- 五、產學共創處：置產創長一人，綜理產學合作與創新創業事宜。
- 六、國際事務處：置國際事務長(以下簡稱國際長)一人，綜理國際事務相關事宜。
- 七、秘書處：置主任秘書一人，綜理秘書事宜。
- 八、圖書館：置館長一人，綜理教學研究資料蒐集並提供圖書資訊服務。
- 九、資訊技術服務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提供計算機與網路相關服務事宜。
- 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校園環保、安全衛生及污染防治相關事宜。
- 十一、健康心理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全校健康事項、心理諮商及特殊教育業務。
- 十二、實驗動物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全校實驗動物相關業務。
- 十三、校務大數據研究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校務資訊數據分析及提供決策應用事宜。
- 十四、體育室：置主任一人，綜理全校體育業務。
- 十五、軍訓室：置主任一人，負責全民國防教育、維護學生校園安全及處理緊急事件。
- 十六、台南分部：置分部主任一人，襄助校長綜理分部校務。

行政單位副主管之設置，另依教育部「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辦理。

除第一項第十六款之台南分部外，各一級行政單位得分單位辦事，於本規程附表「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系統表」定之。各置組長或主任一人，並得視需要置職員、研究人員及稀少性科技人員等若干人。九十年八月二日以後不得進用資訊科技人員，前已進用之現職資訊科技人員，得繼續留任至其離職為止，其升等仍依原規定辦理。體育室置體育教師、運動教練若干人。軍訓室置軍訓教官若干人。台南分部設總管理中心置主任一人，並得視需要置職員若干人。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第七條之二、第十五條、第十七條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七條之二 本大學因教育實習、實驗及研究之需要，得設立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附屬高中)，置校長一人，由本校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或委由教育部遴聘合格人員擔任。 前項學校之組織編制，依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辦理。其組織規程經附屬高中及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 有關附屬高中校務會議之運作與組成，依其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辦理。	(新增條文)	一、本條新增。 二、有關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改隸本校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一案，業經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7230A 號函核定先行籌備半年，自 113 年 12 月 16 日至 114 年 6 月 15 日止。學校應於籌備期間，依審查意見辦理各項改隸事宜。為使改隸案後續得順利推動，爰新增本條文，以為本校得設立附屬學校之依據。 三、明敘附屬高中校務會議運作與組成依據。
第十五條 校務會議設常設委員會，委員會名稱、任務及組成如下： 一、校務發展委員會： (一)任務為規劃校務發展事宜。 (二)本會置委員四十人為原則，以校長、副校長四人、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產創長、國際長、主任秘書、附設醫院院長、<u>附屬高中校長</u>	第十五條 校務會議設常設委員會，委員會名稱、任務及組成如下： 一、校務發展委員會： (一)任務為規劃校務發展事宜。 (二)本會置委員四十人為原則，以校長、副校長四人、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產創長、國際長、主任秘書、附設醫院院長及電子與資訊	擬酌修本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新增附屬高中校長為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之成員。(參考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增列)

及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中心主任、教師會代表二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教師若干人及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四人組成。本會以校長為召集人。 (三)前目由教師擔任委員之推選，由各學院、博雅書苑(包括相關教學單位)各自其校務會議代表之教師代表或當然代表中推選出一人。	研究中心中心主任、教師會代表二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教師若干人及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四人組成。本會以校長為召集人。 (三)前目由教師擔任委員之推選，由各學院、博雅書苑(包括相關教學單位)各自其校務會議代表之教師代表或當然代表中推選出一人。	
第十七條 本大學設行政會議，議決校務行政策略及重要事項。由校長、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附設(屬)機構首長、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中心主任、博雅書苑書苑長、<u>附屬高中校長及學生代表</u>四人組成之，以校長為主席，必要時得由校長指定其他列席人員。 本大學另設擴大行政會議，由校長視需要召開並主持之。出席人員除前項所定人員外，亦包括各學系系主任、各學位學程學位學程主任及各研究所所長。	第十七條 本大學設行政會議，議決校務行政策略及重要事項。由校長、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附設(屬)機構首長、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中心主任、博雅書苑書苑長及學生代表四人組成之，以校長為主席，必要時得由校長指定其他列席人員。 本大學另設擴大行政會議，由校長視需要召開並主持之。出席人員除前項所定人員外，亦包括各學系系主任、各學位學程學位學程主任及各研究所所長。	擬酌修本條第一項，新增附屬高中校長為本校行政會議之成員。(參考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等校增列)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第七條之二、第十五條、第十七條

114 年 5 月 14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二章 組織與職掌

……(略)……

第七條之二

本大學因教育實習、實驗及研究之需要，得設立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附屬高中)，置校長一人，由本校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或委由教育部遴聘合格人員擔任。

前項學校之組織編制，依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辦理。其組織規程經附屬高中及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

有關附屬高中校務會議之運作與組成，依其組織規程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略)……

第三章 會議

……(略)……

第十五條

校務會議設常設委員會，委員會名稱、任務及組成如下：

一、校務發展委員會：

(一) 任務為規劃校務發展事宜。

(二) 本會置委員四十人為原則，以校長、副校長四人、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產創長、國際長、主任秘書、附設醫院院長、附屬高中校長及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中心主任、教師會代表二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教師若干人及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四人組成。本會以校長為召集人。

(三) 前目由教師擔任委員之推選，由各學院、博雅書苑(包括相關教學單位)各自其校務會議代表之教師代表或當然代表中推選出一人。

二、程序委員會：

(略)……

第十七條

本大學設行政會議，議決校務行政策略及重要事項。由校長、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附設(屬)機構首長、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中心主任、博雅書苑書苑長、附屬高中校長及學生代表四人組成之，以校長為主席，必要時得由校長指定其他列席人員。

本大學另設擴大行政會議，由校長視需要召開並主持之。出席人員除前項所定人員外，亦包括各學系系主任、各學位學程學位學程主任及各研究所所長。

第十八條

(後略)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第四條附表：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系統表：附設機構修正對照表

修正表格	現行表格	說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學</u>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新增附設(屬)機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學；配合國立竹北高級中學申請改隸為本校附屬高中，擬於教育部核定通過改隸後，予以增列，且依照教育部核定改隸之名稱情形辦理。

附 設 (屬) 機 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學</u>

本案基地位置：位於博雅中心正後方。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八條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校級實習委員會組織成員及工作職掌如下： 一、組織成員： （一）置主任委員一名，由教務長擔任之。 （二）置委員若干人，由學務長、研發長、開設實習課程之學院院長及學院代表一人、附設醫院代表、學生代表四人(大學部、研究所至少各一人)、主管業務副教務長、校外實習機構代表、<u>校外</u>法律學者專家等組成，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必要時得陳請校長遴聘校內外專家學者或產業界人士擔任委員。 （三）置執行秘書一名…… （後略）	第三條 校級實習委員會組織成員及工作職掌如下： 一、組織成員： （一）置主任委員一名，由教務長擔任之。 （二）置委員若干人，由學務長、研發長、開設實習課程之學院院長及學院代表一人、附設醫院代表、學生代表四人(大學部、研究所至少各一人)、主管業務副教務長、校外實習機構代表、法律學者專家等組成，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必要時得陳請校長遴聘校內外專家學者或產業界人士擔任委員。 （三）置執行秘書一名…… （後略）	依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2202569E 號函，「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實習課程書面審查作業」書審報告改善建議辦理；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第 2 項規定，就本校校級實習委員會委員有關法律學者專家部分，修正明敘為「校外」法律學者專家。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依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32202569E 號函，「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實習課程書面審查作業」書審報告改善建議辦理；有關本校校級實習委員會之設置，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規定，需提校務會議通過，爰修正本辦法之訂定與修正程序。
--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110 年 5 月 26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12 月 26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1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規劃及審議學生見、實習相關事宜，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見實習辦法規定訂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分設校級、院級及系（所、學位學程）級「學生實習委員會」。

第三條 校級實習委員會組織成員及工作職掌如下：

一、組織成員：

(一)置主任委員一名，由教務長擔任之。

(二)置委員若干人，由學務長、研發長、開設實習課程之學院院長及學院代表一人、附設醫院代表、學生代表四人(大學部、研究所至少各一人)、主管業務副教務長、校外實習機構代表、校外法律學者專家等組成，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必要時得陳請校長遴聘校內外專家學者或產業界人士擔任委員。

(三)置執行秘書一名，由教務處實習組組長擔任。

二、工作職掌：

(一)督導校外實習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二)督導學生實習計畫之訂定。

(三)審核校外實習合作契約。

(四)督導實習輔導訪視之落實。

(五)督導學生實習期滿前終止實習之處理。

(六)評估全校實習成效及督導學生爭議及意外事件之處理。

(七)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第四條 學院基於學生實習需要，設立「院級實習委員會」，應依據本辦法訂定設置要點，明定委員會組織成員、工作職掌、運作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經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處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其工作職掌如下：

(一)確認校外實習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二)審訂學生實習計畫及校外實習合作契約。

(三)協調、追蹤學生爭議及意外事件。

(四)審查學生實習期滿前之終止實習。

(五)追蹤檢討全院學生實習成效及檢討學生實習輔導訪視結果。

(六)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院級實習委員會應納入學生代表，必要時得遴聘院外委員。

第五條 學系（所、學位學程）基於課程規劃及學生見、實習需要，設立「系（所、學位學程）級實習委員會」，依校級及所屬學院相關法規訂定設置要點，明定委員會組織成員、工作職掌、運作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經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通過，簽陳院長核可，送教務處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其工作職掌如下：

(一)執行校外實習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二)擬訂學生實習計畫及校外實習合作契約。

(三)處理學生爭議及意外事件。

(四)處理學生實習期滿前之終止實習。

(五)追蹤處理及檢討學生實習輔導訪視結果。

(六)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系（所、學位學程）級實習委員會應納入學生代表，必要時得遴聘單位外委員。

第六條 各級實習委員會每學年至少應召開一次會議，並得由主任委員視實際需要召開臨時會議，會議得邀請相關單位或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實習委員會須有應出席委員半數（含）以上出席始得開會，議案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含）以上通過議決。

第七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規定或教育部有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師評估辦法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各院級教評會應根據本辦法訂定其教師評估要點，包括評估項目（含教學、研究、服務）、標準及程序，並經校級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教師評估應綜合教學、研究及服務等予以客觀審慎之評估。 教學項目應包含教師授課時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規定辦理。未符合本規定者，教學項目應評定為不通過。 各學院得自訂教師評估所需之實際授課時數要求，惟不得低於平均每週授課時數<u>三</u>小時。臨床教師授課時數須符合本校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 研究及服務項目由各學院自訂，服務項目得包含教師擔任大學社會責任實踐相關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及協同主持人。	第五條 各院級教評會應根據本辦法訂定其教師評估要點，包括評估項目（含教學、研究、服務）、標準及程序，並經校級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教師評估應綜合教學、研究及服務等予以客觀審慎之評估。 教學項目應包含教師授課時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規定：「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於次一學年內補足」。未符合本規定者，教學項目應評定為不通過。 各學院得自訂實際授課時數要求，惟不得低於<u>近五學年</u>平均每週實際授課時數二小時。臨床教師授課時數最低標準則由各學院另訂定之。 研究及服務項目由各學院自訂，服務項目得包含教師擔任大學社會責任實踐相關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及協同主持人。	一、修正本條第三項，本校教師評估於教學項目有關教師授課時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辦理。爰刪「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於次一學年內補足」等文字，避免因引用法規修正而衍生文字不相符情事。 二、學院得自訂教師評估之實際授課時數要求，並應符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教師授課時數應達每週3小時之規定，爰修正本條第四項前段文字，明敘學院得自訂教師評估所需之實際授課時數要求，但仍「不得低於平均每週授課時數三小時」。 三、本校臨床教師授課時數，應符本校「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規定，學院亦可訂定更嚴謹之相關規範，爰刪除本條第四項後段有關「由各學院自訂最低標準」之文字。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師評估辦法

111年1月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4次會議通過

111年5月2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12年4月26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1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7次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5月2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4月23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7次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1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含輔導)品質，特依大學法第二十一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作為本校各級教師評估之依據。

第二條 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講師以上)，均應依本辦法，任職滿三年者，接受第一次評估，其後每隔五年接受一次評估。未達評估期限者亦可選擇提早接受評估。

應接受評估年數之計算，不包括留職停薪期間，借調期間折半計算。通過升等教師，依其升等後職稱，自該學年度起算其應接受評估年數。

第三條 專任教師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視同通過評估：

一、永久免接受評估條件：

(一)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

(二)曾獲頒教育部學術獎或國家講座。

(三)曾獲得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科技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二次以上。

(四)曾獲得國科會甲等研究獎(一次傑出研究獎相當於三次甲等研究獎)、國科會(科技部)有主持人費之研究計畫(一年至多列計一次)，合計十二次以上。

(五)曾獲得由各學院自訂列計其他政府機構有同儕審查機制及主持人費之研究計畫(一年至多列計一次)、含前述國科會(科技部)計畫，共計十五次以上。

上揭研究計畫所稱列計一次，係指該類計畫獲核定研究主持費滿十二個月。惟國科會(科技部)與其他政府機構之研究計畫為分開列計，執行期不得合併計算。

(六)曾獲得本校傑出教學獎三次或教育部師鐸獎。

(七)曾獲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院級教評會)認定之國際著名學術獎。

(八)評估時已滿六十歲且已通過至少一次評估或曾符合本條其他免

評估條件。

二、該次免接受評估條件：

- (一)近五年內曾擔任本校(含附設醫院)或教學醫院組織規程所定之一級以上主管職務達一年以上。
- (二)近三年內擔任本校(含附設醫院)或教學醫院組織規程所定之一級單位副主管或二級主管職務達一年以上。
- (三)現任本校講座教授及現任之國內外頂尖大學講座教授。(四)近五年內曾獲得國科會(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一次以上。
- (五)教學表現達各院之最低標準，且近五年內曾獲得國科會(科技部)研究主持費四年以上(一年需滿十二個月，不得重複列計)；或近五年內在學術上有卓越貢獻，並經院級教評會認可。
- (六)近五年內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
- (七)近五年內在其他教學、研究(含展演)、服務成果具體卓著，經檢具證明文件由所屬單位向院級教評會及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校級教評會)報准免辦評估者。

第四條 教師評估主要由各院級教評會負責執行。先由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系級教評會)彙整、確認受評教師資料無誤後進行初審，再交由院級教評會進行複審評估。由院級單位主聘之教師評估案，由院級教評會逕行審查。各院級教評會將評估結果、會議紀錄及免評估條件之名單陳送校級教評會備查。

第五條 各院級教評會應根據本辦法訂定其教師評估要點，包括評估項目(含教學、研究、服務)、標準及程序，並經校級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教師評估應綜合教學、研究及服務等予以客觀審慎之評估。

教學項目應包含教師授課時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規定辦理。未符合本規定者，教學項目應評定為不通過。

各學院得自訂教師評估所需之實際授課時數要求，惟不得低於平均每週授課時數三小時。臨床教師授課時數須符合本校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

研究及服務項目由各學院自訂，服務項目得包含教師擔任大學社會責任實踐相關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及協同主持人。

第六條 該年度接受評估之教師，須提出相關資料接受審查。未提出相關資料或資料不全者，以該年度未通過評估論。

當年度有留職停薪或帶職帶薪不在校情形(含休假研究、離校研修、借調等)致未能提出評估者，俟返校服務一年內辦理。

第七條 未通過評估之教師，自次一學年度起至覆評通過前，不予晉薪，且不得申請升等、休假研究、離校研修、借調、在外兼職兼課，亦不得申請延長服

務或擔任校內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或行政或學術單位主管。

前項不得在外兼職、借調，不含聘兼於臨床工作之教師至本校附設醫院、附屬醫院、教學醫院或建教合作醫院，所從事之臨床教學工作。

教師經評估不通過者，於次學期起計算，應於二學年內申請覆評，並由學院協調系、所給予適當輔導及協助。覆評通過者，自次學年起恢復晉薪，得申請休假研究、離校研修、借調、在外兼職兼課；覆評仍不通過時，應經提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是否續聘。

第八條 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初次接受教師評估未通過者，學院教評會應給予教師具體改善建議，並協調系、所給予適當輔導及協助，並於當學年起逐年完成輔導紀錄送教務處備查，至該名教師通過評估為止。教師該次未通過結果不列入記錄，亦不受本辦法第七條之規範。

學院得要求未通過初次評估之教師於二學年內申請覆評，覆評仍不通過者，不予列入未通過結果紀錄，亦不受本辦法第七條之規範。

惟教師仍應於升等前通過評估。

第九條 教師因懷孕、生產、育兒、配偶生產或遭受重大變故者，檢具證明經所屬院級教評會核可後，得延後兩年辦理評估。

第十條 教師評審委員若為受評當事人，應迴避與自身評估有關之討論及議決。會議之召開均須達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經出席委員過二分之一同意始得決議。

第十一條 非屬學院之其他單位教師，依本校規定成立之各級教評會進行評估。

第十二條 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未通過評估之教師需明列未通過理由。教師對評估結果如有異議，得於收到通知後二十天內，以書面說明向上一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申復，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申復以一次為限。不服校級教評會申復結果者，得依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辦法之規定，向該委員會提出申訴。

第十三條 系(所)、院級教評會對教師於教學、研究及服務(含輔導)之通過評估門檻有更嚴格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十四條 本校專案教師提出升等申請前，適用本辦法相關規定辦理教師評估。

第十五條 自本辦法通過後起聘之教師應適用本辦法。惟為保障本校教師權益，本辦法通過前聘任之教師，得於最近一次接受評估時，選擇適用本辦法或原聘任校區之評估、評量方式。且應於最近一次評估結束後，再次接受評估時適用本辦法。

第十六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辦理。

第十七條 本辦法經校級教評會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教師聘約第十三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	說明
十三、教師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u>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u>及<u>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u>等相關規定。 教師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教師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十三、教師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及<u>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u>等相關規定。 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教師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九、校長或教職員工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性平會處理。 十、校長或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一、因應「性別工作平等法」於112年8月16日修正名稱為「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教育部於113年3月6日修正發布「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該準則第38條第1項規定，學校應依本準則內容，訂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並將相關規定納入校長及教職員工聘約及學生手冊。 二、嗣本校配合防治準則規定，修正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業經113年10月9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三、茲依防治準則規定，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相關規定納入教職員工聘約，並經114年4月16日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2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教師聘約

111年6月1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114年5月1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每月薪給按政府所定標準支給。
- 二、每週授課時數依大學法暨本校有關規定辦理；如兼任行政職務另依規定酌減授課時數。
- 三、教師有親自授課及支援本校其他院、系、所、科授課之義務。
- 四、新進教師前三年應參與英語授課，以三門為原則，前開參與程度及學門計算得由各學院另行自訂。其中語言教學、體育領域或具特殊教學任務教師之授課規定，可專簽校長核准後辦理。
- 五、教師請假、補課、代課事宜，依教師請假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六、教師執行臨床教學工作時，需遵守下列事項：
 - (一)至本校附設(屬)醫院等醫療機構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教學醫院或建教合作之醫院從事臨床教學工作。
 - (二)從事臨床教學之醫院應以課程安排地點為主，以落實領導教學之功能。
- 七、教師除授課外並有擔任導師之義務。對於學生生活、言行，均有適度輔導之責任，必要時得轉請專業諮商人員協助。
- 八、教師有接受教師評估之義務，其評估事宜依本校教師評估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評估通過後，始得提出升等申請。

新進教師應於任職滿三年接受第一次評估，未達評估期限者亦可選擇提早接受評估。
- 九、本校新進教師經聘任後，講師、助理教授須於六年內，副教授須於八年內申請升等並獲審查通過。於上開年限內未通過者，得獲續聘二年，並應於限期升等期限內通過升等，如通過升等者，則予以續聘；未於上述期限通過者，講師、助理教授自第九年起，副教授自第十一年起不予續聘。

教師因懷孕、生產或配偶生產，經簽奉校長核准後，每胎得延長其升等年限二年。

教師因其他特殊或重大事由，得檢具證明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延長升等年限二年。

本條自一百一十一年八月一日起經校級教評會同意聘任之新進教師適用，餘續聘教師，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等規定辦理。
- 十、教師負有教學、研究及服務之義務，除法令另有規定及先徵得本校同意者外，不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違者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審議，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予追繳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

教師不得經營商業或投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但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教師應完成學校行政作業，始得與校外單位簽訂合約、接受委託研究，且須依規定使用計畫研究費及辦理採購。如有特殊情況，應另依本校規定辦理。

十一、教師以本校校務基金或政府所有之經費或基金，進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或產學合作所獲得之成果（包含智慧財產權與其他研發成果），其人格權歸屬創作人，財產權歸屬本校，相關權利及義務依政府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教師疑似違反學術倫理之行為，經檢舉或校內各單位依職權發現者，悉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原則、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及本校學術倫理相關規範等規定辦理。

十三、教師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等相關規定。

教師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教師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十四、教師行為違反聘約或相關法令規定，除另有相關規定者外，其情節未達教師法規定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得提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依情節輕重，作出以下處置：

（一）書面告誡。

（二）一定期間內不得申請教授休假研究，不得在外兼職、兼課、借調，不得申請帶職帶薪出國講學、研究、進修。必要時，得取消或中止已核准之申請。

（三）一定期間內不得被推薦延長服務或擔任校內各級教評會委員及學術或行政主管。必要時，得解除已擔任之職務。

（四）一定期間內不予晉薪、停止發放彈性薪資獎勵金，並得追回該聘期已支領之彈性薪資。

（五）減發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二分之一或不予核給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六）停止受理升等申請或各項研究補助申請一至五年。如涉及教師資格審查，應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七）已核定之補助，應予撤銷或終止補助，並得追回已撥付經費之全部或部分。

十五、教師擬於聘約期滿後，不再應聘時，應於聘約期滿一個月以前以書面通知本校。如欲於聘約存續期間內辭職者，應經本校同意後，始得離職。

十六、本聘約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大學法、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暨其施行細則等政府相關法令及本校有關規定辦理。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七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	說明
七、研究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等相關規定。 研究人員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研究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研究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七、研究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等相關規定。 研究人員於研究、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研究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研究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九、校長或教職員工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性平會處理。 十、校長或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一、因應「性別工作平等法」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名為「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教育部於 113 年 3 月 6 日修正發布「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該準則第 38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應依本準則內容，訂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並將相關規定納入校長及教職員聘約及學生手冊。 二、嗣本校配合防治準則規定，修正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業經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三、茲依防治準則規定，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相關規定納入教職員聘約，並經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2 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

111 年 12 月 21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14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每月薪給按政府所定標準支給。
- 二、研究人員之請假，依教師請假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三、研究人員在聘期內之服務有接受評估之義務，其評估事宜依本校研究人員評估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評估通過後，始得提出升等申請。
- 四、研究人員負有研究及服務之義務，除法令另有規定及先徵得本校同意者外，不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違者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審議，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予追繳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
研究人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但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研究人員應完成學校行政作業，始得與校外單位簽訂合約、接受委託研究，且須依規定使用計畫研究費及辦理採購。如有特殊情況，應另依本校規定辦理。
- 五、研究人員以本校校務基金或政府所有之經費或基金，進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或產學合作所獲得之成果(包含智慧財產權與其他研發成果)，其人格權歸屬創作人，財產權歸屬本校，相關權利及義務依政府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六、研究人員疑似違反學術倫理之行為，經檢舉或校內各單位依職權發現者，悉依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及本校學術倫理相關規範等規定辦理。
- 七、研究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等相關規定。
研究人員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研究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研究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 八、研究人員行為違反聘約或相關法令規定，除另有相關規定者外，其情節未達教師法規定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得提經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依情節輕重，作出以下處置：
 - (一)書面告誡。
 - (二)一定期間內不得在外兼職、兼課、借調，不得申請帶職帶薪出國講學、研究、進修。必要時，得取消或中止已核准之申請。
 - (三)一定期間內不得擔任校內行政主管。必要時，得解除已擔任之職務。
 - (四)一定期間內不予晉薪、停止發放彈性薪資獎勵金，並得追回該聘期已支領之彈性薪資。
 - (五)減發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二分之一或不予核給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 (六)停止受理升等申請或各項研究補助申請一至五年。
 - (七)已核定之補助，應予撤銷或終止補助，並得追回已撥付經費之全部或部分。
- 九、研究人員擬於聘約期滿後，不再應聘時，應於聘約期滿一個月以前以書面通知本

校。如欲於聘約存續期間內辭職者，應經本校同意後，始得離職。

十、本聘約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大學法、大學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等政府相關法令及本校有關規定辦理。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聘約第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說明
十、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u>性別平等工作法</u>、<u>性騷擾防治法</u>、<u>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u>及<u>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u>等相關規定。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u>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u>。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十、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等相關規定。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於<u>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u>，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九、校長或教職員工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性平會處理。 十、校長或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一、因應「性別工作平等法」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名為「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教育部於 113 年 3 月 6 日修正發布「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該準則第 38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應依本準則內容，訂定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並將相關規定納入校長及教職員聘約及學生手冊。 二、嗣本校配合防治準則規定，修正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業經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三、茲依防治準則規定，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相關規定納入教職員聘約，並經 114 年 4 月 16 日 113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2 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聘約

111 年 12 月 21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14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每月薪給比照教師，按政府所定標準支給。
- 二、每週授課時數依本校有關規定辦理；如兼任行政職務另依規定酌減授課時數。
- 三、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有親自授課及支援本校其他院、系、所、科授課之義務。
- 四、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請假、補課、代課事宜，依教師請假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五、專任專業技術人員除授課外並有擔任導師之義務。對於學生生活、言行，均有適度輔導之責任，必要時得轉請專業諮商人員協助。
- 六、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有接受教師評估之義務，其評估事宜依本校教師評估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評估通過後，始得提出升等申請。
- 七、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負有教學及服務之義務，除法令另有規定及先徵得本校同意者外，不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違者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審議，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予追繳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但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完成學校行政作業，始得與校外單位簽訂合約、接受委託研究，且須依規定使用計畫研究費及辦理採購。如有特殊情況，應另依本校規定辦理。
- 八、專任專業技術人員以本校校務基金或政府所有之經費或基金，進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或產學合作所獲得之成果（包含智慧財產權與其他研發成果），其人格權歸屬創作人，財產權歸屬本校，相關權利及義務依政府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九、專任專業技術人員疑似違反學術倫理之行為，經檢舉或校內各單位依職權發現者，悉依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及本校學術倫理相關規範等規定辦理。
- 十、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則等相關規定。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與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之親密或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 十一、專任專業技術人員之解聘、停聘、不續聘與其通報、資訊蒐集、查詢及申訴等事項，比照教師之規定。

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行為違反聘約或相關法令規定，除另有相關規定者外，其情節未達教師法規定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得提經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依情節輕重，作出以下處置：

(一)書面告誡。

(二)一定期間內不得在外兼職、兼課、借調，不得申請帶職帶薪出國講學、研究、進修。

必要時，得取消或中止已核准之申請。

(三)一定期間內不得被推薦延長服務或擔任校內行政主管。必要時，得解除已擔任之職務。

(四)一定期間內不予晉薪、停止發放彈性薪資獎勵金，並得追回該聘期已支領之彈性薪資。

(五)減發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二分之一或不予核給當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六)停止受理升等申請或各項研究補助申請一至五年。

(七)已核定之補助，應予撤銷或終止補助，並得追回已撥付經費之全部或部分。

十二、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擬於聘約期滿後，不再應聘時，應於聘約期滿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本校。如欲於聘約存續期間內辭職者，應經本校同意後，始得離職。

十三、本聘約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大學法、教師法、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等政府相關法令及本校有關規定辦理。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教師兼職兼課處理要點第五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五、教師至前點所定兼職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任之職務，應與教學或研究專長領域相關，且不得兼任下列職務： （一）律師、會計師、建築師、技師等專業法律規範之職務。但於下班時間因從事或參與社會公益性質之事務而依各該專業法規辦理相關事宜者，不在此限。 （二）私立學校之董事長及編制內行政職務。 （三）香港或澳門地區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學校之職務，有損害我國國格、國家安全之虞者。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除應符合前項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 （一）依證券交易法或期貨交易法規定，由主管機關指派，或由董事會遴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非股東董事或非股東監察人。 （二）國營事業、已上市（櫃）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申請上市	五、教師至前點所定兼職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任之職務，應與教學或研究專長領域相關，且不得兼任下列職務： （一）律師、會計師、建築師、技師等專業法律規範之職務。但於下班時間因從事或參與社會公益性質之事務而依各該專業法規辦理相關事宜者，不在此限。 （二）私立學校之董事長及編制內行政職務。 （三）香港或澳門地區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學校之職務，有損害我國國格、國家安全之虞者。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除應符合前項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 （一）依證券交易法或期貨交易法規定，由主管機關指派，或由董事會遴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非股東董事或非股東監察人。 （二）國營事業、已上市（櫃）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申請上市	一、依「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第4條修正說明，為鼓勵從事研究人員投入科研成果產業化，從事研究人員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且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經其任職之學研機構同意，得兼任該公司發起人。 二、爰本要點配合上開法規之修正，於第五點第九項第二款新增文字。

(櫃)之未上市 (櫃)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三)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銀行、票券、保險及綜合證券商等子公司之獨立董事。 (四)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之獨立董事。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任董事或監察人，除應符合第一項規定外，並應由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或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就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該營利事業再投資營利事業，依法指派或遴薦教師代表其持有股份。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時，學校應主動公開教師姓名、兼職機構、團體或外國公司名稱及兼任職務等資訊。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三目所定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以兼任該研究計畫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四目所定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	(櫃)之未上市 (櫃)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三)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銀行、票券、保險及綜合證券商等子公司之獨立董事。 (四)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之獨立董事。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任董事或監察人，除應符合第一項規定外，並應由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或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就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該營利事業再投資營利事業，依法指派或遴薦教師代表其持有股份。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時，學校應主動公開教師姓名、兼職機構、團體或外國公司名稱及兼任職務等資訊。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三目所定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以兼任該研究計畫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四目所定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	
--	--	--

臨時性組織兼職，以兼任臨時性需要所設置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五目、第六目及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出版組織兼職，以兼任顧問及編輯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教師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得至前點第一項第六款及第二項第五款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兼任下列職務；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一)與教師本職研究領域相關，且非執行經營業務之職務。 (二)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u>發起人或董事</u>。	臨時性組織兼職，以兼任臨時性需要所設置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五目、第六目及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出版組織兼職，以兼任顧問及編輯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教師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得至前點第一項第六款及第二項第五款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兼任下列職務；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一)與教師本職研究領域相關，且非執行經營業務之職務。 (二)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董事。	
--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專任教師兼職兼課處理要點

111年1月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4次會議通過

111年5月2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12年9月12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2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9月20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12月18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第4次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1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規範編制內專任教師(以下簡稱教師)之兼職(課)，特訂定本要點。
- 二、教師在本校以外之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職(課)，依本要點及相關法規辦理。
- 三、教師不得經營商業。但依第五點第二項、第三項及第九項規定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前項經營商業，包括依公司法擔任公司發起人或公司負責人、依商業登記法擔任商業負責人，或依其他法令擔任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

教師到職前擔任前項職務或經營事業須辦理解任登記者，至遲應於到職時提出書面辭職，於三個月內完成解任登記，並向本校繳交有關證明文件。但有特殊情形未能依限完成解任登記，並經本校同意者，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以三個月為限，惟於完成解任登記前，不得參與經營及支領報酬。

- 四、教師得於國內兼職之範圍如下：

(一) 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及已立案之私立學校。

(二) 行政法人。

(三) 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

1、公營、私營或公私合營之事業。

2、依法向主管機關登記或立案成立之法人、事業或團體。

3、國際性學術或專業組織。

(四) 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

1、與本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者。

2、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所投資之營利事業再投資之營利事業。

3、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者。

4、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組織。

5、經本校認定具一定學術地位之學術期刊出版組織。

6、依教育部訂定之課程綱要編輯教科用書、教師用書或教師手冊之出版組織。

(五) 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

(六) 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

團體或新創公司。

教師得於國外、香港或澳門地區兼職之範圍如下：

- (一) 經當地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之學校。
- (二) 國際性學術或專業組織。
- (三) 經本校認定具一定學術地位之學術期刊出版組織。
- (四) 與本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並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
- (五) 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團體。

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國外、香港或澳門地區兼職範圍不包括與本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並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

五、教師至前點所定兼職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任之職務，應與教學或研究專長領域相關，且不得兼任下列職務：

- (一) 律師、會計師、建築師、技師等專業法律規範之職務。但於下班時間因從事或參與社會公益性質之事務而依各該專業法規辦理相關事宜者，不在此限。
- (二) 私立學校之董事長及編制內行政職務。
- (三) 香港或澳門地區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學校之職務，有損害我國國格、國家安全之虞者。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除應符合前項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

- (一) 依證券交易法或期貨交易法規定，由主管機關指派，或由董事會遴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非股東董事或非股東監察人。
- (二) 國營事業、已上市（櫃）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申請上市（櫃）之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 (三) 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銀行、票券、保險及綜合證券商等子公司之獨立董事。
- (四) 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之獨立董事。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任董事或監察人，除應符合第一項規定外，並應由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或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就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該營利事業再投資營利事業，依法指派或遴薦教師代表其持有股份。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時，學校應主動公開教師姓名、兼職機構、團體或外國公司名稱及兼任職務等資訊。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三目所定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以兼任該研究計畫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四目所定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組織兼職，以兼任臨時性需要所設置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五目、第六目及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出版組織兼職，以兼任顧問及編輯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教師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得至前點第一項第六款及第二項第五款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兼任下列職務；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 (一) 與教師本職研究領域相關，且非執行經營業務之職務。
- (二) 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發起人或董事。

六、教師兼職(課)應與教學或研究專長領域相關，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應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

七、教師兼任職務以執行經常性業務為主者，其兼職時數每週合計不得超過八小時；寒暑假期間得不受兼職時數每週八小時之限制，各學院並得自行訂定時數上限。

校內超支鐘點與校外兼課合計每週以四小時為限。

教師校外兼課應由對方學校於開學前函徵本校同意後，始得前往兼課。

八、教師兼職除相關法令規定隨職務異動或當然兼職者外，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本校書面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前項兼職如須經兼職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提名選任之前置作業程序，教師於應邀提名選任該等職務時，亦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如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時，教師得比照前開規定辦理；未獲選任該等職務，教師應通知本校。

教師兼職對本職工作、學術名譽及尊嚴無不良影響，亦無與其本職不相容之下列情形者，得免報經學校核准：

- (一) 非常態性應邀演講或授課，且分享或發表內容未具營利目的或商業宣傳行為。
- (二) 兼任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之任務編組職務或諮詢性職務，或擔任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會議之專家代表。
- (三) 所兼職務依法令規定應予保密。
- (四) 應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邀請，兼任非決策或執行業務之職務，僅支領交通費或出席費，且無其他對價回饋。
- (五) 應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邀請擔任非常態性之工作。
- (六) 擔任各級公私立學校學生家長會職務。
- (七)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所定住戶身分擔任管理委員會職務或管理負責人。

九、除符合前點第三項得免報經學校核准之情形者外，教師至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兼職，應完成本校專任教師校外兼職評估並經聘任單位主管同意後，始得前往兼職。

前項兼職如事後始徵得本校同意者，應由教師或系(所)說明確有事實上不能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之理由，經學校就個案情事審認，簽奉核准後追溯同意。

十、教師至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應完成本校專任教師校外兼職評估並經聘任單位相關會議通過，循行政程序陳核，始得前往兼職。未於兼職起聘日前完成前述程序，則自奉准同意函發文日起生效，不得追溯。惟代表政府機關(構)或本校股份者，依相關法令規定循本校行政程序陳核辦理。

教師至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期間超過半年，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校應與教師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訂定契約，並依兼職態樣及實際情況訂定回饋機制，其實質回饋每年以不低於兼職教師一個月在校支領之薪給總額為原則；其以收取學術回饋金為回饋機制者，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

(一) 至第四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與本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與本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之外國公司兼職。

(二) 至第四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

教師經選任為前項第一款之獨立董事職務時，該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於股東會後首次董事會作成自教師經選任為獨立董事之日起三個月內，與本校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溯自選任之日起生效之決議，並函知本校。

教師兼任獨立董事程序符合前項規定者，自經選任之日起三個月內視為合法兼職；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於股東會後首次董事會無法作成前項決議時，本校則自始否准教師之該項兼職。屆期未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該項兼職同意函自三個月期間函滿之次日起不生效力。

教師兼任獨立董事所衍生之相關職務應依本要點相關規定提出申請，於前項所定三個月期間，執行職務所生效力與前二項相同。

教師兼任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職務數目，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辦理。

教師至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組織、具一定學術地位之學術期刊出版組織、及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兼職，需否簽訂產學合作契約及收取學術回饋金，由研究發展處認定。

學術回饋金契約之簽訂，至遲應於兼職同意函發文日起三個月內完成。屆期未完成者，自該兼職同意函三個月期間屆滿之次日起不生效力。

十一、教師兼職遇有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之情事時，依本校研發成果管理運用之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處理原則規定辦理。

十二、教師兼職費之支給，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辦理，但兼職費支給個數及支給上限不受支給表之限制。

兼職費由兼職機關(構)採電連存帳方式支付，並函知本校。未依規定函知本校者，本校得不同意教師繼續兼職。

十三、各聘任單位每年應就教師兼職進行評估檢討，評估方式由各聘任單位自訂，經教師自評後送聘任單位進行複評，由人事室彙整陳核。

前項評估兼職費超過薪給總額者，自評後送聘任單位相關會議進行複評。

評估結果作為是否同意教師繼續兼職之依據。

十四、教師借調期間，其兼職依下列規定辦理，不受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七點至十一點規定之限制：

(一) 兼職期間不得超過借調期間，經借調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核准教師之兼職後，應副知本校。

(二) 借調期間至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期間超過半年者，由本校決定是否收取學術回饋金。

十五、教師得於下班時間從事下列行為：

(一) 具社會公益性質之活動或其他非經常性、持續性之工作。

(二) 依個人才藝表現，獲取適當報酬，並得就其財產之處分、智慧財產權及肖像權之授權行使，獲取合理對價。

教師從事前項行為，不包括至校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

十六、各聘任單位如有更嚴格之兼職(課)審核標準，得從其規定。

兼職案件如有認定需求或疑義，應提送聘任單位相關會議審議。

十七、教師疑有未經同意在校外兼職(課)者，應由聘任單位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經調查屬實者，提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依本校專任教師聘約按其情節輕重作成處置。

違法兼職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納入本校校務基金運用。

十八、編制內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比照本要點規定辦理。

編制外教師及研究人員依其契約規定辦理。

十九、本要點經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九條 為協助導師輔導資源，以當學期註冊之在學學生總人數為導師費計算基準（<u>不含在職專班學生</u>），所需經費由<u>本校</u>年度預算編列支應。<u>在職專班導師費得由各專班預算編列支應。</u>	第九條 為協助導師輔導資源，以當學期註冊之在學學生總人數為導師費計算基準（專班及在職生不計），所需經費由<u>校方</u>年度預算編列支應。	一、修正「導師費」之計算基準，放寬為包含一般研究所之在職生。 二、依 114 年 5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新增後段文字敘明「在職專班導師費得由各專班預算編列支應」，並經 114 年 5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

111年5月2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11年12月21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1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14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弘揚導師制精神，落實導師輔導學生，培養學生健全品格，依據教師法第32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導師制度之決策與督導，由校長擔任之。學生事務長與校區學生事務主管共同襄助校長辦理導師制度之規劃與實施，並協調各院、系（所）主管推動輔導工作。
- 第三條 本校大學部導師課程為必修課程，課程名稱及學分數、實施方式與相關配套措施應另訂定施行細則，據以辦理。
- 第四條 專任教師皆有擔任導師之義務，得受邀擔任其他系（所）之導師；各系（所）應將導師名單送學生事務處彙整。當學期休假或借調校外單位之教師，不宜擔任導師。
- 第五條 研究所所長為各該研究所之主任導師，負責協同該所之教師實施輔導工作。論文指導老師亦負有輔導之義務。
- 第六條 導師會議由校長主持，學生事務處主辦，每學期於各校區舉辦一次會議為原則。各系（所）主任導師及導師應出席導師會議，討論實施導師工作情形及研習輔導相關議題；並應參加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及輔導工作相關研習會議，以精進輔導專業能力。
- 第七條 導師有輔導學生之職責，遇有特殊困難或境遇之個案，應與系（所）主管、學生事務處、健康心理中心等單位共同合作輔導與協同處理。
- 第八條 學生出現適應欠佳、偏差行為或其他特殊事件時，導師得商請有關單位協助輔導，或與其家長、監護人聯繫，必要時得視學生需要轉介或提供生活、學業、生涯發展等輔導。
- 第九條 為協助導師輔導資源，以當學期註冊之在學學生總人數為導師費計算基準（不含在職專班學生），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預算編列支應。在職專班導師費得由各專班預算編列支應。
- 第十條 為完善導師制度功能，導師制度之相關獎勵辦法由學生事務處另訂之。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